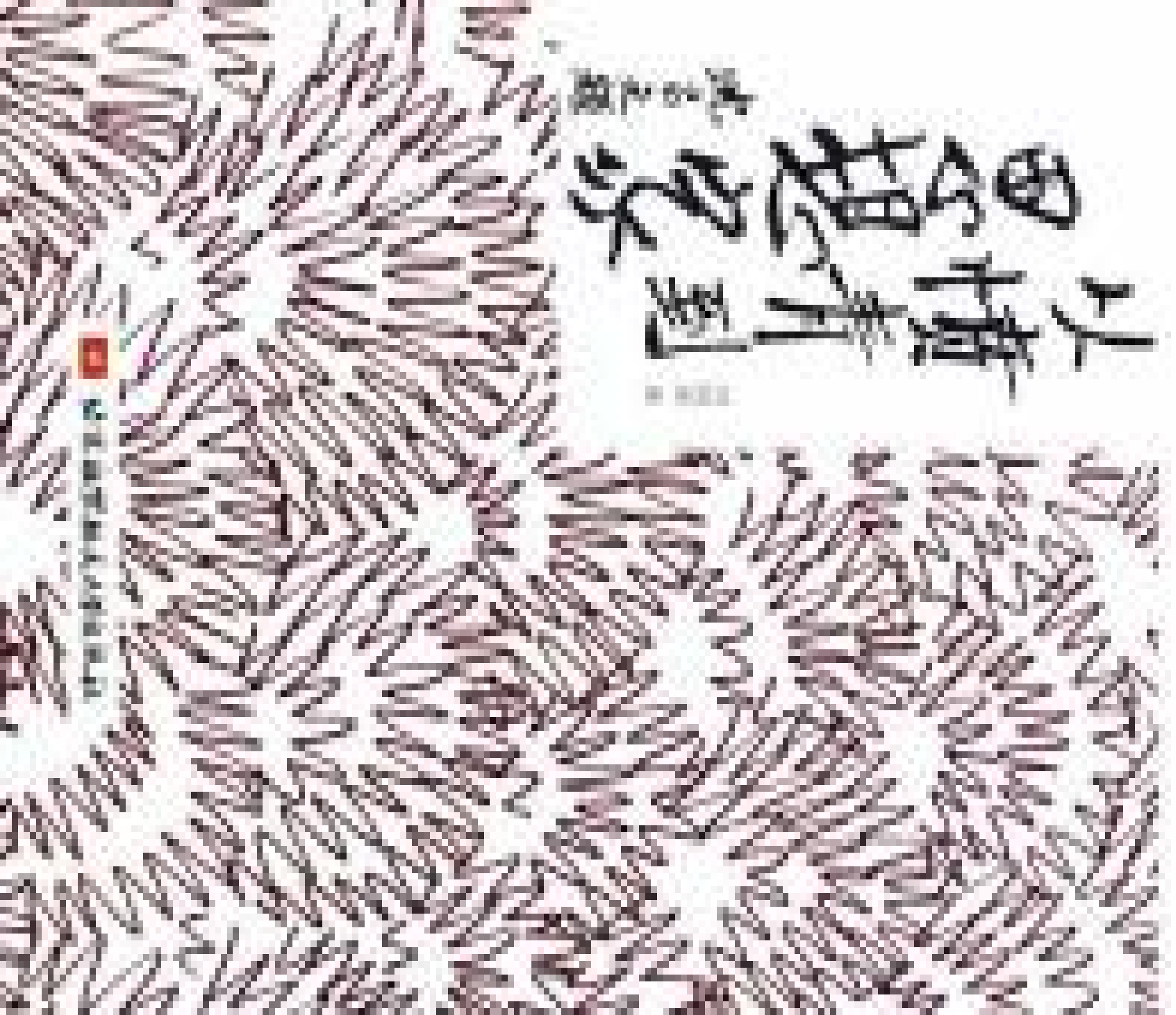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第1节：自序 杂览主义与自由表达(1)
- 第2节：自序 杂览主义与自由表达(2)
- 第3节：灵魂不死(1)
- 第4节：灵魂不死(2)
- 第5节：从愤青到思想家
- 第6节：从哈耶克到顾准
- 第7节：读书人的清高(1)
- 第8节：读书人的清高(2)
- 第9节：沉默的大多数
- 第10节：谁有资格当教授(1)
- 第11节：谁有资格当教授(2)
- 第12节：遍地教授
- 第13节：教授该挣多少钱(1)
- 第14节：教授该挣多少钱(2)
- 第15节：教授该挣多少钱(3)
- 第16节：用常识分析经济问题
- 第17节：不是一个人的胜利
- 第18节：出轨的浪漫(1)
- 第19节：出轨的浪漫(2)
- 第20节：出轨的浪漫(3)
- 第21节：媚与女人味
- 第22节：真诚的世界与虚伪的爱情(1)
- 第23节：真诚的世界与虚伪的爱情(2)
- 第24节：做喜欢的事
- 第25节：有尊严的死(1)
- 第26节：有尊严的死(2)
- 第27节：读信记
- 第28节：诗歌与青春不再来(1)
- 第29节：诗歌与青春不再来(2)
- 第30节：诗歌与青春不再来(3)

- 第31节：无为而教
- 第32节：阅读的快感
- 第33节：杂说"书卷气"
- 第34节：读旧书过新年
- 第35节：藏书的乐趣
- 第36节：读网与读书(1)
- 第37节：读网与读书(2)
- 第38节：写作以生命作代价
- 第39节：读书也是一种旅行(1)
- 第40节：读书也是一种旅行(2)
- 第41节：读书也是一种旅行(3)
- 第42节："张体"与人生哲学
- 第43节：一个知道分子的小聪明和大智慧(1)
- 第44节：一个知道分子的小聪明和大智慧(2)
- 第45节：一个知道分子的小聪明和大智慧(3)
- 第46节：读"无用"的书(1)
- 第47节：读"无用"的书(2)
- 第48节：我的私人阅读史(1)
- 第49节：我的私人阅读史(2)
- 第50节：关于书摊儿(1)
- 第51节：关于书摊儿(2)
- 第52节：出版业更适合女人(1)
- 第53节：出版业更适合女人(2)
- 第54节：关于书价的高与低
- 第55节：免费的午餐
- 第56节：英语的威力
- 第57节：对保护法语的看法
- 第58节：好莱坞影星的高收入(1)
- 第59节：好莱坞影星的高收入(2)
- 第60节：关于英国医疗丑闻的思考(1)
- 第61节：关于英国医疗丑闻的思考(2)
- 第62节：默多克的接班人
- 第63节：资本家为何讨好员工
- 第64节：政治家的收入
- 第65节：品牌的价值
- 第66节："二垩英"的警示

- 第67节：假想的"阴谋论"
- 第68节：弗里德曼留给我们的启示
- 第69节：像克鲁格曼那样去思考(1)
- 第70节：像克鲁格曼那样去思考(2)
- 第71节：富人的权利与穷人的权利(1)
- 第72节：富人的权利与穷人的权利(2)
- 第73节：富人与"无惊奇规则"
- 第74节：给未来打算(1)
- 第75节：给未来打算(2)
- 第76节：过冬的衣裳(1)
- 第77节：过冬的衣裳(2)
- 第78节：劫难如何过去
- 第79节：现实的警醒
- 第80节：明天会更美好吗

第1节：自序 杂览主义与自由表达(1)

自 序

杂览主义与自由表达

由于职业的关系，我人生和工作的大部分时间里都是用来阅读的，因此我又常常自诩是一名"职业读书人"。不过，我通常会把自己的阅读生活截然分成两个不同的部分。

首先是我编辑出版职业需要的阅读工作，我称之为"干活儿"。这样的阅读总是以字数来计算的，而且有任务的要求；虽然这部分阅读也会有读到"手不释卷"的机会，却是少之又少的--因为大部分文字作品（书稿）是需要出版，而不是真正值得出版；这也是如今好书难寻、精品难觅的缘由所在吧。由此说来，我大部分的职业阅读，都是被迫读一些不忍卒读的书稿文字，特别是读那些出版后连作者本人都可能懒得再读的"著作"（多为评职称作品）的时候，对于我无异于"炼狱"般痛苦。可是没有办法，以此为自己的谋生手段，也只好这样"阅读并痛苦着"了。

另一部分当然就是我的快乐阅读生活了，也有高明人士称之"悦读"。我不能说自己是天生爱读书的人--毕竟对于自己前世什么样不敢妄下结论，说是"后天爱读书"却也是不错的事实。回忆自己几十年走过的人生道路，我似乎真还举不出一件比阅读更令自己快慰的事情来。因此，今天如果说我还有什么人生理想追求的话，有足够多的精力、时间和资本，放下一切俗务，读自己喜欢的书就平生满足了。

在阅读的问题上，我一向奉行"杂览主义"（李书磊语），坚持读书无禁区，从兴趣出发、从爱好出发、从困惑出发。25岁以前的青春时代，也就是自己的学生时代，从中学至大学，我是个不折不扣的"文青"（文学青年），整日做的都是文学梦--这几乎也是上个世纪80年代所有青年人的梦想。那时，对于文学书籍，我充满了无限的激情，古今中外文学名著、当代文学作品，都是自己如饥似渴追逐的对象。有

些作家和作品甚至影响了我后来的人生轨迹，比如托尔斯泰的《复活》，加西亚·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北岛的诗，张承志、路遥、张爱玲、王小波的小说等。25至35岁的时光，进入工作和家庭生活以后，我焦躁不安的心渐渐平静下来，开始思考一些与青春与爱情与理想无关的、更加现实的社会问题。这便是我的"愤青"时代了--虽具有叛逆倾向，但更愿意追寻探究事物背后的原因。这时候已经到了上世纪90年代，我的阅读兴趣也发生了十分重要的变化，转向了人文历史领域。对于我思想具有震撼和启迪价值的那一批书有：李泽厚的《中国古代思想史论》、《中国近代思想史论》和《中国现代思想史论》，余秋雨的《文化苦旅》，《顾准日记》和哈耶克的《通往奴役之路》。35岁以后，自己开始步入中年人的行列，终于发现作为一个平凡的普通群众，用艺术家陈佩斯的说法就是一介草民，对于所谓国家、民族和政治的洪流根本就是"无能为力"的，特别是我们在一个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之下，让自己和家人有尊严、有质量地活着，才应当是人生的第一要义。于是对于经济问题的关注，逐渐成为自己阅读的核心内容。这里不能不提到我的好朋友、好兄长刘旭明博士，他是我进入经济阅读的引路人。当我读到萨缪尔森《经济学》时候，才知道分析经济问题远不是过去大学、中学学习过的《政治经济学》那样死板、教条和不合时宜，而是鲜活、有趣、科学的思想激荡。再后来，读到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和凯恩斯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时才真正明白，我们这个民族近60年风雨奋斗，最后不过是回归到亚当·斯密早已经论述成熟的道路上。特别是联想到我们的一代思想家顾准为之献出灵魂和生命而思考、研究、捍卫的思想成果，早已经在200多年前的亚当·斯密那里得到了圆满的解释，更是让我久久心痛不已。

第2节：自序 杂览主义与自由表达(2)

当然，如果仅仅将阅读视作自己个人修身养性、圆满人生的手段，于我自然是不相符的，否则也就没有目前这本集子了。自己一向认为同时也是一个愿意表达的人。自从上世纪80年代在《中国青年报》上发表评述美国女诗人艾米莉·狄金森的文字起，便开始了自己的自由表达思想生涯。众所周知，在我们这样一个传统历史漫长的国度里，独立表达思想总是会有一定风险的，甚至有可能毁掉自己的身家性命。尽管孔子说"朝闻道，夕死可矣"，但他老人家毕竟没有因为"闻道"、"传道"而死，总还算是寿终正寝的；而无数其他的思想家和思想者却没有孔子那样的幸运：古代的文字狱自不必说，直至上世纪70年代还有遇罗克、顾准等思想家因为表达思想而付出了生命代价。我曾经设想过，如果将自己放至遇罗克生活的年代，自己是断不敢公开发表《出身论》那样文章的，哪怕是头脑灵光闪现有那么一点点的想法，我也会立即让其迅速消失掉，以免贻害自己和亲人。我一向认为，在社会人文领域，所有的真理都不会超出常识的范畴。也就是说，亚当·斯密也好，遇罗克也好，顾准也好，他们所表达的思想见解都不过是些基本的人类常识。可悲的是，我们这个民族总是为常识付出惨痛的代价。

自然我自己所表达的也都是人皆可知、可识的常识而已，或者更准确说是我阅读后得出的常识。庆幸的是，自己处在今天这样一个政治清明的时代，所以不仅可以自由表达思想，而且还经常有报刊和出版机构愿意印出来。目前读者朋友看到的本书中的文字，写作时间可以上溯到1999年，下至最近的2008年。其中大部分都在内地和海外报刊上公开发表过。我不敢说每篇都是心血之作，但敢保证是自己真实思想的表达。从中，读者朋友可以看到，笔者这样一个职业阅读者近10年的世事观察与思想变化。

在传统意义上，我们常常把"思想家"的桂冠献给那些真正为人类留下不朽精神财富的伟人们。但是如今随着互联网技术和媒体的日益昌明发达，它为每一个有志于思想表达的人提供了现实可能，因此思想家的桂冠也显然已经不那么神圣得高不可攀了，可以为所有表达思想者共有。那么，我也就索性斗胆实施拿来主义自我标榜一番。不过事实真相则正如朋友曾经一针见血指出的那样：明清（指笔者本人）依然是个老愤青。

2009年2月7日

第3节：灵魂不死(1)

灵魂不死

我属于孔夫子所说的"敬鬼神而远之"的一类无神论者，虽然"无"但不彻底。比如我不相信人死后真的有灵魂存在，可是却知道人死后其思想并不会随之消亡：特别是那些以思想家著称于世的人们，他们死后会"阴魂"不散的，也就是说他们的思想仍然会影响着后人。从这个意义上看，人也是可以有"灵魂"的，而且可以"灵魂不死"。比如，孔夫子就是一个"灵魂不死"的人，"朝闻道，夕死可矣"，他的话过了2400多年，我们都不会觉得陌生。

我最敬仰的"灵魂不死"的人物不是孔夫子，而是一个离我们今天的时代并不遥远的青年思想家遇罗克。他27岁便因"思想犯罪"被处以死刑，成为一个"在没有英雄年代里"（北岛语）的真正英雄。今天的青年人恐怕已经无法想象，遇罗克遭受非人迫害的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是中国怎样一个"黑暗"与"浩劫"的年代。在那个年代里，物质的贫困尚在其次（据思想家顾准日记所载，20世纪60年代初期在河南息县农村竟然发生人因饥饿而相食的人间惨剧），精神的不自由更是导致人们痛苦不堪的理由。

"人生而自由平等"这样一个人类社会的普世价值观是三百年前颁布的法国《人权宣言》的内容，可是在遇罗克生活的20世纪六七十年代的中国社会里，却是一个仿佛遥远太空一样的梦想。每个人不仅会因为出身的不同而拥有不同的社会地位，甚至仅仅因为出身便被宣判为有罪的人。遇罗克本人及其一家人的不幸遭遇（除了遇本人被判处死刑之外，遇全家的每个成员都坐过监狱），最初始的原因便是与他们"资本家"的"原罪"出身有关。无论你多么优秀，无论你多么热爱这个制度，无论你多么想融入"进步集体"的一员，但你的出身便决定了你的"罪人"命运。

虽然我与遇罗克并不生活在同一个年代，但对于那场人类历史上少有的"黑暗"与"浩劫"也有着一些痛苦的记忆。我上小学、初中的时候，每次填写各类表格照例都有"家庭出身"一栏的。自己的同学和亲友中就有不少因为类似"地主"、"资本家"的"剥削阶级"出身而影响了入团、入党、参军、工作甚至个人婚姻的；我也亲眼见识过所谓"无产阶级专政"的"铁拳"是如何对付自己如绵羊一般温良的同胞和人民的，只是因为他们出身"卑贱"（非无产阶级）。

当然遇罗克的经历远比我们所有人不幸，他不是一个逆来顺受者，而是一个勇敢的"叛逆者"和思想者。以我们今天的眼光看来，他以生命为代价写下的《出身论》，不过是阐明了一个文明社会最基本的人权价值观，可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之下却是开启了中国思想解放的先河。最令人痛惜的是，遇罗克完全知道自己写作并发表《出身论》会给自己带来生命危险，可是他宁愿为理想牺牲，也不愿意背弃理想。他在日记中这样写道："如果我自欺了，或屈服于探求真理以外的东西，那将是我一生中最难过的事。"就像戊戌变法时的谭嗣同完全可以在被清廷拘捕之前逃走活命却没有逃走而毅然迎接死亡一样，遇罗克也是完全可以"明智"地保全自己青春生命的。比如，他可以随波逐流地不去思考不去思想，他也可以仅思考而不写出来，他还可以写出来不去公开发表，他当然也可在发表出来之后及时"承认错误"而"迷途知返"，他都没有。遇罗克的妹妹遇罗锦女士曾经在文章中这样回忆哥哥遇罗克牺牲时的情景：

第4节：灵魂不死(2)

1970年3月5日，北京工人体育场内坐满了10万人。在一片高昂的口号声中，在万人高举语录的红海洋里，包括遇罗克在内的19名犯人被推到主席台下的跑道上，每5个警察押着一个。所有男犯人都被剃光头，胸前挂着大牌子。口号停止之后，主席台上的人开始宣判。他每念到一个名字就停顿一下，于是5个警察就把那个犯人向前推两步，拉住套在脖子上的绳索（防止犯人呼叫），强迫他抬头示众，然后再把头压下去。其中遇罗克等几个犯人坚决不肯低头，就有旁边的警察过来用拳头狠狠捶击他们的头。全部宣判死刑立即执行之后，95名警察一起用力，一下子19个犯人全跪在地上。在几个迅速动作之后，他们全被五花大绑地拖了起来。这时工人体育场内激昂的口号声又响起来。犯人们被带出去，有的当时已经吓昏。可这时，遇罗克拼命挣扎，他不肯低头，也不肯把带着铁镣的脚向前迈一步，几个警察吃力地推他，这时候人们清楚地看见：在他生命的最后关头，仍然不屈地奋斗着……

直到1979年，在遇罗克父母兄妹和社会各界长时间的强烈申诉下，遇罗克才正式得到平反。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1979年11月21日正式宣布了对遇罗克一案的再审判决。判决书宣告遇罗克无罪。可是这时，遇罗克已经被冤屈处死9个年头了。

我自己是在上世纪80年代上大学的时候知道遇罗克事迹的。最先是通过北岛的诗歌："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北岛是遇罗克的同代人，也是其自由思想的同道者。真正有机会读到遇罗克的《出身论》，则已经到了世纪末的1999年。在由徐晓、丁东、徐友渔主编、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的《遇罗克遗作与回忆》一书中，收录了遇罗克短暂一生中写下的包括《出身论》在内的所有论著。

去年有一段时间，我几乎每天都会从北京工人体育场门前经过，每次经过都会有一种莫名的伤感，总想到遇罗克就是在那里被宣判死刑的，可是今天又有多少人还记得他呢？历史是容易被忘记的，但是真的忘记历史无疑是一种悲哀。我们无法想象，中国倘若没有思想和人身的自由解放，会有我们今天的繁荣与幸福吗？

还是学者丁东先生说得好：我们的幸存，是由于有人在我们前面担当了不幸。

（2006年5月20日）

第5节：从愤青到思想家

从愤青到思想家

称王小波为自由思想家，不是我的发明，是他的社会学家妻子李银河博士的发明。我之所以愿意附和李博士的言论，首先实在是因为我并不认为王小波是个优秀的小说家，尽管他生前荣获过《联合报》的文学大奖，可他的小说真没有引起过我多大的兴趣，草草翻过他的《时代三部曲》，我没有发现有什么令我惊奇的地方；令我惊奇的倒是他的杂文，《我的精神家园》（王小波杂文自选集）我不仅喜欢，而且欣赏，尤其是他那文采飞扬的文字中所洋溢出的自由主义思想气息，让我产生许多认同感。因为自己也一向以坚持自由主义思想自居，所以理所当然愿意把王小波归入自由主义思想家的队伍。

表达王小波自由思想最充分的文章是他的《沉默的大多数》、《一只特立独行的猪》等文章。我们知道，王小波本是一个接受过十分纯粹、正统"思想教育"的知识青年，成长于火红的上世纪六七十年代，而且在农村那块"广阔天地"里"大有作为"过。可是，我们从他身上看不到任何革命年代的浪漫激情，即使是在他具有自传性质的、描写自己云南"插队"生活的小说里，我们也无法找到那个特殊年代里所谓积极向上的时代主旋律的影子；相反，看到的却是"愤青"的"堕落"、"挣扎"与"天天无所事事"，同时夹杂一点"世人皆醉，唯我独醒；举世混浊，唯我独清"的意味。当然，改革开放后的王小波又有了机会上大学并到美国留学，不仅得到专业知识的训练，而且也受到西方现代文明的洗礼，于是他从一名"愤青"，顺理成章地蝉变成一名自由主义思想家。

众所周知，自由主义思潮，最早萌芽于古希腊和罗马。雅典城邦的公民便是被称为"自由民"的。圣哲苏格拉底，就是由于传播"异端"的自由思想，而被罗马元老院处死的。自由主义真正成为一种理论信仰，还是在文艺复兴时期的启蒙学者那里完成的。卢梭、伏尔泰、

孟德斯鸠等思想大师，无不把人的自由民主权利视作为不可剥夺的"天赋人权"。至于把自由主义思想制度化，毫无疑问，是由资本主义完成的;在中国漫长的封建专制体制下，也是根本没有任何市场的。因为封建专制体制所坚持和弘扬的是以"家天下"为核心的"大一统"思想，即所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所以类似自由主义这样的"异端思想"不要说没有生长的土壤，就是意外生长了，也会被毫不留情地扼杀在摇篮中。在中国的封建专制主义统治结束以后，自由主义思想才真正有机会从西方传入我们这个"文明古国"。但是，她似乎始终无法在我们这个古老的土地上生根。我们知道，虽然早在"五四"时期，中国的许多有识之士，就发出了对"德先生"和"赛先生"的呼唤，但那时中国更迫切需要的是"图存"和"救亡"；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中国也曾经发动过一场以"文化"名义命名的"革命"，且被贴上了所谓"四大自由"（即"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的标签；但是那样的自由根本与自由主义无关，而只是"捍卫的自由"、"忠于的自由"、"一统的自由"。说到底，自由主义的自由，乃是基于思想解放、人性解放、民主、平等基础之上的自由，这种自由不仅要求尊重每个个体生命的价值，同时也要求尊重人类普世的价值观。所以，自由既是权利，也是义务，但首先是权利。

很显然，自由对于我们今天的知识分子和一般民众而言，早已经不是一个该不该追求的问题，而是一项不可剥夺的权利和一个触手可及的现实问题。王小波之所以在今天仍然受到众多青年读者的欢迎，显然与其一贯坚持的自由主义思想有关，他用他的文章告诉我们自由之于我们每一个人的重要性，独立思考之于我们每一个人的重要性，如同他所敬佩和向往的那只"特立独行"的猪。

第6节：从哈耶克到顾准

有的作家曾经红极一时而很快被人遗忘;有的作家终生默默无闻，却在离世后让人无法忘怀。王小波就是一个让我们永远无法忘怀的作家，尽管在我眼中他也许不是一个最棒的作家。

（初写于2004年2月，重写于2005年10月28日）

从哈耶克到顾准

1974年的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哈耶克说过一句很经典的话："没有比知道我们怎么努力也不能使情况改变这件事更使一个人的处境变得令人难以忍受的了。"当我在其名著《通往奴役之路》一书中读到这句话的时候，心情久久不能平静，竟至整夜失眠，因为这句话让我想起了我们自己本土的一位已故思想家顾准。

也就是哈耶克荣获诺奖那一年（1974年）的11月15日下午，身心交瘁、癌病缠身的顾准已经明确知道自己即将走完生命的最后历程，于是他很平静地向其弟陈敏之交代了自己的身后事。其中有这样的话："我于学问、政治已无能为力，这是我唯一的遗憾。我热爱生活，我知道生活在人间的日子已经有限，我将勇敢地迎接死亡的来临……"。第二天，顾准认为上述两句话是空话，便要求陈敏之从遗书中删掉了。在我看来，恰恰是这两句话才最代表了顾准生前凄楚与无奈的心境。

对于顾准来说，1952年在"三反"运动中第一次被打倒，就是"灾难开头就停不住脚"了：两次被打成右派，劳改苦刑，妻离子散，家破人亡，贫病交加……所有这一切的人间苦难，顾准都以非凡的毅力和顽强的精神挺过来了，或者说"忍受"过来了。可是，当希望与理想距自己越来越远的时候，当意识到生命已无法挽留的时候，顾准也只好用"无能的为力"来聊以自慰了，但他毕竟是一个伟大的思想者，他知道既然自己已经"无能为力"了，表达出来又有什么意义呢？所以他决然地删掉了发自心底的遗憾。

我发现，思想家不同于凡人的伟大之处就在于他不必亲身经历，就可以总结出人类的经验，尤其是人类的苦难经验。比如，我们知道哈耶克并没有在他所谓"通往奴役之路"的体制下生活的经历，因为早在二战爆发前的1931年他便从奥地利移居到了英国；但是他却极清醒地预见到了生活在法西斯统治下的德国人民和计划专制下的俄国人民的不幸命运。我相信，后来发生在中国的悲剧，也是哈耶克早已经预料到的事。至于顾准，虽然生活在20世纪50~70年代的中国，却对于公元前400年前后发生在古希腊雅典城邦的民主制度发生了浓厚兴趣，并且深刻地揭示出了自由民主制度之于我们人类进步的意义。

如果仅从学术角度而言，顾准的学术成绩无论如何也是无法与哈耶克高山仰止的学术成就相比的；但是顾准的人格魅力和精神更令我们感动。他不仅拥有中国传统知识分子"治国平天下"的使命感，立志做一个"用鲜血做墨水的笔杆子"；而且真正具有现代思想和眼光，他了解和笃信自由与民主的普世价值，他也知道自己多灾多难的祖国未来应该走一条什么样的道路。直到今天，顾准的思想和思考的结论仍然对于我们有着强烈的现实意义。李慎之先生曾经这样评论顾准：当人家在问起20世纪下半期中国有没有独立的、创造性的思想家的时候，我们可以没有愧色地回答"我们有顾准"。

第7节：读书人的清高(1)

感谢哈耶克，是他让我们对本土思想家顾准有了更加深刻的了解；更感谢顾准，是他让我们懂得了无论在多么艰难的处境下，都不要放弃自己的独立思考，都应该坚持自己的理想。

读书人的清高

长期以来，人们对"清高"一词的理解多含贬义，清高有孤芳自赏，自鸣得意的意思，其实，这是对"清高"真正含义的一种误解。

为此我专门查了词典，《现代汉语词典》中是这样解释的：清高是人品高尚，不同流合污。从这个定义看，清高是为人处世应该追求的一种崇高的境界；一种非常可贵的品质；一种十分难得的素质。

"清高"在我国传统文化里是一个特有的概念，就是读书人对功名权贵的不屑态度。在古代，有知识有头脑的人被恭称为"读书人"，这部分人成为传承民族文化，丰富精神财富，提高人们整体智力，维护社会道德的主要力量，由于儒家的"学而优则仕"传统，他们在很大程度上还要担负起"治国平天下"的重任。无论怎么改朝换代，读书人总处于"士农工商"社会阶层的第一位，等同于统治者。"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千种黍"，这些话语既反映了一定的社会现实，也透露出读书人的自豪和清高。

清高是清幽而高洁的境界，具有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洒脱和深远。古代读书人的清高常常表现为:往日里琴瑟和鸣，吟诗作赋，远离名利，洁身自好，不屑与流俗为伍；而郁郁不得志之时，则讥笑尘世，隐居山林，忍受心灵的折磨，度过寂寞清贫的一生，却为后人留下千古绝唱。

现实生活中，读书人是具有清高品质的最大群体，清高似乎成了读书人的特质。一个人书读得多了，受的教育多了，思想境界、道德涵养水平必然会比那些不读书的高出很大一截，对于社会的认识也会

不一样，对于那些司空见惯的低俗之事自然不会去做，清高可以说是一个人的知识、道德水平达到一定层次的必然产物。

读书人人格清高，崇尚真理，追求美好的人生理想，不顾一切地捍卫人格尊严，甚至情愿以身殉职，用牺牲生命的方式来反抗邪恶。我们可以看到中国历史上许多清高超拔之士的壮举。如屈原的"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俗之尘埃乎？"；李白的"安能摧眉折腰侍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陶渊明的"不为五斗米而折腰"。清高成为读书人反抗邪恶的武器，维护人格尊严的盾牌。

清高与富贵很难结缘，清高与清贫常相伴而生。清高不是因为优越，而是因为幽雅。优越产生的不是清高，而是高傲。读书人最能忍受生活的清贫和寂寞，而喜爱享受精神家园的丰富和幽静。

第8节：读书人的清高(2)

既然清高自古以来就是值得赞美的清风劲节，那么为什么在现实生活中，"清高"一词多用于贬义？它的词性是什么时候在人们的脑海里发生了异化?

从上个世纪50年代起，没完没了、大大小小的运动就对准了读书人，先是把读书人那种温情脉脉，作为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情调加以鞭笞，接踵而来的就是反右派、拔白旗、反右倾、十年浩劫，矛头不仅指向时政言论，就连仁义礼智信的品行，温文尔雅的风貌也在扫荡之列，致使那些素来洁身自好的，不争名于市的，不轻言附众的，不阿谀奉承的，具有个性的读书人，纷纷以清高进行自我批判。很显然，"清高"在当时的社会舆论中成为贬义词，而与褒义词绝缘。

虽说"清高"在极"左"思潮的暴风骤雨中已经异化，但仍有像顾准、遇罗克那样的耿介之士，不随波逐流，不惜牺牲身家性命来维护清高尊严的读书人。

可是，在当今商品经济的大潮中，这"清高"却被许多"读书人"抛到了脑后，为了争名、争利、争评奖、争职称，不惜抄袭、剽窃、弄虚作假、拉关系、送红包，甚至雇人代笔、搞假文凭、假学历的现象也屡见不鲜。学术尊严荡然无存，学术腐败的丑闻却不绝于耳。

在这团乌烟瘴气弥漫的氛围中，当然也有因不满现行的研究生考试制度，而辞去清华大学教授一职的陈丹青先生，但像他这样清高的读书人真是少得可怜!

一代代读书人以"立志"、"立言"、"立名"为人生追求，胸怀"以天下为己任"的雄心，为民族的文化踵事增华，为兴国安邦而殚精竭虑。作为一个读书人，他首先应该是个清高的人。

（2006年5月26 日）

第9节：沉默的大多数

沉默的大多数

"沉默的大多数"是王小波发明的词汇。对于我们普罗大众、芸芸众生而言，尽管许多时候，我们可能并不情愿成为"沉默"队伍中的一员，但是却没有办法改变一生"沉默"的命运。应当说，知识分子是可以改变的，毕竟他们拥有知识，拥有天然优势的"话语权"，他们不仅可以用口说话，表达不同意见；更善于用笔发言，传播思想。

可是，知识分子中同样不乏"沉默的大多数"，甚至有个别精英人物自愿选择了"沉默"的人生道路。沈从文先生无疑是他们中的代表人物。沈先生在1949年以前，不仅是中国文坛的一员健将，而且还是一位著名的没有上过大学的大学教授。他所有的文学作品，包括《边城》、《长河》等经典小说，都创作于所谓的"旧时代"。进入1949年"新时代"以后，沈从文先生令人吃惊的是主动放弃了自己为之热爱和奋斗的文学创作事业，甚至连一个作家的名分都不曾享有（不是作协会员）。上世纪80年代初期，担任作协主席的巴金先生来北京开会，曾经到家里看望过沈先生。令巴老意外的是，沈先生对于自己在新中国成立后远离文学界而钻入故纸堆（研究中国古代服饰）没有丝毫的不平之语，甚至感到欣慰。我们知道，尽管沈先生同所有那个时代的中国知识分子一样，在十年"文革"和历次政治运动中受到了许多批判和不公正待遇，却由于其自愿选择了做"沉默的大多数"，远离了喧嚣、热闹的文学界而因祸得福。沈先生没有受到红卫兵小将的"特殊关照"，也没有成为运动的"焦点人物"，大体上是平安顺利地渡过了中国那段"艰难岁月"。

而沈先生的湖南老乡，曾经风光无限、指点江山的著名作家丁玲女士则没有沈先生那样的"幸运"。丁不仅戴上了"反党集团"的帽子，而且还被发配到北大荒，身体和心灵都遭受了极大的摧残。"文革"结束，他们两位均得以"复出"，可仍然延续了他们各自的不同道路。沈

先生继续选择"沉默"，但其在海内外的文学声望却不觉间达到了如日中天的地步。曾有学者认为中国最有资格拿诺贝尔文学奖的就是沈从文先生，虽然沈从文先生此时早已中断了文学创作活动，并且连普通的作协会员都不是。丁玲女士"复出"后，没有悬念地继续扮演其"文学旗手"的角色，不仅身居要职，而且依然指点江山。为表现自己宝刀不老，丁玲还创作了新的长篇小说。可是她的作品不仅不再引起人们的注意，甚至受到了个别激进文学青年的嘲笑。

事实上，让一个知识分子，尤其是如作家一样的人文知识分子不发言，不说话，不创作，不自我表现是很困难的一件事。特别是在中国这样一个有着"治国、平天下"的文化传统社会里，读书人、知识分子往往会自觉不自觉地把自己摆到一个"启蒙者"、"教育者"，乃至于"领导者"的地位，与普罗大众保持着相当的距离。他们也因此会成为与"沉默的大多数"相反的"发言的极少数"。曾经有人把沈从文先生自愿选择做"沉默的大多数"的做法，批评为"明哲保身"和"中庸之道"，丁玲就曾经鄙夷过沈先生"胆小怕事"。其实这样的看法才是真的错了。因为选择"沉默"有时比选择"说话"更困难。

当然也有一些人属于"不得不"做"沉默的大多数"的。然而沈从文先生不属于"不得不"分子，因为在上世纪50年代沈先生的许多朋友和同事都是领风气之先的潮流人物，他是完全可以"赶潮流"跟着他们走的。国学大师张中行先生，在我看来应该是一个不折不扣的"不得不"分子。张先生青年时代曾经就学于中国思想解放最前沿的北大，按道理，他应该是一个老"愤青"才对。可是由于社会的动荡、生活的艰难，张先生整个青年时代都几乎为生计而奔波，先是"不得不"将自己造就成了一个"活命分子"。至新中国成立后，又由于家庭出身、旧知识分子包袱等原因，他依然只能是谨小慎微，小心翼翼地夹着尾巴做人，尽管如此仍然难逃时代的厄运。戴帽、失业、返乡务农，每个"节骨眼儿"似乎都没有放过这个"沉默的大多数"。好在张先生天性乐观，效法佛道，与世无争，关键是也不敢争，没有资格争，所以也算是平

平安安、健健康康地渡过了一个又一个劫难。好在历史是最公平的，到上世纪90年代的时候，张中行先生竟突然像出土文物一样，走红起来，不仅佳作不断，而且好评如潮。他积一生人生经验写下的著作《顺生论》，被海内外有识之士誉为"现代《论语》"。

第10节：谁有资格当教授(1)

诗人北岛曾经说"在没有英雄的年代里，我只想做一个人。"我相信，在那些"沉默的大多数"的队伍中，一定有一些自愿"沉默"和不得不"沉默"的人，如沈从文先生和张中行先生，他们本来是可以讲话的，是可以引领我们思考的，可荒谬的时代不允许。所幸的是，那个时代总算过去了。

谁有资格当教授

年前有两件事在文化界和学术界引起了轩然大波。一件事是香港著名艺人，也是"无厘头文化"的领袖级代表人物周星驰先生被中国人民大学聘为工商学院兼职教授；另一件事是香港武侠小说大师金庸先生正式提出辞去浙江大学人文学院院长和博士生导师的职务。

这两件事的共同点当然首先是当事人都是香港文化界有着杰出贡献的明星，只不过前者活跃于演艺圈和娱乐圈，而后者则活跃于文学圈和新闻圈；其次的共同点是两位都被聘为大学教授，区别在于前者刚被聘为教授，而后者准备辞去教授职务。目前对于这两件事情的争论，不仅在文化学术界有着截然不同的观点；就是在社会公众当中也引起了普遍的关注。在我看来，实质上我们可以把这场争论的焦点归纳为一个问题：即流行文化明星可否有资格当大学教授的问题。

按照一般学院派的观点，影视艺术和武侠小说都可以归入到流行文化的范畴，因此无论周星驰在影视专业方面有多么高的艺术成就；金庸在武侠小说创作方面超越了多少前人和古人，而在正统的文化学术界人士眼中，他们仍然只能被视为流行文化明星，他们的作品根本无法登入学术界的大雅之堂。很显然，持这样成见的人是无法接受周、金二位先生担任大学教授职务的。如果周、金也做了教授，那些原来在大学里一辈子辛辛苦苦研究所谓学问的教授岂不贬值和没有意义了？事实上那些坚决反对周、金二位先生做教授的人，多数是学院派的教授和教师。记得上世纪90年代的时候，有人曾建议把金庸等先

生在武侠小说创作方面的成就写入《中国文学史》教材。建议一提出，便在当时学术界引起了激烈的讨论。当然坚决反对把金庸写进教材的，正是那些搞所谓"纯文学"研究和创作的教授和作家们。我们知道，今天对于金庸先生主动辞去浙江大学人文学院院长和博士生导师职务，最高兴的甚至有点幸灾乐祸的，可以说仍然是那些"教授"们。尽管我们目前尚没有看到金庸先生辞去上述职务的原因被公布，但南京某大学文学院院长已经欣喜宣布，是他对金庸先生的"炮轰"起到了效果，导致"金庸终于被轰下台了"！另有某所谓知名学者在媒体上攻击周星驰当教授"娱乐化"了学术界。

毫无疑问，最支持和拥护周、金二位先生做教授的是那些正在大学接受教育的广大莘莘学子和青年人。据报道，周星驰在人民大学演讲，盛况空前，其受欢迎的程度恐怕是我们的许多大学教授一生都不可能遇到的。同样，在金庸先生担任浙江大学人文学院院长和教授期间，每当其登临三尺讲台，传经布道，不仅受到在校大学生们的热烈捧场；而且可以说正是由于金庸先生执掌浙江大学教鞭，而使得浙大在海内外的名气大大提升。

第11节：谁有资格当教授(2)

我一向认为，尽管学术文化对于社会的引导和启迪作用不能或缺；而且就大学而言，研究学术、弘扬文明是其基本的职责；但是就社会影响力而言，特别是对于青年人的影响力，流行文化则是学术文化所无法相比的。我们知道，中国的年轻人可能有许多人没有听过贝多芬、柴可夫斯基，却可能很少有人不知道周杰伦，尽管前者是古典音乐大师，而后者不过是个通俗歌手；同样喜欢金庸武侠小说的读者，肯定也大大多于喜欢鲁迅小说的读者。尽管前者代表的是流行文化，而后者一向被我们认为代表着民族精神。因此，刻意用厚此薄彼的态度来对待学术文化和流行文化是我所不能接受的。更何况，文化本身根本就没有所谓的高低贵贱之分。如果我们大学的视野、学术研究的视野，仅仅局限于象牙塔里的文化、学院沙龙里的文化，而忽视了有着广泛民众基础且有着蓬勃生命力的流行文化，那么我们大学的意义必将大打折扣。基于此，我不仅同意让如周星驰、金庸二位先生一样的流行文化精英到大学担任教授职务，而且深以为这是时代的进步。

无庸讳言，这同时也牵涉到一个谁有资格担任大学教授的问题。我们知道，蔡元培先生主政北京大学的时候，曾经聘请没有考上北大的梁漱溟先生为北大教授。事实证明，蔡先生的决定不仅英明而且正确，因为梁先生后来很好地履行了他北大教授的职责。由此看来，担任大学教授可能并不一定需要有博士学位；也并不一定非得从大学讲师做起；更不一定要做过什么官；恐怕真正需要的就是学有专长，有知识有学问。如此说来，周星驰先生在影视艺术领域，金庸先生在武侠小说和中国历史领域（他的小说多以中国历史作背景），当然属于学有专长，有知识、有学问的人，做大学教授又有什么不可以呢?

（2004年12月27日）

第12节：遍地教授

遍地教授

国学大师张中行先生不久前仙逝。海内外媒体发表张先生简历时，都称张先生为"人民教育出版社特约编审"。不错，张先生生前所取得的成就远非当今时代任何一个知名学府的教授、博导，或者出版机构的编审所能比肩。然而事实上，张先生生前被授予的"特约编审"只是一种荣誉称号，并不是一个正式的学术职称。据我的朋友、张先生的学生刘德水兄证实，先生生前获得的最高职称不过是一个普通的"副编审"职称而已。

我自己曾经工作过的一所高校的中文系，去年逝世了一位著名的《楚辞》专家王扶汉先生。先生生前是一名"资深"的"副教授"。本来先生也是完全有资格评教授的，他的许多学生都早已经成了著名教授。然而王先生自己却拒绝将副教授扶正，他以为自己当年凭实力评的"副教授"远比后来雨后春笋般的"教授"值钱，因此他宁愿以一个"副教授"之身而光荣退休直至辞世。

记得我自己在上世纪80年代上大学的时候，一个学校也没有几个教授，就是副教授也是寥寥无几的。而今，不仅大学层出不穷，而且教授更是层出不穷了。另外，相当于教授的其他职称，如"研究员"、"高级工程师"、"编审"之类，恐怕用"过江之鲫"来形容也是不为过的。上世纪80年代曾经有一个说法是，"在大学里扔一块砖头，会砸着一个诗人的头"；而今天，在大学里扔一块砖头，说不准砸着的该是教授的头了。

在中国，不仅在官场有因人设置的传统，在学界教育界同样有这样的"优秀传统"。比如一个教授诞生了，自然就需要有硕士生和博士生来带，就需要有科研经费来支持，就需要开各种各样的学术研讨会，就需要有名目繁多的新学科、新学科分支来创立等等。并以此来证明我们的学术研究"繁荣"了，我们的人才培养"丰收"了！

当然，在"遍地教授"的一派"大好形势"下，我们依然可以发现如下令我们高兴不起来的事实：教授队伍增加了，学术大师却明显减少了。有人说，张中行、启功等先生的辞世标志一个时代的结束。此说有理，因为张先生从未想过为评教授而著述写作，所以他的名作《顺生论》才可能是几十年磨一剑。

毕竟做教授有着明显的荣誉和利益，所以今天不光是学术界、教育界"盛产"教授；就连文学界也都快成教授的"产房"了。若干年前贾平凹、冯骥才分别出任西北大学、南开大学的教授，开了作家变身教授的先河；后来我们又得知梁晓声做了北京语言文化大学的教授。最近又有报纸披露消息称，上海知名女作家王安忆成为复旦大学中文系"文学写作"硕士点的教授。也就是说，尽管依常识便可以知道世界上很少有作家是因为接受了"文学写作"的专业训练而成为作家，却丝毫不影响我们的专业作家出任"文学写作"教授的兴致，甚至也不影响我们的高等院校把"文学写作"作为一个"硕士专业"来专门培养硕士研究生。我相信用不了多久，专门的"文学写作博士"也会培养出来的。

圣人孔夫子曾云"不义而富，于吾如浮云"。我私下猜想，可能张中行、王扶汉先生们中孔夫子"流毒"实在是太深了，要不为什么"教授"一类风光的头衔可以打动如此多的作家甚至官员，却没有打动他们呢？

（2006年4月9日）

第13节：教授该挣多少钱(1)

教授该挣多少钱

最近，北大副教授兼著名节目主持人阿忆在其博客中"哭穷"一事，在海内外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和争议。据阿忆自己的说法，"如果不想办法增加收入自救，仅凭学校发的那点工资不能活下去"。他还将自己在北大做副教授所得收入一一列出，平均每月有4786元。我相信，阿忆作为社会公众人物，他的真实收入不会仅区区4786元，因为那点钱根本无法维持一个公共知识分子应有的尊严和体面的生活。

对于现在高校中的教授收入，我也是有一点发言权的；因为我自己就住在北京某著名高校的家属区，而且我本人也曾经在高校任教多年，虽然没有机会混至副教授、教授那样的高级职称，但教授们的基本生活情况和待遇我还是知道的。尤其是我在高校工作的不少同学，大多数都早已经晋升到了教授的行列中，他们过得如何，我当然是了然于胸的。可以说，阿忆的情况，与北京大学之外的其他高校的教授们相比，还应当说是相当不错的呢！也就是说，月收入能过4000元，并不是所有与阿忆同龄的副教授们都能享受到的待遇。

当然，我们也知道不乏教授（副教授）借近年来教育产业化的东风率先富裕了起来，这同样是不容置疑的事实。首先是有一些所谓的明星教授富了起来。曾经有媒体报道，某著名经济学家（教授）不仅个人身价不菲，且子女都在其光芒的照耀下实现了资产的高速增长，早早"跨入"了中国富豪的队伍；另外他培养的遍及祖国大江南北的所谓经济学博士，要么是政府高官，要么是资产千万以上企业家。试想这样的教授焉有贫穷的道理？其次是部分科技知识分子教授或由于他们掌握专利技术，或由于其研究成果具有转化现实生产力的机会，所以他们当中也涌现出了一批有钱人，应当说他们的富有是值得社会鼓励的。再有就是那些名义上是教授专家实则为学校官员的人富了起来。近年来，一方面，教育产业化政策和高校实行收费制度使得中国

的高校（也包括部分中小学）迅速膨胀成为中国最具垄断利润的部门；另一方面，高校的官本位趋势不仅没有减弱，反而不断增强，高校有行政级别，系科有行政级别，每个教师和员工也享受着不同的行政待遇。这样两个方面的结果，便直接造成了在高校中最有地位最有发言权的既不是教授也不是学生，而是掌握权力和行政资源的大大小小官员。担任主任、书记职务自然评职称要优先考虑，带硕士博士要往前排，科研课题要主持要把关。因此，在高校中最有钱的教授是做官的教授，如果仅仅是教授很可能便是如阿忆一样的"穷教授"。我记得上世纪80年代的时候，我所服务的高校一个后勤处的水电科副科长就住上了三居室的大房子，还享受着公家安的电话；而一个资深副教授却只能一家三口挤在筒子楼10几平方米房子里。今天的局面虽然已有较大改观，但官与民的差距照例有着天壤之别：我的一个教授朋友，虽然在学界小有名气，但至今月收入不到4000元，住的仍是学校家属区的旧楼两居室；而与他同龄的校领导，则月收入过万，住的更是与上市公司董事长、CEO比邻的高级住宅区的二百平方米以上HOUSE，另外还有公家的高级轿车伺候。正像其他职业的收入有高中低之分一样，教授队伍当中同样存在着较大的收入差别。固然有的差别是合理的，比如名校与非名校之间，科技学科与人文社会学科之间，热门专业与非热门专业之间；但有的差别便是明显不合理的，比如个别明星教授依靠自己掌握的特殊资源来谋取的超高额利益，再比如做官教授和非做官教授之间巨大的收入差别。

第14节：教授该挣多少钱(2)

然而就教授职业的整体收入水平而言，我并不认同当今中国教授贫穷的说法。仅就我熟悉的北京的情况而言，普通处级公务员的整体收入水平月仅3000多元；在文化出版行业中高级技术人员月收入大体也仅在5000元上下；至于刚刚毕业的大学生、研究生一般起薪也就在1500元至2000元之间。金融、电力等垄断行业职工的收入普遍较高，已经受到了社会大众的公开指责，不具有可比性。所以总体而言，我相信目前高校教师包括教授的整体收入水平是基本合适的。即使在西方，教授的收入水平与经营行业相比也不是高的，甚至是低的。因为按照经济学的一般原理，教师职业与公务员职业一样，具有稳定、无风险、终生职业的特点，所以当然不能与动荡、高风险、保障性差的其他行业享受同样的薪资水平。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低风险总是与低收入，高风险总是与高收入紧密联系在一起的。你不能把安全稳定的好处与高收入的好处一起沾，那样不利于社会的进步与发展。因此，那种天然以为教授就应当享受高收入的想法是错误的，也是危险的；就如同天然以为做官就一定发财的想法一样错误而且危险。

（2006年10月17日）

我平时不大爱看电视，但是凤凰卫视中文台的节目却是个例外。特别是"李敖有话说"那个栏目，我不仅爱看，而且常有耳目一新之感。李先生的大名，在海内外近乎妇孺皆知，李先生的文章更是嬉笑怒骂，脍炙人口。早在上大学的时候，我便读过李先生的著作，对于其文其人，可谓仰慕已久。如今能在电视上看到李先生的音容笑貌，听其讲史议政，着实让我平淡的生活平添了许多乐趣。然而，看了一段时间之后，我发现李先生除了讲史议政之外，更喜欢议人，凡古今中外的名人，到了他那里似都成为奚落嘲讽，甚至谩骂的对象。特别是与他同时代的文人和知识分子更是不被放过。记得有一期节目，李先生把同样名扬海内外的台湾文豪余光中先生大大贬损了一番，他按

照自己的想法改造余先生的诗，以此证明他比余高明有学问。虽然我早知道李敖先生的自负与高傲在文坛和学界是出了名的，但是从电视中看到其如此表现，仍然让我感到有一些意外。也正是由于这样的原因，李先生的文品与人品让我心中不免打上了问号。

说到底，如此有学问且有着铮铮铁骨的李敖先生（其做过国民党监狱），也还是没有脱离掉中国传统"文人相轻"的陋习。而正是这一陋习，不仅让我们灿烂的中华文化蒙上了灰尘，更让我们中国历代知识分子的人格变得扭曲。我认为可以把"文人相轻"这一文化形象概括成中国知识分子的"妒妇心态"。众所周知，"妒妇"一旦妒火中烧，轻则谩骂攻击所妒对象；重则会对所妒对象下毒手、使阴招，甚至于必欲除之而后快。

第15节：教授该挣多少钱(3)

战国时代的李斯（他后来辅佐秦王嬴政统一了中国），就是一个有着"妒妇"心肠的伪君子，一个深受"文人相轻"毒害的读书人。李斯与韩非本来都是大学问家荀况的学生。李斯还是在与韩非同学的时候就认为自己的才学不如韩非，对韩非常怀有妒意。后来，李斯在秦国受到秦王的重用，做了高官。可是秦王却喜爱读韩非的著作，并将韩非视作老师和知己。韩非到了秦国之后，本想借老同学李斯的光，一展自己的平生抱负。然而李斯深恐韩非在秦王面前抢了自己的风头，竟然不念同学情谊，在秦王面前讲韩非的坏话，并派人送毒药给韩非逼其服毒自杀。

清代大兴"文字狱"，令无数知识分子受到无端迫害。而事实上，与其说是清朝皇帝用血腥手段打击读书人，钳制人民思想，倒不如说是读书人之间为了向统治者争宠献媚，想尽办法陷害自己的同行，以抬高自己的结果。于是，我们便看到了"告密"，"打小报告"，"无中生有"，"鸡蛋里面挑骨头"，"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等一幕幕令人发指的悲剧在古老的华夏大地上不断上演着。

当然，我们也必须承认，如李斯一样可耻的读书人毕竟是中国知识分子中的极少数。可能绝大多数，都只是自觉或不自觉地受到了"文人相轻"传统的影响而已。但我以为这仍然是一件十分可怕的事情。正是由于"文人相轻"的原因，使我们对许多事物、许多问题，缺乏正确的判断，甚至导致片面的、非理性的、错误的认识。

比如上面我们已经提到的李敖先生，就不能客观、公正地评价余光中先生的文学成就。又比如，曾经被我们视作伟大旗手的鲁迅先生，对于与他同时代的一些文学家和学者，如梁实秋先生、林语堂先生等，不也是缺乏应有的宽容精神与平和态度吗？记得前几年，有个别青年学人发起了一轮又一轮对于余秋雨先生火药味的批评。从中我

们不难再次想到"文人相轻"的习惯力量有多么的强大。诚如一位古人所言，"文人相轻，由来已久。"（东汉曹丕语），今人岂能例外乎？

但愿"文人相轻"早一点成为我们的历史。

（2005年3月13日）

第16节：用常识分析经济问题

用常识分析经济问题

曾经有朋友问我，读法律出身，为什么会对经济现象和问题感兴趣并经常发表一些独立的见解？不错，自己的确喜欢写些涉及经济问题的文字；甚至不客气地讲，我分析股市、房市等一些现实经济问题，可能远比某些所谓著名的经济学家（教授）来得准确、高明。

比如2007年年末的时候，有相当一批所谓的著名学者（以杨帆、刘纪鹏为代表）竭力鼓噪中国即将开始"黄金十年"的时候；我就明确提出了"要准备过冬"的看法。特别是对于温元凯之流误国误民的"牛市一万点"的错误主张，我曾经在网上给予了针锋相对的抨击。

又比如美国次贷危机暴发后，竟然有学界人士沾沾自喜，以为中国可以独善其身，置危机于度外；甚至有个别利令智昏的专家认为我们"大国崛起"的机会来了，叫嚣到美国去"抄底"。经过理智分析，我得出的结论是，美国不会因为金融危机而丧失全球霸主地位，以美元为中心的世界货币体系也不会发生任何改变，美国之祸不可能是中国之福，而只能是祸上加祸。好在我们的领导人没有被他们的谬论所迷惑，否则后果可想而知。

还比如对于近期中央政府推出的4万亿庞大投资计划，自己也不像多数乐观人士那样信心倍增、精神振奋。因为，4万亿投资计划虽是冠以扩大内需、保经济增长为名，但由于没有将市场配置作为基础性手段来调节经济，而仍采用了传统的计划经济手段，完全由各级政府来主导；所以其最终效果和效率不能不令人担心。再有，尽管十项措施中也将经济适用房和安居房建设纳入其中，却将医疗、基础教育等与民生密切相关的工程排斥在外了，更多地考虑了公路、航空、铁路、电力等基础建设和政府垄断项目投资。如此的结果，很可能只是保了经济增长（GDP），人民福祉却不会有大的提升。

另外，对于目前理论界渐渐泛起的对自由市场经济理论怀疑、批评甚至否定的声音，我也是非常不以为然的。在我看来，由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全球性金融危机，丝毫也没有证明自由市场经济制度的"失灵"，而只是暴露出了美国政府在财政经济政策方面的严重失误。因此错的不是市场那只"无形的手"，而是政府那只"有形的手"。美国自小布什政府上台以来，长时间（近八年）推行了一套肆意扩张的财政经济政策，政府滥举债、民间滥借债，从而最终导致了如房地美、房利美等金融机构的信用危机。此次金融危机，说到底根源在政府滥用经济权力。可是我们的一些学界和民间人士居然从金融危机推导出了"自由市场经济理论破产"的可笑结论，乃至于一厢情愿地以为用马克思《资本论》和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可以挽救金融危机，岂不是天方夜谭?

现在想来，自己之所以能够不人云亦云，比较理性和冷静地独立分析和思考一些经济现象和问题，并有所心得；其实根本的原因是我相信常识，相信自亚当·斯密以来的基本经济学常识，依常识思考和判断问题，当然也就不会犯常识性错误了。

（2008年11月18日）

第17节：不是一个人的胜利

不是一个人的胜利

许多年前，我曾经看过一部好莱坞灾难大片《天地大碰撞》，在片中出现的"美国总统"是一位黑人先生。从那时起，我便相信而且期待，美国，我们这个星球最富有也最充满活力的国家终将诞生一位黑人总统。

这一天终于到来了，公元2008年11月5日北京时间12时，美国人民选出了自己的第一位黑人总统奥巴马。不仅是第一位黑人总统，而且是一位年轻的（年仅47岁），机智、潇洒，极具男性魅力的总统。奥巴马给美国带来了新变化，给世界带了新变化，当然也给我们带来了新变化。

历史与现实的经验均证明，"民主是个好东西"论断的正确性。正是依靠成熟的民主制度，美国终于自我打破了其长期固有的种族主义的藩篱，人民通过自己的双手选举出了他们信赖的领导人。虽然他有黑人血统、来自单亲家庭、缺少政治经验、也无靠山，但他有学识（哈佛法学博士）、年轻、谦恭、亲民、口才好，更具迷人魅力，因此人民信任他。有人民的信任就足够了，人民信任他，他就是合格的总统、合格的领导人。

穷小子出身的克林顿当选美国总统之时，就曾经让我们知道所谓的"美国梦"并不是一个神话；今天年轻的黑人政治家奥巴马当选总统，再一次证明了"美国梦"的真实可信与伟大。另外，奥巴马的当选也表明了美国人民变革的决心。既然变革可以发生，美国国家的持续富强、经济的再度繁荣，当然便是可以预期的了--因此今天低迷已久的华尔街股市用暴涨来欢迎奥巴马当选!

虽然由次贷危机引发的金融危机让今天美国的经济雪上加霜。但是世界经济的格局并没有发生什么根本性的变化，美元作为世界货币的地位也没有任何动摇的迹象。那种认为金融危机将拖美国经济走下

坡路，甚至认为美国将由此走向衰落的看法，将最终被证明是无知而可笑的。

在我看来，奥巴马当选美国总统，不仅是一个人的胜利，也不仅是黑人的胜利，更不仅是美国的胜利；而是世界的胜利，历史的胜利，民主的胜利。

（2008年11月5日）

第18节：出轨的浪漫(1)

出轨的浪漫

我相信我们这世界大多数的男人或女人是要与自己的妻子和丈夫白头偕老，终其一生的；我还相信，我们大多数人都会过着一种循规蹈矩、平淡如水的生活；我更相信，这样的生活方式，对于我们大多数人是合适的和幸福的。然而，这并不表明，我们每个人的内心世界总是平静安宁；对于平淡的生活没有一丝厌倦；对于循规蹈矩没有几许反感；对于外面的精彩世界没有任何憧憬。事实恰恰相反，我们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些梦想，都有一些期待，都有一些渴望，那可能正是我们得以乐观地面对平淡生活，度过平凡人生的重要理由。

所以，我们经常会到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旅游，度过一段不同于已往的日子；我们也会到电影院看一部伤感的电影，暂时忘却已经麻木的情感；我们还会阅读一本本不同的书，以期获得新鲜的知识与经验；我们有时甚至于幻想疯狂一下自己，放纵一下自己，麻醉一下自己……

具体说到"出轨"--"婚外情"这样一个现代社会早已经不太敏感的话题的时候，我同样以为这是与人的品性而不是某个人的品性有关的。所谓人的品性，是指每个人都具有"出轨"的愿望和渴望，都憧憬和羡慕外面的精彩世界，所以钱钟书先生讲"城里的人想出去"；而某个人的品性，则是指具体某个人对于"出轨"的态度和行为。因此在我看来，"出轨"与"不出轨"的人，实在是"五十步"与"一百步"的关系。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根本无法得出，"不出轨"的人比"出轨"的人道德高尚的结论；但是道学家却总是愿意这么看，某些所谓传统观念的"保护者"更愿意坚持那样的观点。

事实上，我们可以发现，"出轨"现象在我们今天这样一个已经愈来愈开放的社会里，不仅得到了充分的宽容，甚至有些"出轨"还受到了普遍的赞扬--这实在令我们欣喜和感动了！

上世纪90年代初期，美国华纳兄弟影业公司拍摄了一部在全世界风靡，更为中国广大观众所痴迷的电影《廊桥遗梦》。影片改编自美国作家兼摄影师罗伯特·詹姆斯·沃勒的长篇小说《麦迪逊县的桥》。这部小说不仅在美国长时间高居各大报刊畅销书排行榜，而且在中国内地也创下了很好的销售业绩。电影和书之所以受到普遍的欢迎和赞扬，很重要的理由便是讲述了一个极其优美并令人心碎的情感"出轨"故事。

我是先看的电影，后看的小说。电影固然打动了我，更打动我的则是那本仅有薄薄的158页的小说。我喜欢在文字的想象中，反思故事，反思人物，反思我自己和身边的这个世界，这或许与我的出版职业有关系。的确阅读本身常常使我平凡、平淡的生活，充满了新奇与诗意的感觉。这本小说，由于篇幅非常短，所以可以让我用不太长的时间，便能够完整地读一遍。我曾经在一个假日的上午看过一遍；还曾经有一次在夜里12时以后一直看到黎明。当然在其他时间里，比如在出差的火车上、飞机上、宾馆的床上，也曾经断断续续地看过许多遍。

印象最深刻的阅读经历，是我2001年9月的西北之旅。那次我是到内蒙、陕西、宁夏、甘肃、青海等省区跑发行业务，《廊桥遗梦》的故事伴随了我千里风尘。当然，我的旅行经历是与罗伯特·金凯（《廊桥遗梦》的男主人公）的浪漫之旅有着天壤之别的：他驾驶着他的那辆旧雪佛莱小卡车，而我则乘火车、公交车，甚至徒步；他穿越的是美国北部、中部，而我走过的则是中国的大西北；他的工作是为《地理杂志》拍摄图片，而我的职责是卖书。他的旅行是真正的浪漫之旅--与依阿华州麦迪逊县的农夫之妻弗朗西斯卡·约翰逊（《廊桥遗梦》的女主人公）度过了一生中最美好的七天时光；而我的旅行则是真正的孤独之旅--我是在甘肃省敦煌县的鸣沙山下为自己默默举行了37岁的生日典礼。

第19节：出轨的浪漫(2)

尽管如此，我仍然无时无刻地感受到了我们与罗伯特·金凯那个52岁的美国牛仔的共同之处：我们也同样憧憬着浪漫的爱情故事。我只能这样认为，罗伯特·金凯是幸运的；而我们则有的幸运，有的不幸运。幸运的永远是世界上的少数人，多数人的命运则会是平平淡淡。罗伯特·金凯的旅行发生了奇迹，而我的旅行没有奇迹发生。于是如我一样没有奇迹发生的、平平淡淡的大多数人，涌进了电影院，欣赏罗伯特·金凯的爱情奇迹；捧起了小说，阅读罗伯特·金凯的幸运人生。

无庸讳言，小说中最让我感动的人物还不是罗伯特·金凯这个浪迹天涯的摄影师、孤独的远游客、饱经沧桑的最后的牛仔。对于他，我在充满了许多羡慕的同时，也不免有几丝妒意--他实在是太幸运了。最让我感动的毫无疑问是弗朗西斯卡·约翰逊，对于这个风韵犹存、善良、温柔的农夫之妻，我不仅抱以深刻的同情与理解，而且充满了敬意。

作为一个即将步入不惑之年的中年男人，我愿意惭愧地承认，在我们这个世界上，女人永远比男人更痴情。

我并不否认男人也会痴情，但男人痴情的对象，并不总会是一个女人，比如罗伯特·金凯。从书中我们可以知道，在他旅行的时候，他曾经想起了玛丽安--同他结婚五年之后便离婚的民歌手妻子；他还想起了西雅图广告公司与他约会的女导演；另外，还有一个到了巴黎的女模特也令金凯无法释怀。当然，金凯自遇到弗朗西斯卡之后，尽管依然是自由身，却不再与别的女人往来，只钟情于弗朗西斯卡一人了。所以，我们仍然有理由认为金凯是这世间不可多得的痴情男人。

女人则是不一样的，女人一生中更容易对一个男人痴情。尽管女人也可能恋爱多次，结婚多次，甚至于发生"出轨"和"婚外情"的情况，但她真正痴情的却常常是同一个男人。我不否认这世间永远有所谓的"水性杨花"的女人存在，但毕竟那不是女人的主流。弗朗西斯卡·

约翰逊便是一个令人真正感动的痴情女人，同时她又是一个令人尊敬的女人。

她的痴情首先在于她的主动。女人一般是不爱主动的，而弗朗西斯卡却没有这样所谓的"女人的矜持"。当她第一次遇到金凯向她询问去廊桥的路时，她先是礼貌地告诉了他方向、距离，"然后，在20年的封闭生活中，长期遵循乡村文化所要求的克制、含蓄、不苟言笑的行为准则的弗朗西斯卡·约翰逊忽然说，"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领你去。"这连她自己都感到吃惊。"如此看来，弗朗西斯卡本来应当是被动的，然而她却"可爱"地主动了。他们从廊桥拍照回来之后，又是弗朗西斯卡主动邀请金凯到家里"喝冰茶"；主动留他在家吃晚饭……当然最主动的还是在她的推动下，她与金凯在不到24小时里成为亲密无间的情侣。

第20节：出轨的浪漫(3)

她的痴情还在于她的情调。弗朗西斯卡并不是一个如花似玉的美少女，而是一个在美国乡村社会中生活了20年，为人妻、为人母的，40岁上下的中年女人。但是她却以她特有的魅力征服了摄影师兼作家的罗伯特·金凯，更征服了作为广大读者的我们。从书中，我们可以知道，在遇到金凯的时候，弗朗西斯卡的脸上刚刚开始出现了第一道皱纹，但却还是滋润和美丽的；她的头发也是黑的，身材丰满而有活力，套在牛仔裤里正合适。很显然，弗朗西斯卡时值女人最成熟的时候，而成熟女人的魅力是年轻女人所不具备的。另外，弗朗西斯卡并不是一个普通的农夫之妻，她受过很好的教育，在故乡意大利获得过比较文学学位，因此她的生活情调与精神追求，即使经历了20年乡村生活的冲洗也无法泯灭掉。于是，我们看到了那样一幅令人心醉的画面：温馨的厨房，朦胧的烛光，酒杯相碰，目光交融，弗朗西斯卡觉得心里又有了能跳舞的天地。恋爱中的女人最美丽，这话实在不错，因为这"出轨的爱情"、"出轨的浪漫"，弗朗西斯卡成为上世纪许多男人心目中最美丽的女人形象之一，当然也包括不再年轻的我。

她的痴情更在于她承受的痛苦。弗朗西斯卡在这样一场"出轨的浪漫"中，付出的代价是深重的，她的巨大痛苦也是我们可以想象到的。罗伯特·金凯永远地走了，却在她的心底永远地驻扎下来；而她的丈夫与孩子们参加完伊利诺依州博览会，则不会再走，并且一如既往地与她生活在一起。她会是一种什么样的滋味？她如何继续扮演她的妻子和母亲的角色？然而她竟然勇敢地、自愿地承受了一切，直至告别尘世。

弗朗西斯卡·约翰逊实在又是一个令人尊敬的女人。因为，她既懂得追求自己真正的爱情，也懂得一个真正母亲和妻子的责任。她是个勇敢的女人，也是个柔情似水的女人。也许前卫人士认为她没有能够打破家庭束缚，思想不够解放；而保守人士又认为她行为"出轨"，不

够贞洁；但是，我却以为弗朗西斯卡·约翰逊式的"出轨"行为才是真正代表了我们一个时代的情感价值取向。

正如上面我已经指出过的，"出轨"实在与个人的品性无关，只要你不是"游戏人生"，而是真正地生活。如果我们今天仍然以一个人是否从一而终而评判其个人品质，那实在说明我们今天的社会没有任何进步；相反，如果我们把"出轨"视为一件十分随随便便的事情，甚至将男女的性行为与情感截然分开，采取杯水主义的态度，我同样不认为这是时代的进步。

"出轨的浪漫"之所以成为浪漫，成为经典，并不在于"出轨"本身，而在于相爱的人们冲破了世俗的偏见，亲手创造出了自己幸福的爱情。

第21节：媚与女人味

（2003年1月17日）

媚与女人味

我喜欢"媚"这个美妙的词汇。一看到她便让人想起美女的眉毛，想起美女的眼神，更想起美女的"媚"来。如果这个"媚"仅仅代表了女人的姿色，婀娜的身体、姣好的容颜还不够令人满意，让人真正喜欢的是"媚"中蕴含的女性魅力。

"回头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杨玉环能够在唐王李隆基的六宫粉黛中脱颖而出，独享荣耀，靠的是姿色吗？我当然相信杨小姐肯定是个美貌佳人，但能入皇宫的女子哪一个不是有着"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啊。杨小姐的美丽指数就一定远高过其他的宫中佳丽吗？我却是不敢肯定的。其实杨小姐真正的杀手锏是她的"媚"，"回头一笑百媚生"，不仅让"六宫粉黛无颜色"，更是彻底征服了风流皇帝李隆基，也征服了我们的大诗人李白。

明人李渔曾经对女性之媚有过深入的研究。他认为，女人如果只有美丽的容貌，而没有"媚态"是不能打动人的。他甚至举这样极端例子来说明：当让六七分姿色但没有媚态的女子与三四分姿色但有媚态的女子站在一起时，人们会喜爱后者而不是前者；当让二三分姿色但没有媚态的女子与全无姿色但有媚态的女子站在一起时，人们还是会抛弃前者选择后者。

"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像一朵水莲花，不胜凉风的娇羞。"在发现女性之美、女性之媚的杰出人士中，现代诗人徐志摩应该是最当之无愧的一个。徐诗人在其短短的一生中先后与中国近现代史上多位著名的美丽女性发生了爱情故事：张幼仪、林徽音、陆小曼。这三个女人都是天生的美人胚子，恐怕说不上谁比谁更漂亮，可是最终俘获诗人之心的却是有些"风尘味"的陆小曼。我借用"风尘味"这个词，当然

包含指责陆小曼不守妇道、抽大烟的意思；同时更重要的是想说明，陆是一个解风情，懂得施展女性"媚"力的女人。

其实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也经常会有与李渔、志摩先生同样的发现：有的虽然是相貌平平的女子，但由于拥有特殊的"媚"力，因此其身边总是不乏男人众星捧月般的包围；而有的女子尽管相貌出众，正当年华，却总是"门前冷落鞍马稀"，成为"被爱情遗忘的角落"，究其原因恐怕还是缺乏"女性之媚"的缘故。

在我看来，"媚"与"女人味"一样更多于地属于精神层面的东西，与女人的聪明智慧有关，与女人的悟性有关。没有"媚"力的美女，只是徒有其表，不过是花瓶而已，根本算不上真正的"美女"；而有了"媚"力的女人，即使外表不漂亮，仍然可以成为响当当的"美女"。这或许就是今天的网络世界更喜欢把"美女"称之为"美媚"的真正原因吧？回想历史上的著名"美媚"，不管是西施、貂蝉、杨玉环，还是徐诗人的三位情侣张幼仪、林徽音、陆小曼，哪一个不是拥有冰雪聪明般的智慧？即使是那位令徐诗人命陨蓝天的"坏女人" 陆小曼后来也居然修身成长为一个令人钦佩的画家和作家呢！

第22节：真诚的世界与虚伪的爱情(1)

我由此推论，女人之媚最根本的来源是女人的聪明才智。所以古人所说的"女子无才便是德"纯粹是个骗人的谎言。"才"对于女人与男人同等重要。有了才智，才会有"媚"力，"才"是让女人美丽加分最好的方法。美丽是天生的、父母的遗传、上天的恩赐，可"才"却是可以后天修成的，"媚"也是可以后天修成的。

我的最终结论是"美媚"来自于教育，来自于修养。

（2006年5月14日）

真诚的世界与虚伪的爱情

年轻的时候，不经事的我总是抱着怀疑的眼光看世界，所以世界在我的有色眼镜中是虚伪的，不可信的。而那时唯一相信的便是爱情，这也许是所有年轻人必经的过程吧！时至今日即将告别自己的青年时代，蓦然回首，才发现世界从来就是如此的真诚，尽管有时是那样的冷酷；而虚伪的恰恰是爱情，尽管她常常以温暖的面目示人。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固然与自己平凡但不平坦的人生经历有关，但实在也与自己读过一本小书有关。

这本名为《爱经》（又译《爱的艺术》）的小册子，著者是古罗马四大诗人之一的奥维德（公元前43年-公元18年，其他三位分别为贺拉斯、卡图鲁斯和维吉尔）；中文译者更为我们所熟知--以"雨巷"一诗闻名中外的大诗人戴望舒（1905-1950）。我看的本子是1988年由漓江出版社根据戴望舒先生上世纪30年代初的译本重新整理的；并由著名诗人也是戴的好友施蛰存先生作了"新版序"，著名学者彭燕郊教授撰写了"重印后记"。此书历来被认为是古罗马文学史乃至世界文学史上一部十分独特的书。由于书的内容惊世骇俗，是以传授男女爱情（性爱）之术（爱术）为主旨，所以此书连同奥维德的其他著作一起，在其在世时便遭罗马当局禁止，奥维德本人也被流放到罗马寒冷的北方，多瑙河口的一个小城托米，并死在那里。据闻，此书对于欧洲文

艺复兴以及后世大诗人但丁、莎士比亚、歌德的创作均发生过深刻的影响。

我最早读到《爱经》是1987年的夏天。那时尽管自己也已经不再是个风华正茂的翩翩少年了，而且常常喜欢用北岛的一句诗"我不相信"以自醒；但是对于爱情，对于生活，对于人生仍然充满着无限的期冀与向往。因此，当我读了《爱经》以后，竟没有被其惊世骇俗的内容所震撼，甚至反而有一些不以为然，我想不通伟大的诗人奥维德的伟大作品竟然是一本教授男人如何追逐女人，女人如何勾引男人的书。甚至窃想，我们中国古代不是也有所谓《素女经》、《肉蒲团》、《金瓶梅》之类的艳书行于世吗?

促使我看法发生根本改变的是上世纪90年代，那是一个风云际会、激动人心的年代。是一个我们身边的世界真正每天朝着好的方向发展的年代。然而随着市场与商品社会的逐渐到来，金钱与财富不仅愈来愈成为人们追求的终极目标，更成为许多人人生价值评判的唯一标准。当然毫无疑问，这不能不认为是我们社会的一种进步，可是爱情呢，真诚呢，正义呢，悲天悯人的人文关怀呢，所有这些人类最为宝贵的东西，怎么会离我们的生活慢慢远去了？至于我自己的个人生存状态，尽管没有发生大的波折，但是也无可避免地随着世界的波动而波动着，甚至曾经有一段时间过得十分狼狈，情感打击接踵而至。空虚寂寞的时刻，读书总是一种摆脱的有效方法，因此，在那段时间，自己读了不少有益的书。其中，重新阅读奥维德的《爱经》，实在让我对世界，对情感有了许多新的认识。

第23节：真诚的世界与虚伪的爱情(2)

本来从哲学意义上讲，物质世界是客观存在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所以世界永远不可能"欺骗"人，而只能以"真诚"的面目示人；而爱情作为人类精神生活的一部分却是常常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所以"虚伪"的恰恰是人类所看重的爱情。大凡年轻人，不能从理性上认识这样一个道理，所以年轻人总是容易被爱情伤害，又总是归罪于不相干的物质世界。于是，我们看到年轻的普希金说"假如世界欺骗了你"；年轻的北岛说"我不相信"。

很显然，作为文学大师的奥维德明晰这样的道理，所以他敢于用自己的笔撕下爱情的虚伪面具。他真诚地告诉了我们许多我们不愿意相信的事实。他这样说："美是容易消残的东西：它跟着岁月一年一年地消灭下去；它不停地一年一年地坏下去。紫罗兰和百合不是永远开放着花的；而蔷薇一朝凋谢后，它的空枝上只剩下刺了。你也是这样的，美丽的青年人，你的头发不久也会变白的，你的脸上也会起皱纹。现在且培养你的智慧，它是经久的，而且可以做你美的依赖：它是伴你到坟头的唯一的瑰宝。"奥维德也明白无误地宣称："我不是为有钱的人来教爱术的；那出钱的人是用不到我的功课的。他们是用不到智慧的，当他要的时候，他只要说"收了这个吧"就够了……我这篇诗是给穷人制的，因为我自己是穷人的时候，我曾恋爱过。当我不能送礼物的时候，我便把美丽的语言送给我的情妇。" 奥维德甚至以忠告的口吻告诉年轻的姑娘们："怕委身于一个规矩男人的女人，总是可耻地坠入一个浪子的怀抱中。"

联系到我们今天更加繁荣更加进步的社会，我知道仍然有许许多多的人们，对于世界抱着怀疑的目光，对于爱情则抱着天真理想的目光。我想如果他们有机会看一看奥维德大师的这本著作，将有可能减少他们遇到或有可能遇到的情感创伤的机会。或许天生有人喜欢遭受爱情打击，并且视为幸福人生的一部分呢，那就另当别论了。

（2003年5月8日）

第24节：做喜欢的事

做喜欢的事

由于自己是念法律出身，所以常常被人问起"为什么没有做律师？"我深知，现如今，在许多人的心目中已经把"律师"与"富豪"等同起来了，而我没有做律师（本可以做的）显然就意味着自己主动让财富从身边跑掉了。于是，许多朋友甚至包括我的家人都曾经为我惋惜过。

我自己当然一点也不感到惋惜，而且心底为自己远离了律师职业，从事了编辑出版工作而高兴和自豪。之所以如此，首先是我不喜欢律师工作。毕业实习的时候，我曾经在一家律师事务所做实习律师。虽然前后不过4个月的时间，但几乎每天都会碰上令人心酸的人和事，特别是每当面对那些遭受欺侮和迫害的人们，自己的心往往不能够平静下来，明明知道无法帮助他们，却还要依规定从他们贫穷而可怜的手中收取咨询费和诉讼代理费，这令我感到痛心疾首。记得自己曾经接待过一个从河北乡下来的老农，他刚一踏入我们的接待室便老泪纵横、泣不成声。只因为村支书家里丢了一只羊，书记便怀疑老农放羊的小儿子偷了羊，于是警察以"盗窃罪"的名义将小儿子关到了乡派出所。三天之后，老农年仅16岁的小儿子在派出所竟然被活活打死。老农为了给死去的儿子讨说法先后几十次到县里、地区、省里公检法部门上访。几年下来，仍然不了了之。后来他听人说可以请律师帮他打官司，于是便跑到我们的律师事务所（当年称为法律顾问处）来求助。我听了老农的哭诉，几乎怒发冲冠了，年轻气盛的我马上找到主任和副主任等顾问处领导，请求他们来帮助老农。领导们都十分热心，立刻开会想办法，得出的结论却是依照现行法律没有办法来告派出所和公安部门，只能告诉老农继续向上级部门反映问题。老农最后自然是哭着离开我们接待室的。我们也破例没有收他的咨询费。这件让自己一辈子刻骨铭心的事情，就发生在上世纪80年代中期。从那

时起，我便不打算做律师了。尽管自己知道，许多时候律师还是可以为伸张正义做些工作的，而且现实生活中也不乏冤狱经律师之手而昭雪天下的例子；但是自己更知道在许多情况下，面对正义遭受邪恶欺凌，律师是无能为力的；上世纪80年代不能，今天恐怕也未必能。

毕业的时候，我选择了做教师。教师是我喜欢的职业，"师者，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教师虽然不能够如律师那样替人伸张正义，却可以教人明事理、辨是非；教师虽然不可能如律师那样获取更多的财富，却有时间读自己喜欢的书，做自己喜欢的事。

直到从事了编辑出版工作，才自认为找到了终生的理想职业。编辑出版职业既不像律师职业那样入世、那样随时可能面临发财的机会；同时也不像教师职业那样两袖清风，风光无限；编辑出版职业更像是一个手艺人，凭手艺吃饭，靠劳动生活。特别是编辑出版职业中最核心的内容是阅读，阅读各种各样的文字，阅读文字中的世间冷暖，阅读文字中的理想或现实，阅读智慧，阅读人生，这是一件多么令自己神往的工作。每当一本本有思想有价值的作品，通过自己的工作，由书房、案头走到万千读者手中，就会令我生出创造的幸福感。当然，这一职业也保证我和家人过上了有尊严和体面的生活，虽然没有大富大贵，"小资"的品位还是触手可及的。更何况，前者并不是我所喜欢和追求的。

我由此想到，一个人的理想职业未必就和金钱、地位画等号；喜欢乃至热爱最重要，做喜欢的事远比做挣钱的事快乐和幸福。当然如果你视金钱为最高人生追求的话，那就另当别论了。

（2005年4月29日）

第25节：有尊严的死(1)

有尊严的死

公元2000年，曾经有一位与我同龄的上海男人，感动了无数的人。这个上海男人是个商人--时任上海某房地产展销中心副总经理，而且在此之前他还曾经在上海之外的珠海、广州等地经商；另外，他还是个丈夫和父亲，他有一个与之同学的妻子和一个10岁的女儿；当然他更是个病人，可怕的癌症已经到了晚期，即将吞噬掉他36岁的生命；同时这个上海男人也是个如我辈一样的文人，他接受过良好的中文专业教育，知道且擅长用笔（电脑）讲述自己的痛苦与幸福，表达他对于生活与亲人的热爱。这个男人的名字，我想今天许多人已经渐渐忘记了，特别是那些沉浸于欢乐幸福之中的年轻人，他们没有理由把一个人，一个与自己无关的人的痛苦始终铭记在心头。而我自己确是永远也无法忘记的，他的名字叫陆幼青，他在临去世之前头脑清醒的时候写了一本书，书的名字叫做《生命的留言--死亡日记》（以下简称《死亡日记》）。

我之所以不能忘记陆幼青与他的《死亡日记》，原因说明如下：首先是我与他为同龄人，尽管我们的生活背景不同，但相同的方面实在太多太多，特别是我们生活的经验与人生信念是那么的相似和相同；其次是他的不幸命运让我万分同情以至心碎，这种心碎的感觉甚至不亚于自己的亲友去世；其三，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是他的书打动了我，他的精神打动了我，我们知道中国自古便有一句很富哲理的话，叫做"精神不死"，我以为这句话用在陆幼青先生身上是很合适的。尽管他并不是个伟人、英雄，他只是个普通的商人、普通的丈夫和父亲、普通的文人、普通得如我们兄弟一样的普通人，但是他值得我们尊重，值得我们学习、值得我们无法忘记。

我记得陆幼青先生的《死亡日记》首先是在网上传播的，"榕树下"网站正因为登载了陆幼青先生的《死亡日记》而从此名声大振。我

还记得中央电视台的"实话实说"栏目，专门为陆幼青制作了一期节目，让陆先生本人和他的妻子、女儿与电视观众见面。当然更记得我是在陆先生去世前读到了由华艺出版社出版的，由他和他妻子亲自进行封面设计的《死亡日记》。当然作为陆先生自己，他能够在去世前看到自己用心血凝成的文字获得出版，也应该是一件极欣慰的事。

众所周知，最令我们人类痛苦的一件事便是，我们无法挽留自己的生命，或者说人的生命是有限的。事实上，我们从自己出生的那一刻起，便开始了与死亡的搏斗。当然，每个人的生命历程又是不一样的，有的人长命百岁，有的人青春夭折；有的人虽然拥有漫长的生命，可是无所作为，庸庸碌碌，浑浑噩噩；而有的人，虽然生命短促，却是有所作为，甚至光辉灿烂。所以这样就有了每个人生命意义的不同，生命价值的不同。同样我们并不认为，人的一生非要做出什么惊天动地的伟大事业，毕竟那样的人在我们人类的整体中，总是属于少数的佼佼者，而且这也与整个社会时代和环境有关；我们相信，绝大部分人是要度过自己平凡一生的，可能既不光辉，也不耀眼，甚至是痛苦多于幸福。因此，我们有理由为平凡的人生歌唱，正像我们有理由为英雄的人生歌唱一样。而且，如果就平凡的人生与英雄的人生进行选择，我更愿意选择平凡的人生，这样的人生更有生活情趣，更真实，更让我流连忘返。

很显然，陆幼青36岁的人生是平凡的一生，他的经商、他的家庭、他的生活、他的所思所想，甚至他的病痛，都是极普通极平凡的。这一点，他的《死亡日记》都做了详细的交代。在书中他写道，由于不满足于教师清贫的生活，下海经商，他从事过多种职业，并依靠自己的聪明智慧和劳动，使自己和家庭过上了有品位的幸福生活；他像我们所有平凡人一样，有着世俗的功名心，所以学中文的他，始终把当作家看做是自己的一个理想。值得欣慰的是，他的理想顺利地实现了，以他最后的生命做代价的《死亡日记》使他成为2000年中国最有名的作家。另外他对于生活充满了热爱，他喜欢旅游，喜欢抽中

华烟，喜欢生活的点点滴滴。同时，我们也可以在书中感受到，他还是个儿女情长的男人，他用他特别的方式，感动了他的女同学，并使之成为他的妻子；他关心女儿的前途，甚至对于她未来的人生都进行了精心的安排。当然陆幼青更热爱自己的宝贵生命，为了战胜癌症，他接受过多次手术和放化疗治疗，忍受了非人的折磨，并且平坦地接受了命运的挑战。

第26节：有尊严的死(2)

同样很显然的是，陆幼青先生36岁的平凡人生，在我们平凡人的视野里，实在具有不平凡的意义和价值。我知道，这样的说法已经很俗很俗了，甚至于陆先生的在天之灵都有可能感到厌烦。但是没有办法，我想不出有更好的词汇来概括我们尊敬的陆先生。面对于生，几乎我们所有人都是可以坦然面对的；尤其是对于信奉"好死不如赖活着"理念的我们中国人而言，生从来不是个问题，多困苦多无奈的生活，我们都能够忍受，甚至于面对没有尊严的屈辱生活我们都可以平静地活下去。然而面对于死亡，恐怕多数的人们，无论如何是没有足够勇气接受的。当然，我们所谓的死亡仅指生命的正常的自我停止，与所谓的"牺牲"相比具有不一样的意义。即使是生命的正常停止，因病也好，因其他原因也好，也是令我们人类所害怕的，无法坦然面对的。但是年轻的陆幼青先生，冲破了我们这个"大多数的定律"。这便是他的不平凡之处。

我不是说陆幼青先生不惧怕死亡，我相信他也是惧怕的。但是，他从容应对了死神的来临，他以令人尊敬的方式，走向自己人生的终点站。当然他的这种方式，以写作《死亡日记》并在网上发表的方式，向世人宣告自己的死亡，在世界范围内我不知道，至少在我们中国，陆幼青先生是第一人。无疑，这一举动是个勇者的举动，同时也是个智者的举动。我知道，陆先生的这种举动，在他生前，便有人提出了质疑，认为此举具有作秀的成分。

我不认为有这样疑问的人居心不良，而是以为他们根本无法理解陆幼青先生高贵的心灵境界。其实，这样的境界，依然是一个平凡人的境界。他以这样方式，告别世界，告别亲人，告别朋友，告别他的读者，告别他自己，他因此而获得了尊严，获得了永生。因为《死亡日记》是不会死亡的，即使一百年，一千年，一万年，仍然会有人读到她，进而知道陆幼青先生。

现代诗人臧克家先生曾经写过这样的诗句，"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当然臧克家先生的诗句是献给伟人和英雄的，可我以为用在陆幼青先生这样一位平凡的人身上也合适。

（2003年5月19日）

第27节：读信记

读 信 记

现在是互联网时代，自己也已经与时俱进地习惯用伊妹儿（电子邮件）来与外界沟通。所以写信读信的感受越来越成为"如烟往事"了。

我小的时候，爸爸在保定工作，他和家里联系的主要手段就是鸿雁传书。不过他的信都是写给妈妈的，我没有资格看。只是偶尔他在信中提到我的时候，妈妈会指给我看他写的几句有关我的话，其他部分照旧不让我看。记忆中，我好像给爸爸写过一二封信。那是小学语文老师教我们写信的时候，我为完成作业而写给他的。爸爸并没有给我回信。

最令我终生难忘的是母亲写给我的信。那是1984年我上大学三年级的时候，到石家庄实习。由于自己从没有远离过妈妈，所以妈妈在我实习一个月的时候给我写来了信。信中叮嘱我好好工作，听实习老师的话。我自己并没有在意，也没有及时给她回信。又过了半个月，妈妈又来信了，责备我为什么没有给她回信，而且信中怀有伤感之意。我猛然醒悟，赶紧给她回信。不久，妈妈又写信来，非常高兴，说我确实长大了。实习4个月的时间，共和妈妈通了4次信。母亲的信，我曾经保存了许多年。但是，仍然让我在几次搬家之后搞丢了。如今，妈妈已经离我而去整整12个春秋了，可是每当想起她，想起她那几封写满叮咛话语的书信，就会让我止不住地心痛。

虽然说情书会带给恋人们无尽的幸福；可是对于我，幸福也从来没有那么多。第一次的恋爱对象是同班女同学，她每天就坐在自己前面的座位，因此不用写信，递张小纸条便解决了问题。虽然寒暑假也写过几封类似情书一样的东西，却没有想象中的那样激动与幸福。与现在的妻子谈恋爱期间，更是每天朝夕相处，没有别离，甚至于短暂的一个星期的别离都不曾经历。所以，那个时候很羡慕某些有着远方

恋人的年轻人，他们可以通过书信（情书）来表达自己美好幸福的情感。可惜自己不在那个行列中。结婚了，仍然是每天和妻子厮守在一起，过着寻常的日子。虽然偶有出差、偶有分别，却不会写信，只需要打个电话、报个平安便够了。

不写信、不通信，并不意味自己不爱读信。只不过是不读自己的信，或者很少读自己的信。我喜爱读别人的信，读别人公开出版的信（书）。

鲁迅和许广平的《两地书》，是我最早读过的情书。只可惜，以今天的眼光读来，不仅缺少了情人间的缠绵悱恻，而且充满了意识形态。但是《两地书》却不失为自己的青春启蒙读物。当然最精彩的情书该是《爱眉小札》了。徐志摩不愧是久经考验的情场老手，他写下的山盟海誓、绵绵情话，不要说打动陆小曼那样天性风流的女人；就是那些不为尘世所动的修女，读了徐诗人的书信，恐怕也难免不心潮涌动呢。我还曾经被另一个伟大作家的情书所感动，那就是法国女作家乔治·桑写给她的音乐家情人肖邦的一封信。那封信让我知道了爱情的高贵品质。

无庸讳言，《傅雷家书》是我读过的最有教益而富于人生启迪价值的书信。今年春节我已经把这本书正式推荐给了自己的孩子。我想对他说的话，书中都已经说了；我没有经历的人生经验，书同样可以教给他。

另外一本对我有过重要影响的书信集是《亲爱的提奥》。书中收录了荷兰天才画家凡·高与其弟弟提奥的通信。虽然凡·高生命短暂，但他的艺术生命却影响着一代又一代为艺术而奋斗的人们。正是凡·高的那些信，伴我度过了一段青春人生中阴暗痛苦的时光。

第28节：诗歌与青春不再来(1)

书信虽为人类沟通情感的工具，却是来自人类心灵深处的声音。我喜爱那种声音，喜爱读那种声音。

（2005年4月8日）

诗歌与青春不再来

近些年来庸庸碌碌地过着寻常日子，早已忘记自己曾经是一个热衷于读诗写诗的人了。然而前不久，多年失去联系的一个南方同学发来电子邮件谈起我们曾经共同经历过的青春时代，并谈到我们共同喜欢的诗歌，同时询问我还写诗否。读过邮件之后，不禁猛然发现，诗歌与青春竟然早已经离自己远远而去了。是的，早在上世纪80年代上大学的时候，我曾经是一个狂热的诗歌爱好者，而且一直坚持写作，直到1993年--那时我已走向工作岗位8年了，也还在写着。只是那以后的日子，由于各种原因才搁了笔。读过同学的邮件，心情久久不能平静，我便开始翻箱倒柜，整理自己以前写过的有关诗的东西，除了自己的东西之外，我还意外找到了一本《海子的诗》。看到那些陈年旧物，竟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写诗年代里的人与事便如放电影般一幕幕又回到自己的记忆里。首先让我想起的是一个与诗有关的人，一个天才的青年诗人，也是让我钦佩的诗人。他就是海子，《海子的诗》的作者。海子对于我读诗写诗曾有过重要影响，而且他也曾是帮助过我的人，也许作为朋友自己不是他要好的朋友；但是多年来，那份钦佩、那份怀念、那份寄托、那份与青春有关的记忆，却常常萦绕在心头。

海子，原名查海生。他是1983年7月从北大法律系毕业分配到我的母校政法大学工作的。开始他在校刊编辑部做编辑，而当时自己在法律系读二年级。所以按理自己与他应为师生关系。然而，论年纪，我反而比他大一岁，他1964年生人，我1963年生人。另外他个子比较小，也许不到一米六，又长着一副娃娃脸。那个时候，尽管自己已经

喜欢上了现代诗，并成为北岛、芒克们的追随者。但是真正发生创作兴趣，还是从小查（师生们都如此称呼他）参与编辑的校刊上读到他以及其他青年教师、同学写的校园诗开始的。以今天的眼光看来，海子当时在政法大学做了一件非常漂亮的事，那就是与校刊另一位青年编辑在学生中发起成立了一个名为"星尘"的学生诗社。不久还编辑了一本油印诗集《草绿色的节日》。在那本集子里，海子创作的一首题为《北方》的长诗，写得气势恢弘，不同凡响。自己读了以后，好长时间，无法相信那首长诗竟会出自从小在南方长大（他是安徽人）、戴着近视眼镜、长着一副娃娃脸的小查之手。我与他第一次直接打交道是在1984年春天的一天，那是我给校刊写一篇评论稿子，正值他当班。在编辑部，他以一个师长的口吻，很认真也是很和气地教导我这个学生如何修改压缩我的那篇习作。当时，我似乎心里有点不服气，他说版面不够。后来我们不知为什么聊起了诗歌竟很投机，所以我开始的那点不服气很快就烟消云散了。再次让我对小查也就是海子有所新了解的是不久后的一次郊游。那天是星期日，一大早，我们几个爱写诗的男女同学就挤上了开往门头沟的公共汽车，海子也混迹于我们这伙人里面。由于他有教师的身份，再加上他"校园诗人"的桂冠，所以很自然，他成了我们一行人马的领队。确实，他不仅指挥、张罗着，而且主动替大家买票。中午在潭柘寺解决午餐问题，又是他掏腰包买的面包、汽水。这一天我与他聊了许多，当然最多的还是诗歌。其时他告诉我正在读德国诗人弥尔顿的《失乐园》，感觉非常好。我还发现，他是个羞却的人，与女孩子正面讲话都似乎要脸红。这也难怪，那个时候我们都还不到二十岁，上世纪80年代毕竟还不像今天这么开放。我知道，海子那时虽没有交女朋友，但周围却是很有一批女性崇拜者的。那天与我们一起游玩的四个女同学都争着要和海子照相，让他的娃娃脸不知红了多少次。记得我们俩照相的时候，就有个女孩子悄悄隐蔽在我们后面，结果二人照变成了三人照。

第29节：诗歌与青春不再来(2)

1984年到1985年期间，海子创作非常勤奋，写了数量惊人的作品，其中有不少是惊世骇俗的佳作，如《亚洲铜》等，这些作品后来都被收入《海子的诗》。不过那时他发表作品却是相当困难的，尽管投了大量稿件，却只有极少的刊物赏识他的诗。海子的情诗也写得非常棒，他曾让我看过发表在某青年刊物上的一首短诗《女孩子》，写得缠绵悱恻，伤感动人。大概在1985年的春天，校园的诗歌圈子里传出海子交了女朋友的新闻，女主角是一个娇小美丽的南方女孩。但时间似乎很短，那女孩便离开了海子。

1985年７月，我毕业离开政法大学被分配到位于西山的一所管理干部学院任教。由于路途遥远，很少回母校，所以便与海子断了联系。只是偶尔在杂志上看到海子的作品。这时海子不再编校刊了，转至政治系教书。政法大学在昌平建设新校区，还给青年教师建了新宿舍，不管结婚与否都能在昌平分套两居室。海子当然也不例外。恰好我毕业以后，有个中学同学也到了政法大学的政治系工作，所以从他那里也还不时能听到海子的一些消息。

1987年４月，自己结了婚。由于没有居所，便栖身到我同学在政法大学昌平的房子。当时，我还不知道海子与我住在同一幢楼里，直到1988年５月的一天下午，在昌平的校园里我偶然碰上了他。此时他已蓄起了胡子，头发也留得很长，整个变了一个人似的，让我着实吃了一惊。知道我们已经作了邻居，他便邀请我到他家里去玩。这天晚上，我吃过饭后，就到他那两居室的家里串门。屋子很乱，一个写字台、几把椅子和一架上下钢丝床，地上、写字台上还摆了不少空的二锅头酒瓶。可见他仍是孑然一身。让我坐下，他说的第一句话就是，你结婚了？我说是。然后又问我是否来点酒，我摇头。于是，我们就抽着烟，漫无边际地闲聊起来。我们互相打听了共同认识的一些人的情况。他特别关心我过去的一位女同学的境况，想知道她的通讯地

址，可惜我没有带在身边。自然我们又谈起了诗歌。他说正在构思一部名为《太阳王》的大型诗剧--可能就是他去世后发表在《十月》上的诗剧《弥赛亚》（现收入《海子诗全编》）。聊到夜里12点的时候，我向他告辞回家。分手时，他说以后常来坐。不久，由于我又在城里搞到了一处蜗居，便搬离了昌平。后来又加之俗务缠身，我没有能再到海子处作客。不曾想那一晚竟成了我与海子的最后一面。

令自己也是令所有喜欢海子诗歌的人们心碎的事件发生在1989年３月26日。我是在３月27日上午听到消息的。那天上午，我正在办公室整理稿子--此时我已经到中央民族大学的校刊编辑部做编辑了，我政法大学工作的同学打来电话，他讲海子于昨晚在河北山海关卧轨自杀。当时听到这个消息我惊愕了，伏在办公桌上竟泣不成声。同事们不知怎么回事，纷纷询问我发生了什么事。自己很厌烦，扔开稿子逃回到宿舍的床上。我后来了解的情况是：海子于３月25日晚住在了学院路政法大学（政法大学在学院路、昌平两地办学），同其他单身青年教师一样他也只是在周末才回昌平的家。这晚他就睡在政治系政经教研室我同学的上铺。夜里大概12时到１时的时候，海子起床叫嚷，将其他人都惊醒了。别人问他怎么回事，他回答说做了一个噩梦，没有关系，叫别人继续睡觉。所以其他人也没有理会。第二天别人起床后发现海子不见了，但大家却万万没有想到海子竟一去不回头了。

第30节：诗歌与青春不再来(3)

按照弗洛伊德的理论，文学创作的终极原动力，是"利必多"在起作用。处于青春期的青年人，总是"利必多"分泌得最旺盛，所以青年人的文学创作活动也总是最旺盛的。因此，诗歌便也天然地与青春联系在一起。这也正是几乎所有伟大诗人的优秀作品，都创作于他们的年青时代的原因吧！

记得上世纪80年代的时候，曾经有人讲过这样的玩笑：在大学校园里随便扔一块砖头，就有可能砸到诗人的头上。80年代的海子正是青春的海子，所以造就了诗人的海子；80年代的我们也正是青春的我们，所以造就了诗歌的我们。到今天海子已经去世14个年头了。这14年间，我们早已在不觉中远离了青春，当然也远离了诗歌；而海子没有，诗歌已经让他青春永驻了。这实在是他比我们幸运的地方。

（2003年5月27日）

第31节：无为而教

无为而教

由于又到了每年"中考"、"高考"的日子，于是每天上班，孩子的学习问题便又成了同事们的中心话题，其热烈程度甚至超过了"连、宋访问大陆"所引发的热潮。自己虽在单位总被称为"小某某"，可由于"早婚早育"的原因，所以早早地成为一个"高中生"的父亲。于是，便也有一些常被称为"老某某"的同事，向我咨询起了孩子"中考"的事。

事实上，自己根本就没有所谓的"成功经验"提供给别人。如果说有什么心得的话，就是我基本不管孩子的学习，完全放任自流，我自己称之为"无为而教"。回想这些年来，对于儿子的学习和教育问题，自己确实没有花过多少时间和精力，甚至于他的家长会我也只是在他小学的时候参加过一次。当然这并不意味着我不关心他的学习和成长。上小学的时候，几乎每个周末或者假期，我都会和他妈妈开车带他到郊外游玩，在大自然中度过他快乐的儿童时光。而他的许多同学却被父母们逼着上各种各样的学习班、兴趣班。因此，在整个小学阶段，儿子的学习理所当然地属于"后进"行列，少先队也是最后一批才参加的。上初中，"电脑派位"，他被幸运地"派"到了一所市属重点中学。本来事先也有不少朋友曾经建议我花钱托关系"择校"的，我没有听从那样的"好心建议"，因为我根本不相信凭金钱（当时初中择校通常要花费3万元以上）可以让一个孩子变得更聪明。当然儿子的同学中确有不少走了"花钱择校"的道路。进入初中后，儿子才华初现，不留神竟考进了重点班。初中三年，我同样没有在他的学习问题上动过什么脑筋、想过什么办法，一切全凭自觉。孩子一天天长大，不愿意再同我们一起玩了，喜欢与同学玩、自己玩，我也一概举双手赞成。我唯一反对他的事就是长时间玩电脑游戏，当然我也只是限制时间，而不加以禁止，因为这样有利于保护他的眼睛。他最喜欢玩电脑，曾经

为我设计过一个个人主页，并把我平时写的一些东西放在上面，而且每个页面还配上了音乐；他也尝试过在电脑上写武侠小说。这些都得到了我的鼓励和支持。他也喜欢运动，游泳、旱冰、滑板、足球、篮球、围棋，几乎所有少年儿童喜欢的运动项目他都热衷过、操练过，虽然没有一样玩出了专业水准，但愉悦身心、锻炼身体的收获自然少不了。他的这些活动同样都得到了我的精神与物质奖励。

及至初三面临"中考"的时候，我采取的仍然是"无为而教"的方针政策。只给动力，不给压力；只给奖励，不给处罚。可能多数孩子都处在家长和老师"重点保护"的情况下，经历他们第一次人生磨难的时候，我的儿子却是自由而快乐地成长。至于考多少分，考什么样的学校，找什么关系，花多少钱等等一切关乎孩子"前途和命运"的大事，在我看来都是小问题。我关心的大事是他快乐吗？他健康吗？他有没有理想和想法？令自己欣慰的是，儿子轻松地通过了"中考"这一比"高考"还不轻松的"鬼门关"，顺利地上了理想的高中，就连几个花钱择校的同学也被他超过了。无庸讳言，也有朋友的孩子考上了更好的高中，我并不羡慕；还有一些熟人的孩子通过花钱或者走关系上了贵族高中，我更不眼热。

我不敢说自己一点"望子成龙"的传统思想都没有，毕竟孩子走过的道路自己也曾经走过，自己也曾经作为孩子被父母热情而强烈地期待过。可是，我知道他不是我，我也不是他。他今后的道路，只能由他自己来走，我是不能够代替也无法代替的。而且我相信，人生的幸福、快乐与健康最重要，可是这些却未必与高分、学历、地位、金钱画等号。记得几年前曾经有一本名为《哈佛女孩刘亦婷》的书在海内外华人社会风行一时，许多家长买来作为自己教育子女的"教材"。我夫人也凑热闹买了一本来读，准备把儿子向着"刘亦婷"的方向来培养。她的想法刚一露头，便被我断然否决。我无法想象将一个个鲜活的，充满着无限青春朝气的生命个体，被统一规划成一种成长模式的结果。也许那种模式光彩照人，在我看来却是十分的可怕和悲哀，而

且我们的社会似乎也根本不需要那么多的"刘亦婷"来为国争光啊。倒是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商人、领导者，还有妻子、丈夫、父亲、母亲、儿子、女儿等等职业和角色才是社会更需要的，它们不同样有着其存在的价值和社会意义吗?

让孩子自主选择人生道路，让孩子幸福快乐地成长，这便是我"无为而教"的思想初衷。

（2005年5月16日）

第32节：阅读的快感

阅读的快感

首先，我们得承认，阅读确实有快感，就如同美餐、性事、旅游有快感一样。当然这样的快感并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够享受到的，而是那些喜欢阅读、热爱阅读的人们的福分。我无法想象，一个天生讨厌文字的人、一个视看书为畏途的人、一个把物质享受看得高于一切的人，怎么可能有机会享受到阅读的快感呢？另外，我想阅读的快感也不能与职业搅和在一起，比如职业阅读的人（编辑、校对人员、学生），在他们执行自己的阅读任务时，快乐指数肯定是不高的。

与之相反，阅读的快感常常是与"休闲阅读"联系在一起的。所谓"休闲阅读"，一定不是读学术书、读专业书、读课本、读复习资料，多数是以看闲书（也包括报刊）为内容的，而且多是看自己感兴趣的书，不会与自己的职业、与谋生有关；倒可能与闲情逸致、小资情调有关。当然，笔者无意否认那些为知识界、读书界广为看重的、学理深邃的宏文妙论，或者为政治家们所推崇的、振聋发聩的政治檄文的价值。读那样的文章，可能令自己击节叫好，也可能令自己热血沸腾，或者扼腕叹息，但是，那种感觉与阅读的快感还不是一码事，而且也不具有普遍性。

另外，许多时候，阅读的快感在阅读行为实施以前就已经发生了。比如，我们很早就憧憬一本书，却始终没有得到。终于有一天，在某个小书店，或者在某个图书馆、某个朋友的书架上发现了它。当我们好不容易得到它以后，也许却并不急于阅读；也许会从容地找一个宁静的夜晚，泡好茶，把台灯的灯光调到最好，甚至把瓜子都准备好，再开始细细地品尝那早已经憧憬的阅读的滋味。这时候，"欣欣然"的感觉又怎么不会是妙若神仙呢！

如果我们愿意把寻找阅读的目标比作寻找恋爱对象的话，那么阅读的过程便仿佛热恋的过程。热恋的感觉是甜蜜幸福的；而阅读的感

觉则是激动人心的，总之都有美妙的快感发生。就阅读的快感而言，尽管可能早于阅读之前便可以发生，但高潮仍然是在阅读当中。张中行先生曾经有过"读书明理"的妙论；其实读书快乐不也正是所有读书者极看重的收获之一吗？尤其是在阅读文学作品的时候，我们常常会随着作品中人物的命运，而悲，而喜，而怨，而恼，这当是几乎所有阅读者的共同经验。个别痴迷者，甚至将自己置身于作品的情境中而不能自拔。比如，阅读《红楼梦》的时候，一些痴情的少男少女们便会自觉或不自觉地将自己当成了"宝哥哥"、"林妹妹"。所有这样的感觉，显然都是可以归入到"阅读的快感"之列的。

阅读还有另外一个很大的魅力，那就是快感不会随着阅读的结束而烟消云散。其实，阅读快感的延续性与旅游乐趣的延续性是一样的。旅游者置身于美丽山水间，固然幸福无比。但旅游之后的若干年，再次回忆起旅游的情景，同样会令旅游者心驰神往；即使是那些当时被你认为是痛苦、糟糕的旅行，例如精疲力竭的登山活动、惊心动魄的探险活动，甚至于你可能在活动的当时嘲笑自己做了傻事--而事实上，在你以后的人生旅程中，这些经历又都会化作美好、快乐的记忆，构成你幸福人生的一部分。阅读又何尝不如此呢？我们相信，在不少朋友的脑海中，都会保留一些快乐的阅读记忆。特别是青少年时代美好的阅读记忆，那是最让我们难以忘怀的，有的甚至可能铭记一生。我个人最深刻的阅读记忆，也都是发生在青少年时代：初中时看《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高中时看《少年维特之烦恼》；大学时看张爱玲、看《百年孤独》。如今回忆起每一次阅读的情景，都仿佛历历在目。尽管我从不认为自己的人生有多么幸福，但快乐与充实确是时时相伴的。只因为我喜欢阅读，我拥有许多快乐的阅读记忆。

第33节：杂说"书卷气"

那么，就让我们阅读并快乐着吧！

（2003年7月25日）

杂说"书卷气"

对于读书人，你赞美他，可以说他浑身上下洋溢着书卷之气；你挖苦他，可以说他浑身上下看不到有任何书卷之气。

对于不读书的人，你同样可用"你好像有一种书卷气"之类的话赞美他；当然如果是想挖苦他，用一句"你没有文化"，杀伤力也就足够了。

总之，不管是读书人还是不读书的人，"书卷气"都是一个十分有效的武器。因为"书卷气"是对一个人的文化修养最完美最直接的诠释，所以读书人看重它；不读书的人同样以拥有"书卷气"为荣。

"书卷气"虽然只是个抽象的精神概念，却可以通过十分具体的方式表现出来。换言之"书卷气"是写在每个人脸上的。一个人有没有书卷之气，我们可以从他真诚抑或虚伪，幸福抑或痛苦的脸上直接观察到。当然观察者本人也必须是一个拥有"书卷气"的智者，否则你是看不到的。

我一向以为"书卷气"首先是可以"学而知之"的。通过我们后天接受教育和努力学习，便可以修得我们宝贵的书卷之气。古语云"腹有诗书气自华"，讲的便是这个道理。因此，读书学习之于我们人类的意义，不仅在于吸收知识，更在于提升我们自己的修养。

如果你被人讥笑缺少"书卷气"，弥补的最好方法就是读书。读你需要的书，读你喜欢的书，读圣贤之书。天长日久，滴水石穿，你的书卷之气会不请自来。相反你如果厌恶"书卷气"，方法更简单，只要不读书即可。古人曾经说过，三日不读书，语言会无味，而且"面目可憎"。不过我相信真正厌恶书卷之气的人，必是世间可笑之人，而且在这世间应该是愈来愈少了。毕竟当今时代已为知识经济时代矣。

想来我们的历史上也确实曾经历过一段荒唐可笑的时代，既不乏可笑之人，更不乏可笑之事。记得在20世纪的一些特别年代里，我们曾经一度把"大老粗"，"没文化"视作最具有"革命性"的词汇；相反那些接受过专业教育的知识分子，读书人，则羞于承认自己有文化，更羞于承认自己身上的"书卷气"--因为"书卷气"几乎成为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代名词了。所幸的是那样荒唐可笑的历史已一去不复返了。

另一方面，我们似乎也应当承认一个事实，即所谓的"书卷气"有继承的可能性。因为文明与知识的传承，不仅依靠书本；也依靠人与人之间的交流，耳濡目染，环境熏陶。所谓"忠厚传家久，诗书继世长"，讲的也是这个道理。我相信一个浑身上下散发出"书卷气"的人，除了与他后天读书学习有关之外，也往往与他生在一个家学渊深的环境有关。即使是那些没有受过多少专业教育，甚至读书都很少的人，如果他生长在一个知识分子家庭，我们也往往可以从他身上若隐若现地感受到一丝书卷之气呢！

第34节：读旧书过新年

"书卷气"之于我们每个人的意义，如果仅仅作为我们被别人夸奖和骄傲资本的话则是很空洞和无聊的。我反感那些读了几本书，上了几天学，或者留了几年洋便目空一切，自以为是，颐指气使的人。其实那与真正的"书卷气"没有任何关系，用"小人得志"来形容才是最合适的词汇。

在我看来，真正的"书卷气"应当与博学、谦逊、高雅、悲悯情怀等人类美德紧密联系在一起；同时更应当与中国知识分子救世济民的优秀传统紧密联系在一起。只有那样的书卷之气才是我们当今时代读书人所需要和追求的。

记得吴敬琏先生曾经用"虽不能及，心向往之"这句话来表达他对已故思想家顾准先生道德文章与高尚情操的景仰之意。我也愿意用这句话来表达自己对于心目中理想的"书卷气"的爱意与追求。

（2004年12月15日）

读旧书过新年

尽管自己是个职业读书人（图书编辑），却仍然喜欢以读书的方式来打发无聊寂寞的时光。平常工作繁忙，看书都是在晚上临睡前；时间有限，所以一本书往往要看上一个星期甚至一个月才可能看完，因此总感觉不过瘾。而只有在休假的时候，才会有大块大块的时间来一解读书之渴。2005年的春节假期，我便过了这样一个有特殊意义的"革命化"的读书节。

本来对于这年的春节假期，我事先并没有什么如意打算，但如今回味起来却有相当的满足感。放假第一天，我便在离家不远的玲珑塔市场里的旧书书店淘到一批有意思的旧书，其中不仅有左拉的《小酒店》（人文版）和《东条英机传》（商务版），还有"文革"期间北京医学院革命委员会编印的《中医学讲义》，以及一本名为《跟着毛主

席在大风大浪中前进》的内部材料。把书拉回家，晚饭都没顾得吃，便如饥似渴地阅读起来。

年三十晚上全家人按传统习俗吃饺子，看春节晚会；我一个人则躲在角落里看《跟着毛主席在大风大浪中前进》；初一没有办法，得开车带着夫人孩子看父母岳父母，于是这一天白天便完整地报销了。但是晚上仍然"补了课"，一口气看完了为日本大战犯东条英机歌功颂德的《东条英机传》。看完之后发现东方已即白，好在不用爬起上班了。接下来的日子，除了初四到大觉寺进一次香之外，均是在"旧书之乡"度过的。这期间，我仔细研读了那本当年专门为农村赤脚医生编写的《中医学讲义》，读过之后尽管无法速成达到为人问诊医病的程度，但总算了解了一点点中医的基本常识，且稍稍减轻了一些自己作为一名中医后人的愧疚之情--我的曾祖父和祖父生前曾经在京东地区行医，并小有名气。

我自己之所以对于旧书情有独钟，或许与工作中总是读新书，读刚出版的或者准备出版的书有关。如今尽管每年出版的新书无以计数，而且自己也是这不断"制造"新书队伍中的一员，但是真正的好书，有价值的书，让自己喜欢的书却总是少之又少的。因此，淘旧书，读旧书，便成为自己业余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了。

前几年自己曾经有机会借工作之便到全国各地出差旅行。每至一地，我都会到当地的古旧书店或者书摊儿逛上半天，寻找自己喜欢的图书，价钱合适便会买下来。这样"一路走来一路读"，再枯燥乏味的行程，都会让我感到充实和有趣。

记得自己上大学的时候，囊中羞涩没有钱买更多的书，可是中国书店的旧书却非常便宜。于是，到琉璃厂、新街口、海淀镇的中国书店门市部买打折书和旧书，成为我青春时代最热衷的活动。今天仍然在我书架上占据重要位置的《鲁迅小说集》、《鲁迅杂文集》、《鲁迅书信集》等都是那个时候花几毛钱买下来的。

说起来，喜欢淘旧书，逛旧书店（摊）也是许多中国传统文人的嗜好。我们知道现代文学家郑振铎先生，同时也是一位著名的藏书家，他的许多好书都是在旧书摊儿上淘到的；著名作家郁达夫先生在北京的时候，业余时间最喜欢的去处便是琉璃厂的旧书店。另外，我们知道国学大师张中行先生也是一位资深的"淘书迷"。他曾经专门写过《我的琉璃厂今昔》和《隆福寺》等文章介绍老北京淘旧书的好地方。

古语云："温故而知新"。书已旧，内容未必旧；内容已旧，意未必旧。读旧书，常可以悟出新意来，这便是读旧书的好处。我想若干年后，恐怕自己还会记起2005年这个读旧书过新年的春节来。

（2005年2月22日）

第35节：藏书的乐趣

藏书的乐趣

我对书的挚爱当追溯到童年，但真正藏书还是从大学毕业后开始的，先是收藏诗歌、散文、文学名著，后又大量收藏经济学、哲学、医学等方面的书籍。经过二十余年的收藏，我的藏书已达2000余册，虽称不上是"藏书家" 但也算是小有规模了。由于没有独立的书房，我的藏书只能摆在家中的门厅过道、卧室和阳台上，不足60平方米的二室一厅被书堆得满满当当的。闲来无事，清点一番，像商人盘点自己的存货，但心情与商人迥然不同，只盼"存货"越多越好。摸摸书的封面，翻一翻书的内容，一本书就是一段回忆，常沉醉其中，自得其乐。

记得大学毕业刚参加工作时，囊中羞涩的我，在所有的商店里，书店是我唯一不需要任何思考即进的地方，这里没有"非买勿动"的警告，没有服务员热情而不识趣的跟踪服务。我可自由自在地徜徉于书的海洋中，随意翻阅，瞧瞧这本，瞄瞄那本。即使不买，也可以白读。可惜，那时候喜爱的书太多，而有能力买的却少得可怜。在这样的条件下，我所买的书都是经过反复筛选后挑选出来的。当在书堆里挑到自己喜欢的书时，那份"淘尽黄沙始到金"的狂喜和慧眼识珠的骄傲真是难以言表，付书款时的心情，自然也是豪爽的。

新书在手，墨香袭人，奇货可居，先要把玩一番，摩挲不已。然后就是在扉页上签上自己的名字，并题上某年某月某日购于某地。对于这些用心血买回的书，我是必须要逐字逐句地阅读的，而且不止一遍。夜深人静时分，沏上一杯清茶，靠在床头，开始品味这份快乐，一卷在手，浑然忘我。

那段时间，我的藏书大多是节衣缩食买下的，以中国古典和西方文学名著居多，它们曾经伴随我度过一个个青春的晨昏，一个个痴迷

的不眠之夜，给了我感悟世界的智慧和能力。随着岁月的流逝，它们发黄了、磨损了，曾被冷落在书架的顶层，并蒙上一层厚厚的灰尘。

在不惑之年，我开始重读这些书籍，从大师们的文字中领略那种天籁之音，怀念美好的青春岁月。"旧书不厌百回读"，面对好书的诱惑，多年来我一直是如此"执迷不悟"。捷克作家米兰·昆德拉的《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这本书，在上世纪80年代我曾读过数遍，多年后重温此书，尽管已不会出现20年前初读时的那般激动和迷狂，但仍能感受到那些文字对心灵的震撼，以至于我必须将整个身心倾注其中，才能体悟书中那些穿透身体的思想精髓。

上世纪90年代起，我开始阅读和收藏西方经济学家的著作，如凯恩斯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萨缪尔森的《经济学》、哈耶克的《通往奴役之路》、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哈伯勒的《繁荣与萧条》等等。

对于大多数藏书人来说，读书并不是藏书的唯一目的，最大的乐趣在于淘之藏之的过程。作家孙犁关于淘书有这样的论述："进大书店，不如进小书铺；进小书铺，不如逛书摊；逛书摊，不如偶然遇上。"我以为此言正切中淘书藏书乐趣之真谛。

近几年来，我很少去大书店买新书，而是喜欢去旧书店淘旧书。周末，我常去位于玲珑公园附近的一家旧书店淘书，店老板是一位中年妇女，看上去不是特别懂书，她按书的薄厚给旧书定价，因此，在她的店里能花少量的钱而淘到极有价值的好书。

我买旧书的主要目的：一是为了读，于书求知；二是为以后查找资料而准备；三是为纯粹藏书，如年代久远的旧书。所以对于旧书，只要我看到喜爱的，就往家里搬，总是担心买晚了被别人抢去，搬到家里以后就觉得"天下从此太平了"。多年来，在"故纸堆" 里孜孜探求，淘到了不少有价值的好书。其中有民国24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四角号码增订王云五小字典》；上海译文出版社1996年出版的世界文学名著珍藏本系列（共12卷），其中包括《唐璜》、《浮士德》、

《十日谈》、《红与黑》、《简·爱》等；中国基督教协会1983年编印的《圣经》和《赞美诗》；三联书店1978年出版的《林肯传》等书籍。其中许多书，十几甚至二十几年前，我就曾在新华书店见过它们刚出版时的身影，但高昂的书价让我望书兴叹，最终还是与之交臂错过。多年之后我又能与它们不期而遇，并用极低的价钱买下它们，岂不快哉!随着岁月的流逝，世上的许多书籍消失了，唯独这些书留下来，穿过岁月的阻隔与我握手，这真是世上难得的书缘!

第36节：读网与读书(1)

20多年来，我花了薪水中的三分之一，购置了几架子自己喜欢的书，有文学、历史、经济学、法学、哲学、医学等方面的书籍。有些书我曾潜心阅读过，而有些书却是无暇一览，但能拥有这些书我已感到无比幸福。我把这些藏书当作自己真挚的朋友，无论是新朋友，还是老朋友，都牵动我一丝丝的情和意，回报给我一个又一个的惊和喜。捧着心爱的书阅读，就像是在与朋友倾心交谈，从朋友的经历中能悟出许多人生的智慧和哲理；整理心爱的藏书，就像是与朋友置身于青山绿水之间，或陶醉于莺歌燕舞之中，令人身心愉悦，其乐融融。

此生与书交上了朋友，成为一个精神财富的富有者，人生还有什么可苛求的呢?

（2006年6月1日）

读网与读书

前段时间，由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公布的第四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的结果表明，我国国民图书阅读率连续六年走低，国民图书阅读率首次低于50%；与此同时，网络阅读率大幅增长，上网阅读率从1999年的3.7%增加到2003年的18.3%，再到2005年的27.8%，增长了6.5倍。甚至13.8%的网民有每天早晨通过互联网浏览新闻的习惯。随着网络时代的到来，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到了"读网大军"的行列中。他们越来越喜欢将大把的时间抛掷在虚拟的网络世界里，却渐渐地疏远了读书，"阅读习惯"正逐渐演变为"浏览习惯"。

然而，对于信奉"生活从阅读开始"的我而言，这些年来却一直是传统阅读方式的坚守者。虽然我自己家里的电脑已与网络世界互联互通了七八年，但通常也只是在网络上查阅资料、收发电子邮件、浏览新闻，始终没有改变我喜爱买书读书这样的阅读生活常态。因为在我

心目中，相信读网与读书有着本质的区别，只有读书才是真正意义上的阅读，而读网至今为止仍然只是一般性的浏览而已。

读书可以使人变得思想深刻，心态平和。唯有真正的读书才可以按着自己认为合适的时间和速度，用自己的眼睛和心理去感知和想象，体味书本之中的精华，思考书本之外的问题。读书有时很沉重，因为它不仅仅是在阅读，同时也是在思考。读书能给读者理性思考、判断的机会，好书需要细细地阅读、慢慢地品味。读网则更容易使人变得头脑简单、性情浮躁。读网总是快速而浮光掠影式的--"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很少有人愿意慢慢欣赏，并享受咀嚼文字的乐趣。读网者如同漂泊在网上的孤船，在汪洋中漫无目的地飘荡，随遇而安。读网时人们的心态也是急躁的，即使是在等待页面打开的那一瞬间，也常常抱怨速度太慢，更不用说深入思考了。所以，人们在网上更多是一扫而过，深入的阅读已经被简单的浏览所代替。

第37节：读网与读书(2)

读书可以让人获得真正的知识和文化。在我国，书籍的出版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情，有着严格的审批制度，所以大部分图书是由社会精英分子贡献出的优秀精神产品。读书可以由无知转化为有知；由知之不多转化为知之甚多；由对社会和自然的盲目性转化为自觉性。读网常使人在瞬间精神刺激后一无所获。古人云"开卷有益"，然而这句话用在读网上就不那么适宜了，"开网"未必有益。在拥挤不堪的网络资讯中，虽然也裹挟着不少知识和文化，然而却又使知识和文化变得稀薄，乃至无从寻找。而网络上大量存在的资讯、娱乐八卦、各种涂鸦，以及被剽窃而反复粘贴的满天飞舞的文字，提供的只是"快餐"文化，缺乏图书的厚度与系统。可以这样说：网络上虽然具有海量的信息，未必包含着知识；即使有知识，未必包含着文化；即使看似有文化，却未必是真文化。事实上，许多人把读网当作一种娱乐消遣，很少人能真正通过网络系统而全面地学习和摄取知识。

读书可以提升写作水平。古文云：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这句话一点也不夸张。书读多了，写起东西来自然会流畅自如，飞扬的文采和跃动的灵感就会像泉水一般涌流出来。读网却可能会改变你严谨认真的写作态度，从而使文风步入歧途。在网上，没有传统书籍那样醒目的版权页和署名，写文章是瞬间之事，得失无所谓，无从担负任何责任。所以，没有节制地读网会改变你的写作风格，使你不再精雕细刻、苦心冥想，而变得文字粗糙、文风轻浮。

读书是惬意的。读书可以采用各种各样的姿势：躺在被窝里，坐在马桶上……并且可以在书中随手划眉注、写脚注、写心得，给人的身体以一定的调节，带来精神上的放松。读网是不自在的。读网时，身体始终处于一种僵直的状态，既不自在也不舒服。你不能躺着看，只能坐着看；你不能用手翻书，只能用按键翻页；你不能用笔勾画精

彩的文字，只能用鼠标来点击选择文字；你无法感受书香的温馨，只能死盯着冰凉的屏幕……

既然读书比读网的益处多多，为什么会那么多的人尤其是年轻人青睐于读网，而不喜欢读书？可见网络肯定有其魅力所在。首先，网络浏览信息量大，而且方便快捷。只要"读者"通过计算机信息网络的终端登录网络，就可以获得海量的信息，可不受时间、地域等的限制，尽快地、尽量多地取得所需要的信息，甚至还能够获得虚拟空间的信息。其次，网络图书通常会采用鲜艳的色彩、醒目的插图甚至音乐搭配来刺激读者的感官，读起来轻松、省时，适合于快速阅读。再次，读网可以是互动式的阅读。所有"读者"不仅可以阅读网络上的信息，而且还可以发表自己的"作品"、谈论自己的感受，等等。最后，在纸质图书价格节节攀升的今天，网络阅读不失为一种便宜的阅读方式，比如电子图书可以把十几部甚至几十部纸质图书全部刻写在一张盘上，大大节省了费用。

第38节：写作以生命作代价

看起来读网与读书各有其优势。我们完全可以把二者统一起来，让阅读与浏览共同成为我们生活的组成部分。鱼和熊掌为什么不可以兼得呢？可悲的是，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不仅有因为网络而放弃或者淡忘了读书的人，也有只知道读书而不懂得甚至拒绝网络的人。

（2006年5月4日）

写作以生命作代价

公元2004年11月9日，一个令全世界华人震惊和痛惜的日子。年仅36岁的美国华裔女作家张纯如以自杀的方式告别了自己的"花样年华"和年轻的生命。张纯如短暂一生中最重要的贡献就是她于1997年在美国出版的《南京大屠杀：被遗忘的大屠杀》一书。 此书是全世界第一本用英语写成的、阐述南京大屠杀历史真相的著作。正是由于这本著作让西方更多的国家和人民真正了解了日本国军主义在二战时期对中国和亚洲，也是对于人类社会犯下的滔天罪行。

据闻，为了写作这本不到300页的书，张纯如花了近两年的时间，收集中文、日文、德文和英文的各种资料，其中包括大量从未公开的日记、信笺、报告。她还到南京专门走访了受害人亲属，查找各种历史证据。在这个过程中，张纯如发现了德国人约翰·拉贝记录南京大屠杀的日记。拉贝曾经带领20多位外国人成立了南京安全区，并利用其纳粹身份做掩护，营救了很多南京居民。如今，《拉贝日记》与张纯如的书一并成为那段人类最昏暗和悲惨历史的见证。

《南京大屠杀：被遗忘的大屠杀》一书出版后不仅很快荣登了《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创下了近40万册的销售纪录；而且在美国华人社区，甚至在美国主流社会中引起了强烈反响，张纯如也因此而一举成名。也正是由于《南京大屠杀：被遗忘的大屠杀》一书，张纯如在生前曾经不断受到外界的压力。她甚至经常收到日本极右分子的恐吓信，使她的精神受到了严重伤害。尽管《南京大屠杀》一书也

曾经被译成日文，但由于日本右翼势力的威胁阻挠，书始终在仓库里，没有上市。在张纯如死前5个月，她还准备写一本关于二战期间美国人在菲律宾抗日的书。在搜集资料的过程中，张纯如曾因精神崩溃，患上忧郁症住进医院。张纯如自杀的原因，尽管已经被专家确定为精神忧郁、崩溃所致；但是人们相信她的死一定与她写作和调查日本在中国南京以及亚洲其他地区的残忍暴行，而因此受到了巨大心灵创伤有关；当然日本极右翼势力对她的威胁、恐吓以及外界的各种压力，无疑更是导致她痛别世界的真正元凶。

正是由于张纯如这样一位美丽、勇敢、才华出众的华裔女子的杰出工作--而且她的工作竟然让她付出了年轻生命的代价，而使我们和世界上更多的人清楚了解到至今仍然被日本政府和右翼势力极力掩盖和美化的侵略战争的残酷事实。可以说，张纯如工作的意义已经远远超过了一个作家、历史学家和知识分子工作的意义，具有人类社会崇高的和普世的意义与价值。

第39节：读书也是一种旅行(1)

无庸讳言，在我们今天这样一个全球化与多元化并存的和平世界里，写作什么样题材的作品，早已经是作家和知识分子的个人自由了。著作家们的创作动力则更多出于自己现实经济利益的考虑。所以滥情 、空虚、无聊、媚俗的作品充斥了世界各个角落。就我们中国内地的情况而言，许多年以来，我们不仅已经见不到抑或很少见到散发着理想主义光芒的伟大作品了，而且现实主义、批判现实主义的文明传统也被我们抛弃到九霄云外。特别是在日益商业化社会的背景之下，有些作家为达到畅销目的，竟然不惜以展示自己那点个人隐私为卖点；更有甚者，有的干脆喊出了"下半身写作"的口号。我们可以想象得到，如果作家和公共知识分子丧失了人类使命感和社会责任感，文学艺术和文化将会堕落到怎样的地步！

幸好，我们过去曾经有过遇罗克，有过顾准；今天我们又拥有了张纯如。正是由于有了他们，我们才有机会对残酷的历史真相了解得更清楚、更彻底；正是由于有了他们，我们才有可能对我们人类自身的缺陷和罪恶有深刻的反省；正是由于有了他们，我们才知道更加珍惜今天自由幸福的生活；也正是由于有了他们，我们才相信作家之于我们之于社会之于世界的真正价值。

（2004年11月20日）

读书也是一种旅行

在如今许多所谓"先锋作家"和"高尚"读者的眼中，余秋雨似乎并不是一个值得十分赞许的名字，尽管余氏的作品在海内外中国人当中几乎家喻户晓。前几年，甚至于有个别青年学者不惜以揭发余秋雨的"历史问题"，来发泄自己对余作品流行的不平。其实，"文人相轻"在我们这个具有悠久文明传统的国度里，并不是什么新鲜的东西，正可谓"国粹"是也。且不说，大清王朝的"文字狱"实质便是一些读书人为了向皇帝邀赏而不择手段陷害另一些读书人的结果；就是离我们

并不十分遥远的"反右"和"文化大革命"，不是同样盛行写文章打倒别人吗？当然，如今我们已经步入了法治社会，公民的名誉权、人身权、财产权都得到了法律的保护，但是老祖宗遗传给我们的一些劣根性，却并没有被我们今天的一些读书人所抛弃，可能在某些人身上还大有发扬光大之势呢。所以余秋雨先生和他的书不被一些主流作家和学者所看重，我并不奇怪。

余秋雨先生最早流行的著作便是他在1992年由东方出版中心出版的《文化苦旅》，距今已经有十余年的时间了。虽然这十余年间，余先生又先后了出版一部又一部"文化散文"，并且每部都十分畅销，且"余秋雨"三个字也几乎在出版界、文化界成为"畅销作品"的代名词了。随着余先生的声誉日隆，其受到的攻击与诋毁，似也从来没有中断过。事实上，所有的攻击与诋毁并没有影响到余先生的声名远播，以及广大读者对余先生及其作品的喜爱--当然也包括我这个专业读书人。我对余先生作品发生兴趣，便是从他的第一部"文化散文"著作--《文化苦旅》开始的。

第40节：读书也是一种旅行(2)

在阅读《文化苦旅》之前，我所了解到的中国现当代作家的散文作品，要么是杨朔式的"政治抒情"与无病呻吟；要么是秦牧式的火药味十足的"批判檄文"；即使是在改革开放的春天以后，即使是那些被某些当代中国作家们誉为"美文"的散文作品，也无外乎是一些"咏物抒情"的小品文而已，不仅没有真正的现代精神，就是连唐宋八大家的古典精神也不具备。因此，在我第一次读余秋雨先生的《文化苦旅》之后，才真正领略到中国现代散文的风采，领略到"文化散文"的价值。我知道，我如此的看法会得罪我许多的同行和同类，但是没有办法。如果有人非要说喜欢余氏作品的人是俗人没有文化的话，我宁愿承担这样的"好名声"。

在我看来，《文化苦旅》的最大价值是让中国文化走入民间。余先生是教授是大知识分子，然而许多喜欢《文化苦旅》的读者却是称不上知识分子的普通民众。不是有人在前几年编过这样一个段子吗：说公安在某"三陪小姐"的包里不仅搜到了口红、保险套，而且还搜到了《文化苦旅》。很显然编这个段子的人对于余先生的作品抱有些许敌意，但也至少证明了不喜欢余氏作品的人同样承认《文化苦旅》在读者（毕竟"三陪小姐"也是我们社会群体中的一部分）心目中的地位。在中国传统社会中，知识分子居于文化垄断地位，一般民众由于普遍地缺乏教育，是没有机会接触、了解文化的。所谓"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便是这一社会情况的真实写照。在现代社会，我们的绝大部分社会成员均有机会接受教育，所以文化便不再为知识分子所独占了。但是，无庸讳言，即使是一般民众接受了基础教育，由于社会的分工和教育水平的限制，仍然无法打破对文化的隔阂。所以，知识分子也仍然有机会对于一般民众进行所谓"高尚的教导"；甚至于"不愿混同于一般老百姓"。我们知道，直到今天，仍然有许多知识分子，为了使他们的著作更"具有文化层次"，便只写给他们的同类甚至自己，

是不屑于让一般读者读懂的；有些尽管也想迎合一般读者的趣味，但囿于他们天生的知识分子的"高傲"，实际的结果仍然是得不到一般读者的欢迎。当然，我这里也无意否认那些曾经被认为是"为工农兵服务"的大量作品的存在，但是文化一旦成为政治的工具，被民众反感便也是一件极必然的事情。

《文化苦旅》不是一本"高高在上"的沙龙作品，尽管标榜的是"文化"，却实在是一本大众通俗读物。从上世纪90年代起，普通中国人便开始知道了旅行（游）之于人的必要性。恰好，余先生是一个酷爱旅行的人（他曾经自称是旅行者，而不是学者或其他），而且他又有各种各样的机会到中国乃至世界各地旅行。《文化苦旅》一书中所有文章均与旅行有关，或者称之为一般中国人所熟悉的"游记"也十分恰当。可余先生的"游记"却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游记，余先生是游中有思考，尽管我相信一般旅行者也会有思考，但却没有余先生思考得那么多，那么深；又由于余先生本身是个文化人，且是个教授级的文化人，所以他的游记中又浸透着文化的意味，这也是我们一般旅行者的游记所不具备的。在余先生的眼中，在余先生的笔下，三峡也好，敦煌也好，庐山也好，庙宇也好，既是我们所熟悉的，又是我们所陌生的；既是我们思考过的，又是我们所思不得其解的。所以，我们想读，喜欢读。当然，余先生的思考并不是那种象牙塔式的学术思考，因为他毕竟做的不是学术论文，而只是散文或者说"文化散文"。这也许正是让许多学者所诟病的地方，他们总拿他们所谓的"学术标尺"来测量余先生的散文，这不仅可笑而且荒唐。在我看来，许多的所谓被我们学人认为具有重大学术价值和意义的著作和论文，不过是一些文字垃圾而已，怎么可以和"洛阳纸贵"般的余先生著作相比呢？不错，我们确实曾经有过一些大师的作品同样堪称"文化散文"的精品，如史学家翦伯赞的《内蒙古访古》、文学家矛盾的《白杨礼赞》；甚至哲学家冯友兰的《中国哲学史》和张中行的《顺生论》都是可以当作优

美的散文来阅读的。但是从《文化苦旅》中我们仍然感受到了余秋雨先生独有的思想魅力。

第41节：读书也是一种旅行(3)

另外，《文化苦旅》之所以让我们广大读者痴迷还在于书中所散发出的现代人文精神。中国的传统知识分子，例来有很强烈的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所谓"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所谓"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说的都是这种使命感和责任感。我无意否认这样的使命感和责任感的意义，但是也许正是由于有了这样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导致了中国传统知识分子的"官本位"和"热衷政治"的弊病。而且这样的传统弊病直至21世纪的今天，仍然在我们一些人身上顽固地存在着。其实，现代人文精神，更强调的是人心灵的自由与"漂泊感"--这种"漂泊感"首先是以自由思考、个性解放作前提的。在《文化苦旅》的字里行间，我们感受到的并不是一个被时代抛弃的旧知识分子的愤懑不平与思古之情，而是一个现代的甚至是超越时代的读书人的自由心灵。这颗心灵，既对历史的文化进行反思，更对现代文明加以评述。余先生是这样评价自己的旅行的，"既然是漂泊旅程，那么，每一次留驻都不会否定新的出发。"他还说："我无法不老，但我还有可能年轻"。想一想我们自己所曾经经历过的旅行，是不是也常常有着如余先生的感受，自由、漂泊、年轻，还有幸福。当然余先生没有讲到幸福。我想《文化苦旅》中，那种"苦"的味道，又何尝不是幸福的味道。

继《文化苦旅》之后的余秋雨先生的著作，诸如《千年一叹》、《行者无疆》等等，我无一没有拜读过，尽管依然十分喜欢，但是却没有读《文化苦旅》的那种兴奋、那种沉静、那种心驰神往的感觉了。我很想用这篇短文记录下我当初的那种感觉，就像余秋雨先生记录下他旅行的感觉一样。因为在我看来，读书也是一种旅行，心灵的旅行。

（2003年5月14日）

第42节："张体"与人生哲学

"张体"与人生哲学

毫无疑问，畅销书的畅销，固然首先与其内容有关，毕竟图书业是一个内容产业，凡内容适应和附和时下大众的精神需求，便有可能造成图书的畅销。但是我以为，另一方面，文笔与叙述风格也是十分必要的：有许多时候，我们喜欢一个作家，可能喜欢的就是他动人心魂的文笔。所以，如果他的文笔和叙述风格受到大众的喜欢，他的作品也没有理由不畅销。

记得上世纪90年代，自己与书圈儿里的几个朋友曾经把当时流行的畅销书，按作家的文笔和叙述风格划分了这样几个类别：其一为"张体"，以张中行老先生的文字为代表，也包括季羡林、金克林、启功等老人的文章。由于这几位皆为当世之鸿儒，学贯中西，所以他们笔下的文章、著作，往往微言大义、虚怀若谷、意境深远、气度非凡，具有为常人所不能及的大师风范。其二，为"余体"，即以余秋雨先生为代表的"文化随笔"派，这类还包括周国平、刘晓枫诸先生的文字。"余体"文章的特点是：以叙述、煽情为名，行道德、伦理之实，如《文化苦旅》，如《妞妞:一个父亲的札记》等。其三，便是尽人皆知的"王体"了，代表人物为"二王"，不过可不是当年杀人越货之东北"二王"，而是王朔、王小波是也。他们作品的路子，总是透着一点"拐弯骂人"的意思，并自称"无知者无畏"，拿传统知识分子开涮。这三类"文体"各有各的追随者和忠实读者，红火了几乎整个上世纪90年代，直至今天依然影响者许多人的欣赏口味和阅读习惯。

当然，就我自己而言，"王体"文字我读得最多，"二王"的小说、散文、杂文，我几乎都看过；"余体"文字，我最欣赏，最近我还专门写了篇评述余秋雨先生的文章；但是真正让我为之倾倒、为之心驰神往的文章，却是非"张体"莫属。

张中行、季羡林、金克林、启功几位老先生都是在耄耋之年，在各自人生的黄昏阶段写作出了令世人惊叹的文章，并构成中国20世纪90年代出版界和读书界一道亮丽的风景线。特别是张中行这位老先生，一生历尽坎坷磨难，平生饱学，满腹经纶，终于在80岁以后才得以彻底抒发，创造了中国高龄畅销书作家的纪录。

最早看到张先生的文字是在《读书》杂志上，读到有关"读书明理"的文章，我也同许多人一样有"这新冒出来的一位是怎么回事"之类的疑惑。不久，看到了先生出版的《负暄闲话》、《禅外说禅》、《顺生论》等著作以后，才知道中国传统所谓的"大儒"、"鸿儒"，原来就是先生这样的人。

启功先生认为张先生是一位哲学家，而且是一位人生哲学家。我以为，启功先生这样的看法毫无疑问是极其正确的。为何？我们有先生的著作--《顺生论》为证。这部《顺生论》，据闻花费了先生近40年的时间，1991年完成，1993年9月出版。如今，先生的这本书，受到的最高评价是，有饱学之士称之为现代《论语》。中国人都知道《论语》的分量--"半部《论语》治天下"；张先生的《顺生论》有没有这样的分量，我不知道。但是，以我有限的阅读，我知道《顺生论》是我读过的最好的、最有价值的人生哲学著作，也是"张体"文字中的极品。

本来，中国传统文化从来都是忽视，甚至是漠视人的个体生命价值的，强调的都是"国家"、"天下"的命运。可是在封建主义制度下，"国家"、"天下"从来都是"家天下"--即所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因此，哪里会对芸芸众生的个体生命有过尊重？哪里会知道什么"人权"这样"异端"的问题。所以，人生哲学，对于传统中国知识分子而言是一门完全陌生的课程；中国也从未产生过真正有价值的人生哲学著作。有的只是一些如曾国藩之流的韬光养晦之术，根本与人生哲学风马牛不相及。

正像顾准先生上世纪70年代追求真理的声音，为一代中国知识分子挽回了颜面一样；张中行先生的著作，于上世纪90年代改变了世人对于中国没有人生哲学的印象。事实上，任何人文科学的学问，一旦脱离了对人的关怀，对人生的关注，其价值自然要大打折扣。先生在书中，积自己平生所学，总结自己坎坷、丰富的人生经验，深刻地阐述了自己对于人生、社会命运的思考。既有形而上的方面，如天心、社会；也有形而下的方面，如己身。特别让我们感到难能可贵的是，先生作为一位深受中国传统文化熏陶的鸿儒，勇于突破思想桎梏，对于自由、平等、民本、限权等人类普世的价值观，表现出了极大的热忱和信心。要知道，先生写下这些文字的年代里，因言获罪的情况是普遍存在的。即使是本书出版的上世纪90年代初期，人权、自由、平等等字眼也是让不少人反感的。当然，今天的情况，已经有了根本性的变化，先生呼吁、倡导过的人生理念，正在一步步向我们走近，尽管走近的步伐依然很慢，但毕竟在走着。

第43节：一个知道分子的小聪明和大智慧(1)

近年来，张先生由于年迈、身体的原因，已经很少有新的文字问世了。其实先生早就可以颐养天年、安享人生的幸福了，因为在10年前他就已经把他成熟、完整的人生哲学留给我们了，当然还有他代表的"张体"文章。

（2003年7月23日）

一个知道分子的小聪明和大智慧

我国当代著名出版家，曾任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总经理，后又成为《读书》杂志主编的沈昌文先生，一直宣称自己不是知识分子，而是"知道分子"。他曾说:"知识分子这个词含义太复杂，我也没有能力担负知识分子的使命。只因在文化出版界执役多年，知道一些事情，做一个知道分子还差不多。"

最近我读了《知道--沈昌文口述自传》（以下简称为《知道》）一书，感触颇多。在书中，沈公从自己"从板缝里看外面的这个世界"的孩童时期谈起，一直到"当了三联书店总经理"的这段精彩人生轨迹娓娓道来，既道出了他为躲避生活的风浪，施展小聪明而做的一些"坏事"；也道出了他为我国文化出版事业做的许多大事。他主持三联书店和《读书》杂志十年，"延续了一代人的精神梦想"，读书界和出版界皆奉他为《读书》的灵魂人物。现在，这位"知道分子"很可能是出版界唯一被人一致尊称为"公"的在世之士。沈公一向谦虚，面对辉煌，他总是以一句"我其实没什么大本事，只是靠点小聪明"轻轻带过。读了沈公所述过往人生历史，我们不仅可以领略到沈公所说的"小聪明"；同时我们也可以细细地体味到他其实是一位极其懂得为人处世之"道"，颇有人生"大智慧"的知"道"高人。

在《知道》一书中，沈公将自己施展小聪明而做得不少"坏事"，几乎毫无保留地向我们全盘托出：

沈公的小聪明是有家庭渊源的。1931年，沈公出生于宁波一个商人家庭。由于父亲好吃懒做、沉迷于抽大烟，于是家道迅速败落。三岁时，父亲去世，沈公和祖母、母亲以及姐姐一起躲债逃到上海。虽然家里一贫如洗，但祖母和母亲还是认定好人家的孩子一定要上最好的学校，于是沈公就冒充是一位在上海工部局（指外国人管理租界的机构）工作的亲戚的孩子，从而得以进入上海工部局子弟学校--一个由英国人办的学校里上学。亲戚姓王，所以沈公读书时的名字也改为"王昌文"。看来，沈公日后的小聪明是有遗传基因的，或许是他那时从祖母和母亲那里学来的。

13岁时，沈公又冒充宁波人，开始了在一家宁波人开的银楼（首饰店）里的学徒生涯。他的确有点小聪明。老板喜欢打灯谜，经常打不出来，他就给他打出来，很讨老板喜欢。老板把他当子侄辈对待，以至于后来想把女儿嫁给他。沈公的小聪明还表现在做生意上。那时候抗战刚胜利，首饰店所处之地是上海低级妓院聚集区，时常有烟花女子拉着美国大兵到银楼来买首饰。别的伙计一见到美国大兵就害怕，而沈公不但不害怕，他还用美国总统的名字招呼每一位客人"Hi，Mr.Truman（嗨，杜鲁门先生）"；或者"Hi，Mr.Roosevelt（嗨，罗斯福先生）"，对方一高兴买卖就成交了。所以他总是店里销售业绩最好的伙计。说洋泾浜英语，做伺候人的工作，住在"藏污纳垢"的地方，但这位贫寒的"小聪明"很勤奋好学。做工之余，他上过夜校、公园的免费"学校"，最后用给工厂造假账挣来的学费，在被他称为"野鸡大学"的民治新闻专科学校采访系一年级肄业。

第44节：一个知道分子的小聪明和大智慧(2)

1951年，人民出版社来上海招校对，要求具有大学二年级的程度。沈公伪造了一份介绍信和一个证件去报名。他通过一个开文具店的同学，帮他印了一批信纸，并刻了一个《学习报》的图章，写上"介绍本报工作人员沈昌文前去应考"。其实所谓《学习报》纯属子虚乌有。但也许是这一招儿奏了效，最后他竟然被录取了。几个月后，他从上海被派到北京工作。

在1953年的"三反、五反"运动中，沈公怀着一种虔诚的心理，把自己过去的历史全部交代了，包括造假账的事情。不久人事部门找他谈话，认为他"不适合再留在北京"，准备将他辞退回上海。这时候，他的"小聪明"又派上了用场，由于懂得会计、俄语以及出版，他翻译并出版了一本俄文书《出版物的成本核算》。他翻译的书被出版社的领导看到，认为这个小校对是个人才，于是推翻了人事部门的决定，不但没让他走，还把他调到了身边当秘书。随后沈公平步青云，且获得了"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的荣誉。

沈公还凭着小聪明，躲过了"文化大革命"这场浩劫。开始，沈公的政治态度是倾向于"逍遥"的，既没有参加造反派，也没有参加保皇派。后来保皇派以"走白专道路"的名义开始整他。他便只能对造反派表示支持。"造反派那时让我做一件很重要的工作。比如要抄某个领导的家，他们就叫我去，把他们抄来的书拿来让我作鉴定，看看是不是罪证。我不动手，不抄人家的东西，但是必须讲一点两面派的话。要说这本书不好，那本书也不好，不过也没有坏到哪里去，等等。我本来是可以逍遥的，可是事实上没有逍遥起来。我对自己当时的处境非常愤怒，可是没有办法。"他就是用这种方法，保全了自己，躲过了那场夺走许多人性命的政治灾难。

当然，也是凭借小聪明，沈公为三联书店干的好事也是有口皆碑。1986年，沈公接任三联书店总经理的职务，只得到30万块钱的经

费。经过几年的经营，三联书店有了一些积累。沈公就筹划盖一座新办公楼，但凭当时"三联"的经济实力，怎么能盖得起呢？他就通过一位熟人，与邹家华副总理的秘书联系上了，后来就很顺利地拿到5000万元盖楼经费。楼盖好了，沈公也退休了，没有在新楼里办过一天公。还是靠小聪明，沈公在主持《读书》期间，"绵里藏针"之类的编辑策略使得这本杂志在赢得读者的同时，又能够在上世纪80年代的诸多风波中安然无恙。

在我看来，现实生活中，作为芸芸众生中的一员，我们的确应当学学沈公这样的"小聪明"，它可以帮助人摆脱困境，解燃眉之急。所谓"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这完全是一种误导，是盲目的执拗，除了以身饲虎，并不能证明你的勇敢，只能说明你的偏激和愚蠢。"机关用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不知从何时起，当我们中华民族大智大慧得到更为充分发挥的同时，在一些中国人的头脑里似乎生出了对"小聪明"的难以接受。沈公没有被聪明所误，道理既深又浅，就是他做人做事始终是一个知"道"之人，他施展的所有小聪明都没有掉下"道"的底线。这或许正是沈公为人处世的大智慧和日后取得成功的原因所在。

第45节：一个知道分子的小聪明和大智慧(3)

沈公为人坦诚豁达、诚恳热忱，从不干整人、害人的事情。即使在"文革"期间，他也没有违背自己为人之"道"，没有参与抄家、批斗人的所谓"革命造反"行动，只是做了一些鉴定好书坏书的事情。即便如此，他对自己当年的行为后来常常感到惭愧；沈公待人温和谦逊、说话诙谐幽默，一向有绅士风范，凡女性则必称"小姐"、"女士"，凡男性则必称"先生"。正如出版人黄集伟所言:"沈公最恰切的身份其实是一个"思想经纪人"。……貌似嬉皮笑脸，但内藏诚恳；确乎玩世不恭，可其实行端坐正谨严不苟。"

正是由于沈公诚恳和谦逊的为人，使他广交天下名流，遍识各路朋友。他曾用20个字概括自己的编辑生涯--"吃喝玩乐、谈情说爱、贪污盗窃、出卖情报、坐以待币（其含义是在饭桌上和朋友谈论约稿和出版的事，在吃喝中建立深厚情谊，朋友之间互通出版信息，大家一起坐等挣钱发财）"。许多先贤大家如费孝通、汪道涵、吕叔湘、许国璋、陈原、史枚、冯亦代、李慎之等都与沈公交往甚深。

夹在自己尊敬的读者和作者之间，沈公总是自称"书商"--"混迹文墨场中几十年，专事贩运倒卖"。他主持出版的《情爱论》、《第三次浪潮》、房龙的《宽容》等西方优秀图书，在上世纪80年代反响极大，他本人一直引以为荣，只是几本书中一些段落内容当时被他"把关"删减掉，令他至今痛心惭愧；他还引进了一批台湾作者如朱德庸、蔡志忠、幾米等人所著的优秀漫画图书，开了大陆出版台湾图书交流之先河；他本人还著有《书商的旧梦》、《最后的晚餐》、《阁楼人语》等图书。沈公在总结他做出版的经验时曾说:"我做出版，就是这么简单，强调文化第一、质量第一、人脉第一。把这三个东西贯彻进去，出版工作做起来就比较顺手、比较有趣。"

沈公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开始执掌《读书》杂志的工作，成绩斐然，为海内外知识分子所称道。这本小小的杂志曾经是中国当代思想

文化领域的一座重镇，它既培养了一代人的阅读风气，也发表过许多石破天惊的文章，引发过一次又一次思想文化界的大讨论，虽然很多观点在今天看来已属常识，但在当时却是惊世骇俗，足以起到推动社会思考乃至启迪民智的作用，并由此牵引出一大批思想文化界的著名人物，诸如金克木、王佐良、吕叔湘、张中行等人。沈公说过编《读书》这样的刊物，我们是遵循吕叔湘先生的一段忠告："要坚持两条原则：一、不把料器当玉器，更不能把鱼眼当珠子；二、不拿十亿人的共同语言开玩笑，否则就会走上"同人刊物"的路子。"

读《知道》一书，让我深切地感受到沈公的的确确可以称得上是一位中国当代最伟大的"知道分子"。从他身上折射出的一个知道分子的小聪明和大智慧，是可以让我们每一个人受用无穷、受用一生的。

第46节：读"无用"的书(1)

（2008年10月18日）

读"无用"的书

学者周国平先生说，他此生最大的嗜好就是读书和写作。相对于教科书和专业书这些传统意义上的"有用"的书，周国平更爱读所谓的闲书，即"无用"的书。他觉得，读有用的书固然可以获得立足于社会的职业技能，但"无用"的书也并非真的无用，那恰恰是一个人精神生长的领域。对此，他说出一句惊世骇俗之语："一个人的成长基本得益于自己读书，相比之下，课堂上的收获显得微不足道。"

我也是一个酷爱读闲书的人，对周国平先生所说的话是深有体会的。记得小时候，因为爱读课外书，常常遭到家长的斥责："竟读这些"无用"的书，将来怎么考大学？"读唐诗、宋词、小说、诗歌、童话、散文并没有耽误我考上大学，反而让我增长了知识、开阔了眼界，思想比同龄人成熟和深刻了许多。大学时代，可以说是我读"无用"的书的黄金岁月。刻板枯燥的法律课程让我厌烦，反而中外文学名著让我兴趣盎然。上课时，课桌上摆着法律教科书，课桌下却是托尔斯泰、屠格涅夫、泰戈尔，或是徐志摩、萧红、郁达夫等等，读得极其入迷、津津有味。一旦被老师发现，自然是一顿严厉的斥责："读这些"无用"的书，真是不务正业！"大学毕业后，我从事了编辑出版工作，这一下可好了，我以前读的那些"无用"的书终于派上了大用场，反而中学时学的数理化、大学时学的法律显得微不足道了。

现在看来，当年我读那些"无用"的书并非徒劳，它不仅让我能自如地应对日后走向社会的工作，也让我领略到人生的许多乐趣。它让我不再以追求知识为最高目标，而是更加珍惜生活本身，珍视人生的意义。30多年来，阅读成了我的生活常态，读书是我生活中的最大享受，没有书读的日子是最最难受的日子。其实，读"无用"的书对一个人的成长和人生并不是没有用处，而是大有益处。

读"无用"的书，可以让人的灵魂健康地成长，这是读"无用"的书最大的益处。有用的书是功利的，它虽然常常可以换来金钱、职位和名气；但读"无用"的书却能使一个人的人格变得健全，精神生活变得富足。人应该有精神的追求，否则会感到空虚和苦恼，所以，福楼拜说"阅读是为了活着。"目前，社会上研究生、博士生自杀的事件时有发生，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他们在功成名就后无所追求，精神异常空虚。之所以会这样，就是他们读有用的书太多，读"无用"的书太少，甚至没有。有用的书让他们拥有了丰富的专业知识，却无法让他们拥有幸福的人生。

读"无用"的书，还可以给一个人带来广阔的视野。世界上的知识都是互相联系的，有时在一个狭小的领域里研究久了，会觉得思路越来越窄、越来越艰难，这个时候，读点闲书，等于给久已打不开的门换一把钥匙，成功往往会不知不觉地来临。

第47节：读"无用"的书(2)

天下最好看的书往往是"无用"的书。清新隽永的诗歌和散文；耐人寻味的历史和哲学；情节曲折的故事和小说……足够让人享用一辈子。而且读这些书的时候，可以天马行空，让自己的思想无边无际地畅游，忘记生活中的烦恼，真正享受到读书的最大快乐。正像周国平先生所言:"世上有味之事，包括诗，酒，哲学，爱情，往往无用。吟无用之诗，醉无用之酒，读无用之书，钟无用之情，终于成一无用之人，却因此活得有滋有味。"古人读的都是太有用的书，所以才会读得那么辛苦，以至于拿出"头悬梁、锥刺股" 的精神。"学而优则仕" 让中国古代的读书人完全将读书当作实现物质利益的工具。读书就是为了科举考试、飞黄腾达；为了光宗耀祖、人前显贵；为了黄金屋、颜如玉和千种黍。所以，古代读书人将读书看得很实惠：不是科考的书不读；不利于做官的书不读；朝廷的禁书不读。读书本身对古人来说不是享受，而是"十载寒窗苦"；只有"金榜题名时" 才是他们人生真正的快乐。

其实，书本身并没有什么有用、无用之分，我们不能用物质的标尺来衡量精神的价值，精神的价值是独立而神圣的。在一般人眼里，唐诗宋词有什么用呢？它却可能是一个孩子后来成为大文学家的启蒙书；科幻故事有什么用呢？它却可能是开启一个孩子未来成为科学家梦想的钥匙；中外名著有什么用呢？它却可能是一个人重新选择人生道路、改过自新、弃恶从善的良药。因此我们可以说，眼下看来是"无用"的书，未来可能是最有用的书；表面上看是"无用"的书，实际上是最有用的书。

现在人们非常重视读有用的书，学校里的学生是"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考试书"；社会上的人们极力追捧的是求职、升官、发财，还有英语、计算机之类的专业书，而冷落的是诗歌、散文、小说，还有哲学、历史之类的人文书。喜欢读有用的书当然是好事，这

样或许可以获得升入更高一级学府进行深造的机会；或许还可以获得某种本领和技能，谋求到好的职业。

不过我更以为，为了让我们实现自己生命的成长与心灵的超越，为了未来的生活多一些准备，也为了我们人生的幸福，还是多读些"无用"的书吧！

（2008年12月4日）

第48节：我的私人阅读史(1)

我的私人阅读史

由于自己从小就喜欢读书，所以也就常以一个"读书人"自居。记得自己大约从6岁左右开始认字读书，现在已人到中年，算起来，读书生涯至少有近40多个年头了。我那占据了一面墙，几乎顶到屋顶的几组大书橱里，满满地放置着一本本新旧不一的书，它们一一记录着我的私人阅读史。

我对于读书的喜爱，可算得上是天生的。我的童年及至少年是在上个世纪的六七十年代度过的。在那个文化荒漠的年代里，家中生活窘困，没有多余的钱买书，所以家里的藏书少得可怜。读书生涯的开始就是受到家里曾有的几本图书的诱惑，先是阅读连环画，后是童话、故事书、儿歌……上小学的时候，识字不多，读书自然就是囫囵吞枣，只能知道个大概意思。但是见了书就想拿过来看，说有"书瘾"，一点也不过分。每当遇到吸引我的书，非要一口气读完不可，觉也可以不睡，饭也顾不上吃，称得上真正的"废寝忘食"。家里有限的几本小书很快被我搜刮一空，就连那套供大人们用来政治思想学习的《毛泽东选集》一至四卷也被我从头到尾一字不落地读完了，脑中自然是混沌一团。家中的书都读完了，我就到处找书看，别的小朋友家、学校图书馆，甚至收废品的摊上都能找来书看。每当回想起这件事，我总是无比羡慕现在的孩子，他们尽可以爱读什么就读什么。而我的童年少年时代读书就像乞丐一样，没有自由选择的权利，碰到什么读什么。那时，我年幼的心中常常浮现这样一个美好梦想：世界上我生活的每一个角落里都充满了自己喜欢的书籍，供我随时随地阅读。

在童年的记忆深处，有一本书让我难以忘怀--那就是冰心先生的《寄小读者》。《寄小读者》是冰心先生于1923年至1926年间写给小读者的通讯，通讯内容大都是报道自己赴美途中，和身居异乡时的一

些生活感受，表达她出国期间对祖国的关注和深切怀念，字里行间，或隐或现、或浓或淡，始终浮动着作者的缕缕情思。那充满爱心和童心的自然清新、隽丽优美的文字，滋润着我幼小的心灵。这本书至今仍被我珍藏在书橱的顶端，经过时间和蛀虫的磨蚀，纸张早已泛黄，但是我却舍不得丢掉。因为那不仅印证了我最初的启蒙岁月，还时常会唤起我对童年美好的回忆。

上中学的时候，课外读物逐渐多了一些，老舍的小说、朱自清的散文、鲁迅的杂文、郭沫若的诗歌，还有雨果、罗曼·罗兰、莎士比亚、托尔斯泰等中外文学大师的著作，我的阅读生活一下子精彩了许多。我如饥似渴地读啊读啊……然而，上高二时，由于面临高考的压力，我不得不放下课外书，投身到紧张的高考复习中。那段日子，除了课本和高考复习材料，什么书也不能读了，像要把自己掩埋起来一样。我非常痛苦，看到自己喜欢的书，想看却不敢看，甚至连翻也不敢翻，心里都快急死了。那是一段没有阅读的日子，我感到茫然，心里没着没落，像丢了魂似的。

在离高考只有三个月的一天，偶然间我发现了法国大作家雨果的旷世巨著《悲惨世界》这本书。它朴实感人的语言，塑造了一群受苦受难的底层人物，如因饥饿偷面包而成为苦役犯的冉阿让、因穷困堕落为娼妓的芳汀、童年受苦的珂赛特、老年生活无计的马伯夫、巴黎流浪儿伽弗洛什，以及甘为司法鹰犬而最终投河的沙威、沿着邪恶道路走向毁灭的德纳第。我终于没有抵御住她的诱惑，忘我地读了起来。雨果描写人类苦难的同时，也赞美了人间的爱，人性的微妙跃然于纸上。从主人公冉阿让身上，我看到被生活所迫的苦役犯受到宗教感化后，冷酷的灵魂在瞬间焕发出动人的光彩，高尚的品质打动人心。他不断地做善事，把自己的爱奉献给社会；他多次奋不顾身，用心中的赤诚点亮别人的心灵。在主人公难能可贵的精神与黑暗的现实对比下，我在心底一次次地流泪。为了避开老师的目光，我把《悲惨世界》包上书皮，然后写上"语文"、"数学"、"物理"等的字样。这样，

无论上什么课我都可以堂而皇之地读了。最终，小把戏被戳穿，书被老师没收了，还遭到严厉的批评。我虽然没有考上理想中的大学，但我并不后悔，因为我读到了自己喜爱的图书。

我的大学时代，即上世纪80年代初，社会上弥漫着浓厚的读书气氛，也是我读书最多的时期。大学的寝室狭窄阴暗，我的更狭窄的床上，一半堆满了书。夜晚，熄灯了，我打着手电躲在被窝里读；或者站在校园的路灯下读。图书馆几乎成了我的家，我也似乎成了卡内基笔下吃书的人，像春蚕吃桑叶一样统统将书中的内容吞进肚里。那段日子，我不仅读了徐志摩、郁达夫、顾准、柏拉图、卢梭、孟德斯鸠等中外文学家和思想家的作品；还看了不少那时最流行的北岛、顾城、芒克等人的朦胧诗。我还写了不少洋溢着青春气息的诗歌，被同学们称为"校园诗人"。阅读伴随我度过了四年美好的大学时光，并且我的"阅读习惯"自此再也没有中断过。上大学时，囊中羞涩的我为了能读到更多的好书，特别是新出版的好书，就想出了一个妙招，那就是到书店里"蹭书读"。我蹭书读的小伎俩是，刚进入书店时，先装作购买的样子，瞧瞧这本，瞄?那本，一旦发现自己心仪的图书，就找个角落的地方坐下来阅读，每次读上十几页，记住页码，下次再来读，一本不算太厚的书也要去上十几次才能读完。

第49节：我的私人阅读史(2)

大学毕业参加工作以后，虽然工资很低，但我终于可以光明正大地逛书店了，可惜，那时候喜爱的书太多，而有能力买的却少得可怜。在这样的条件下，我所买的书都是经过反复筛选后挑选出来的。我终于可以把书买回家，留待工作8小时之外再读，我多年的梦想终于实现了！这段时期，我的阅读视野已渐渐开始转向当代中国文学，我阅读了当代作家张爱玲、林语堂、余光中、王蒙、贾平凹、路遥、史铁生、余华、苏童、王朔等人的作品。

如今，人到中年，生活风风雨雨，时光无情地流逝，常让我感到劳累和厌烦。然而，灯下翻翻往日读过的一些书，心头便会忆起童年的温馨、少年的憧憬、青春的激情。上世纪九十年代起，我对经济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开始阅读西方经济学家的著作，如凯恩斯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萨缪尔森的《经济学》、哈耶克的《通往奴役之路》、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哈伯勒的《繁荣与萧条》等。我还把学到的经济学知识指导自己的投资活动，并取得了一些自己认为不菲的成绩。

近些年，在人心浮躁的社会环境下，人们的读书热情普遍明显下降。但这丝毫没有影响到我的读书兴趣。工作之余，我仍是一如既往地阅读自己喜欢的图书。书店是我光顾最多的地方；读书是我最快乐的业余活动；购书是我最舍得的日常消费；藏书是我最多的家庭财产。

一个人的阅读史就是一个人的成长史。阅读不仅可以陶冶人的性情，甚至可以改变人生。回想自己近40年的阅读人生，我深深地感到了阅读对于我生命的意义。书籍之于我，犹如阳光之于万物。因为阅读，我才能日益变得成熟和深刻，不再那么浅薄和粗俗；因为阅读，我才能耐得住清苦和寂寞的日子，不为世俗所迷惑和左右；因为阅

读，我才能始终对前途充满希望和信心，度过人生中最艰难和困惑的时期。 阅读将会伴随我终身，直到生命的终结！

第50节：关于书摊儿(1)

（2008年12月15日）关于书摊儿

在并不太遥远的上世纪1982年以前，如果你打算买一本书，就只能有一种选择，即到国营的新华书店购买。我记得那个时候人们常常会为买一本书跑到北京当时可能也是全国最大的书店--王府井新华书店，就如同买一件新式的衣服也要跑一趟王府井百货大楼一样。1982年以前，尽管改革开放的航船已经起锚，但是短缺经济的阴影仍然笼罩着古老的华夏大地。对于那个时代的普通中国人而言，衣食问题尚未解决，至于读书、娱乐、精神追求，显然还排不上日程。但也就是从1982年开始，随着经济情况的好转，思想解放步伐的加快，属于上层建筑领域的文化出版事业也悄悄发生了新的变化。首先是出版社开始多起来，特别是1985年前后，国家集中批准成立了一批新的出版社；当然，出书的品种也开始多起来了。而图书原本作为思想教育工具的功能也不再那么被特别强调了，于是书的内容到形式都有了明显的变化，休闲娱乐读物、文艺小说、武侠侦探在上世纪80年代中期以后一度成为中国的主流出版物。最后当然就是图书市场的解禁和放开。

我们知道，图书发行市场的解禁是从出版社自办发行开始的。也就是在1982年以后，国家首先允许了各出版社本版图书的自办发行，很快在保证新华书店主渠道性质不变的前提下，又解除了私人和集体进入图书发行领域的限制。"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这句诗正好可以形容当年图书发行市场的一派繁荣景象。我记得，在上世纪80年代中期至90年代中期，大大小小的书报摊儿曾经是首都北京街头的一景。逛书摊儿，也成为许多读书人和知识分子一项重要的休闲活动。

在我的印象里，北京当年最值得逛的书摊儿集中在那么几个地方：

美术馆书摊儿。在今天美术馆东街路西，可能不过百米的地方，集中了几十个书摊儿。我记得大约1990年秋的某一天，我和傅铁铮兄一起领了一笔稿费，便骑车到了美术馆逛书摊儿。那一天，我买了好几本三联版的好书，其中一本便是令我多年爱不释手的房龙的《宽容》。美术馆书摊儿的最大特色是所售图书品位高，许多在新华书店和别的地方书摊儿看不到的学术书、画册之类，在那里几乎都能淘到。而且美术馆书摊的老板们好像也以文化人居多，如果你是个大学生，他说不准能和你侃上半天弗洛伊德呢！

甘家口书摊儿。地点在今天甘家口大厦门前那条马路。马路的东面是一水儿的服装摊儿；马路的西边便是书摊一条街，规模可比美术馆书摊儿大多了。由于那里离海淀区的大学比较近，所以每当星期天，逛书摊儿的人便比往常多了几倍。人流中，以大学生和教师居多。看上去一个普通的低头翻书的老者，说不准就是某大学或者中科院的知名教授呢！那个时候，我本人也常常混迹于逛书摊的队伍中，尽管自己仅是一个收入微薄的小助教，在买书方面却从来是大手大脚的。记得有次快到月底，工资早已花得所剩无几，根本无力再买喜欢的书，于是便拉上当时尚不是自己夫人的女朋友一同逛甘家口书摊儿。碰上喜欢的书，便厚脸皮拉她的赞助。

甜水园图书市场。最早的甜水园图书市场是在今天甜水园的57路汽车总站附件的一块空地上。市场是自发形成的，后来政府用围墙围起来辟作专门的图书批发市场，但所有的书摊儿（商户）仍然是露天经营。据闻当年甜水园的书摊老板们，文化水平普遍不高，但能力都非常强，不仅搞批发，而且还尝试做书（和出版社合作出书）。做书在上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可是一本万利的好买卖。中国最早的一批书商，大部分来自北京的甜水园和长沙的黄泥街（中国另一民营书商发源地）；当然书商也就成了中国出版界最早的富人。当年我和许多读书人逛甜水园书摊儿的理由是一样的，那里的书品种多，可以打折，而且打得厉害。所以在甜水园买书可以省下不少银子。但是甜水

园的书也有不少问题，那就是真正有品位和学术价值的书极少，充斥市场的是内容低俗，包装艳丽的书刊；而且不乏盗版图书和非法出版物。再加之路途太远，所以逛甜水园书摊儿，于我只是有限的若干次。

第51节：关于书摊儿(2)

另外，在人民大学的东门南测，在海淀魏公村邮局的路口，在动物园服装市场，当年也曾经有过几个有特色的书摊儿，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我自己写书编书的生涯始于1987年前后。那个时候，每当在人民大学换乘320公交车的时候，就经常自觉不自觉地走到书摊儿跟前，看一看自己写的书上市没有，一旦发现了会欣欣然，如同喝了蜜一般，至于稿费能否拿到却还是个未知数。因为给二渠道书商写东西，稿费尽管可能比出版社高不少，但泡汤的事也是经常发生的。

北京的书摊儿逐渐消失于上世纪90年代末期，至2000年以后，书摊儿基本上在北京绝迹了。根本原因是政府对于图书零售业有了更严格的限制，即必须有固定的且不低于多少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于是装修讲究的书店，甚至于书城、图书大厦，在北京乃至于全国各城市风起云涌般地出现了。应当说这是一件好事情，表明了我国出版发行事业与国家经济现代化的整体步伐是一致的。特别是一些现代化的图书大卖场，与发达国家相比也不逊色呢！

然而，对于书摊儿，我却私下仍然怀有深深的不舍之情。在人头攒动的书城里面，我无法找到逛书摊儿时的那份悠闲、恬静、从容的感觉；也找不到与摊主交流读书心得和砍价的快意；更无法体会春风拂面，牵着情人的手，流连于书市与街市的幸福时光。

从另一个层面讲，书摊儿这种经营形式，对于今天的我们而言，未必完全丧失了存在的价值。今天有那么多的失业人群，而且不乏受过高等教育的学子们，如果我们不把图书零售业的进入门槛定得那么高，他们是完全有可能通过摆书摊儿来挣得自己的一份生活收入的。而卖菜、卖衣服、卖肉，尽管可能利润率高过卖书，然而对于青年学子们而言却不会有吸引力。当然，我们也知道，在我国图书市场上，单册图书的销量事实上每年都在下降。图书大卖场的兴起并没有改变这一下降趋势，根本原因在于大卖场并不便利、便捷。而城市街头的

书摊儿却可以为消费者提供这样的服务。况且，如果一个城市的街头，有各种书摊儿售卖丰富多彩的图书，这个城市又怎能不充满了文化气息。

书摊儿还能回来吗？我常常这样问自己。

（2004年10月13日）

第52节：出版业更适合女人(1)

出版业更适合女人

之所以写下这个题目，是缘于我最近又换了一家新的出版社就职，刚一报到，便发现了一个同自己以前工作过的出版社相似的有趣现象：即女性员工比例大于男性。尽管我没有做过很精确的统计，但我相信，这可能是我国出版界的一个普遍现象。事实上，每当你参加图书订货会的时候，每当你到书店购书的时候，每当你到一家新出版社工作的时候，你便会发现自己如同贾宝玉到了大观园一样，原来身边竟然有那么多的林妹妹，宝姐姐。俗语云，男女搭配，干活不累。想想出版界的兄弟们每天都有幸工作在莺声燕语、花团锦簇的环境里，想必很少有疲劳的感觉吧！

不仅在出版界，在医务界、教育界，女性的比例也往往是多于男性的，至少是与男性比例相当。相反，政界、军界、司法界，则似乎是男人的天下，虽然那些领域从来不乏女性佼佼者、巾帼英豪，但毕竟只是万绿丛中一点红，是一个指头与十个指头的关系。在今天这样一个日益开放和平等的社会中，一个行业，一个领域的男女性别比例，显然已经不可能再被政治原因所约束了；而且似乎也不可能受到政府人为的操纵。那么，为什么还会出现这些行业、领域男女性别比例大不同的情况呢？

首先，我以为这是男女性别差异导致的结果。女人比男人更感性、更敏感、更耐心、更细心；女人天生还具有形象思维和感性思维的本领。在出版界、医务界、教育界等，显然女人发挥她们天才与本领的空间比男人更广阔。仅以我了解的出版界为例，女编辑由于天生具有亲和力，沟通能力强，所以她们常常更容易组来明星、名人的稿子，而花费的代价和成本却未必一定是最高的。比如享誉出版界的金丽红女士，她便具有这样的超凡本事。另外女编辑的文字加工和校对工夫也常常是一流的，这是因为她们往往拥有比男人更持久的"定

力"，同时又由于她们天生关注细节、追求完美的特性，使得她们不愿意放过书稿中任何一点瑕疵。

再有，我们必须承认社会分工与市场的力量在冥冥中主导着男女在不同行业、不同领域中的比例。对于财富的追求、对于人生价值的实现，尽管也许是所有社会成员的共同奋斗目标；但是在男人和女人的意识里，却是不一样的。可以说，几乎所有男人都天生喜欢冒险与挑战，而且对于发财、挣钱、做官、出名之类，男人们更多充满了向往与渴望。女人则不然，女人也爱钱，但更爱美、爱情感；女人也爱权，但更爱被男人保护；女人也想出名，但出名也可能仅是为了让更出名的男人关注她。女人不喜欢风险，喜欢风平浪静，和风细雨；女人也不喜欢挑战，喜欢稳定、温馨的幸福生活。我们知道，在企业界、政界、军界、司法界，显然挣钱、做官、出名的机会更多，当然风险与挑战性也更多，于是男人们便争先恐后地涌入其中了。至于出版界、医疗界、教育界，理论上不具有挣大钱、做大官、出大名的可能性，即使有，应该比例也是很小的。至于我们今天不时暴出的一些诸如教育和医疗黑幕，那只说明我们社会的不正常。在成熟的市场经济社会中，企业家的发财机会永远大于教育家--这是没有任何疑问的。在我国出版业一度曾经被视作暴利行业，其实只是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很短一段时间如此。今天的出版业，所享受的利润大体上已相当于社会的平均利润，甚至可能连平均利润也达不到了。但是出版业相对于其他产业而言，仍然比较稳定，风险性也少了许多。因此出版界便与同样风险性较少的医疗界、教育界一样吸引了更多女人的参与。

第53节：出版业更适合女人(2)

另外，笔者注意到无论是出版界，还是医疗界、教育界，似乎都是可以与人类的一些崇高理想紧密联系在一起的，或者说都或多或少地肩负了传播人文精神的责任。所以笔者一向以为出版界、医务界、教育界的从业人员，往往是理想主义的信徒居多，而极少是物欲与金钱的崇拜者。如果出版商仅仅把赚钱而不是把文化积累和文明传承作为自己人生最大目标的话，结果将是十分可怕的；就仿佛医生过度追求金钱而放弃了人道主义责任的结果一样可怕。由此，我想到，在我们今天的社会中，是不是女人中的理想主义者比男人更多些？或者说男人比女人更现实，更容易沉湎于纸醉金迷的物欲世界呢？

这些年来，自己也时常憧憬一些"精彩的外面世界"，却始终没有逃离出版界的勇气与行动。毕竟只有在这个行业里，自己的那一点点理想主义的梦想才有实现的可能；更何况，还有与那么多可爱的女同胞们一起工作的快乐每天在等着我呐！

（2004年10月23日）

第54节：关于书价的高与低

关于书价的高与低

几年前，北京印刷学院曾经对18个省市进行过一次抽样调查，结果表明85%的读者认为图书价格过高，甚至有25%的读者认为图书价格之高让人难以承受。同样在政协会议上，也有政协委员反映目前图书定价过高的问题。图书定价是否真的过高，我相信不同的人是有不同判断的。笔者本人的看法是，我国目前的图书定价不仅不高，反而低了，并且低出了问题和风险。

首先，由于目前我国图书定价过低，导致出版业的平均利润率低得可怜，所以尽管有国家行业政策特殊保护，仍然有相当数量的出版社处于微利或者亏损的状态。图书发行单位的情况也不容乐观，特别是近年来全国各地陆续花巨资建设的那些大型图书卖场，几乎多数都难以赢利。卖书不如卖电器、服装、食品赚钱，于是一些原本卖书的地方竟卖起了电器、服装和食品，令本来已经萎缩、低迷的图书发行市场形势更加严峻了。

另外，与一般日用消费品相比，图书的价格也便宜得惊人。一本装帧精美、印制讲究的畅销图书书定价常常在20元上下，有的甚至十几元；而一瓶酒、一条烟的价格50元以上则十分普遍，100元以上也并不鲜见；我们到街边小饭馆吃饭，随便点个菜恐怕也要20元以上，可能你还觉得便宜呢。"精神食粮不如物质食粮"，这确也是令图书出版界十分尴尬的一个现实。

再有，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图书价格虽然普遍上涨了不少，但扣除通货膨胀的因素，书价实际涨幅有限。改革开放初期，一般图书定价普遍在10元以下，今天一般图书定价大体在20元左右，30元以上的图书并不普遍。如果与其他行业的一般商品相比，书价的涨幅根本不可同日而语；如果与我国个别垄断行业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的涨幅相

比，如石油、房地产、公用事业等，我国目前图书的定价涨幅甚至可以忽略不计了。

这里需要指出的是，我们不能把前几年那些由不法书商操作、由个别出版社违规出版的高定价低折扣的大码洋图书（即业内所称的"大书"）与正规出版的大众读物或者一般图书相提并论，前者早已为国家新闻出版管理部门严格禁止了。毫无疑问，上述占我国图书市场极小比例的个别"大书"的出笼，曾经给我们的图书出版业带来了极其恶劣的影响，不仅图书内容粗制滥造，而且滋生了发行当中的腐败问题，还有一个恶果就是直接导致一些读者产生图书定价高得离谱、出版业存在暴利的印象--因为"大书"定价动辄成百上千，而销售时又是以极低价格出手的。

虽然在我们看来，目前图书定价过低且已经低出了问题与风险，可是为什么社会上仍然普遍存在着图书定价过高的舆论和看法呢？我想这固然与以前大码洋图书造成的恶劣影响有关，但其根本的原因在于一般读者对于我国图书出版业的现状缺乏基本的了解，他们不知道图书的出版需要付出多大成本（与图书定价相比）；再加上近年来我国国民阅读率持续走低、国民图书消费意愿下降，当然不读书的最好借口便是"书价贵"了。我相信，对于那些没有阅读习惯而只钟情于物质享受的人，书价再便宜也不可能刺激他们买书的愿望，他们宁可花几十元买一包烟抽，花上百元买一瓶酒喝，花几百元洗一次澡，花上千元吃一顿海鲜，也不愿花十几元买一本书看。

为了挽救国家图书出版产业目前不景气的局面，化解行业风险；为了进一步树立和培养广大国民重视知识、重视文化的意识，笔者郑重呼吁尽快提升目前我国图书特别是一般图书的过低定价水平。我想可以通过行业协商的办法，在目前图书定价水平的基础上上浮40%至50%；比如让目前定价20元的图书升到30元，尽管这样的图书定价水平与国际图书价格水平相比还有相当大的距离，但总算可以在一定程度上缓解目前图书出版发行行业难以发展的困境。毕竟我国经济领域

中许多行业商品与服务的价格水平已经与国际接轨了，图书包括期刊价格的大幅上涨应是早晚的问题。

由于教材尤其是基础教育（中小学）教材的出版与发行具有行政垄断的特点，所以我国的多数教育类出版社和新华书店仍然普遍享受着出版和发行教材的垄断利润，因此我不建议教材搭车涨价。也就是说，只是应该让目前的一般图书过低的价格涨起来才对。

（2006年10月25日）

第55节：免费的午餐

免费的午餐

前一段时间，国内媒体上暴出了北京出现"免费手机"的消息；最近，海外媒体又暴出了美国推出"免费长话"的新闻。看到如此的报道，或许该让所有笃信市场经济法则的人大吃一惊了：世界上真有"免费午餐"吗?

笔者以为不用先回答"有"还是"没有"的问题，不妨请读者先看一看下面的报道：由于因特网和有线电视的发展，近一段时间以来，美国长途电话公司竞相降低长话费，以争夺未来的多媒体用户。目前美国有的公司已经向一些因特网用户推出了免费拨打长话服务。电话公司能够向用户免费开放长话市场，是因为随着数字网络系统的建立，通话距离的远近没有了差别，也就是说，用户拨打长途电话和拨打市内电话一个样。此外，近年来数据传输和有线电视等服务已经成为电话公司新的重要财源，长途电话不再是一些电话公司唯一的收入来源。

如此看来，"免费长话"是有的，但"免费午餐"（泛指不付任何费用和代价的商品与服务）依然没有。正像北京的"免费手机"，要求你每天为手机公司拨打一定数量的广告电话一样；美国的"免费长话"，也是要求你使用电话公司的数据传输和有线电视服务。也就是说，所谓的"免费手机"、"免费长话"仍然是需要"付费"的，只不过"付费"的形式和途径发生了变化而已。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永远也不会有"免费午餐"。这是一条基本的法则。由于有了这条法则，我们的社会才会有人去不倦地学习、劳动、工作和创造，我们每个人才可能享受到物质的与精神的消费、满意的服务、生活的便利，以及由此最终导致的文明与进步。不可否认，并不是每个人都笃信这条市场经济法则，比如懒惰的人、不思进取的人。除此之外，还有一些人，那就是乌托邦幻想家，他们宁愿相

信"免费午餐"的存在，而不愿意相信经济生活中那只"看不见的手"。尽管我们没有理由奢望"免费午餐"，但对于"免费手机"、"免费长话"的出现还是完全有理由欢呼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科技的进步，我们的生活中将有可能涌现出越来越多的"免费商品"（注意不是"免费午餐"！），比如"免费报纸"、"免费旅游"、"免费电视"、"免费教育"……而且我们还可以预期，在未来经济全球化浪潮的推动下，无论商品还是服务，其价格的长期趋势将是下降，虽然永远不可能下降到成为"免费午餐"的程度，但下降趋势不可逆转。

这也就是笔者以及许多人坚信"明天会更美好"的终极原因所在。

（1999年10月）

第56节：英语的威力

英语的威力

众所周知，世界上讲英语的国家和地区并不仅仅是英国、美国、加拿大等国家；除了这些国家之外，还有许多国家和地区的官方语言是英语。仅以亚洲为例，就有印度、巴基斯坦、菲律宾、新加坡及我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把英语作为官方语言使用。由于英语在世界上不同国家、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不同种族中使用，因此随着历史的发展和时间的推移，英语也出现了各式各样的"变种"。例如，我们所熟悉的"美国式英语"、"加拿式大英语"、"澳洲式英语"，这些种类的英语，虽然与正统、标准的"英国式英语"存在不少差别，但基本上不存在沟通上的障碍。特别是"美国式英语"（也有人称"美语"），由于其拥有世界上最发达最强大的国家和文化背景，甚至已经超过了"英国式英语"在世界上的影响和地位。但是，不可否认，目前世界上也有一些国家（种类）的英语，实际上与标准英语的距离越来越远了。例如，"菲律宾式英语"和"新加坡式英语"就是这些"变种"英语的代表。记得我80年代中期到青岛旅游，在海滨就曾遇到几位菲律宾游客，听他们讲了好半天，才知是讲的英语，使我深刻领教了"菲律宾式英语"的"厉害"。如果你所使用的英语，在其他使用英语的国家人那里，是一种无法理解的语言，这种语言是不是已经存在严重问题了？

最近，新加坡内阁资政李光耀就对"新加坡式英语"（"Singlish"）在新加坡国内的普及化表示了极大的关注。他明确指出，"新加坡式英语"会妨碍新加坡教育水平较低的市民改善他们的命运。新加坡《海峡时报》刊登的李光耀的原话是这样说的："如果教育水平较低的另一半人口，最后只懂说新加坡式英语，他们在经济上和社会上都会受到损害。"他同时认为，"只需一代时间我们就可以见到分别。"另据报道，李光耀的讲话很快发生了作用。新加坡主要电视台近日表示，他们会

少用新加坡式的英语。新加坡电视公司一位官员说，明年推出的新电视节目将只用标准英语。

看来，新加坡这样一个小国，能够在不太长时间里，一跃成为"亚洲四小龙"并进入世界上最富裕国家行列，确实不简单。单从他们勇于摒弃自己的"新加坡式英语"，就能够让我们感受这个国家的勃勃生机和活力。"新加坡式英语"由于其民族和历史的原因，结合进了汉语、马来语及泰米尔语的成分，常常省略英语的介词及代词。所以对于讲正统、标准英语的人来说，新加坡式英语越来越像另一种外语了，现在新加坡人自己摒弃掉自己的"英语"，改用标准英语，实在是高明之举和进步之举。

语言是人类最直接的交流工具。我们无法想象，人类失去语言会是一个什么样子。现在，随着世界经济、政治一体化的不断深入以及高科技特别是电脑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人类发现，自己所在的地球也只是浩渺宇宙世界中的一粒尘埃，一个小小的地球村。在这个地球村里，各个国家、地区、民族的人们交流尽管已经变得日益频繁和普遍，却仍然存在着巨大的困难。这个困难，首先来自于语言。也就是说，由于不同国家、地区、民族、种族的人们使用不同的语言，使得他们之间在文化、经济以至情感交流方面，发生了困难。如何解决这一困难？最理想、最根本的办法当然是人类能够使用一种共同的语言。历史上曾经有人发明了这样一种共同的语言，即"世界语"。世界语自问世至今的几十年里，仍然是世界上为数极少的人所掌握的语言，无法担负起"人类共同语言"的重任。那么，世界上还有没有一种语言可以担负此项重任？在我看来，答案应该是很明确的，有，那就是英语。英语在当今世界已经越来越显示出它作为国际语言也就是人类共同语言的作用和影响了。英语能够取得今天的地位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英国历史上曾经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她的殖民地几乎遍布全球，因此英语也随着这个国家一起扩张到全球。其次是美国的崛起再次把英语推向全世界。再次就是，英语代表了人类先进的文

化，代表了人类科技水平的进步。可以说，只有通过英语，我们才可以真正读懂人类的文明史和进步史。最后需要指出的是，在当今时代，计算机和互联网络技术，更使英语插上了飞翔的翅膀，飞向全世界的每个国家、每个地区、每个民族、每个种族、每个角落，甚至每个人，只要这个人在使用电脑，使用互联网。

第57节：对保护法语的看法

基于上述的情况，我们当然有理由认为，新加坡摒弃"新加坡式英语"是一项文明之举，进步之举了。同时，对于我们自己国家的情况，我的感受是万分的庆幸。我庆幸我们的国家和民族在20世纪末期，终于结束了几个世纪的闭关锁国政策，踏上了改革开放的光明道路；我庆幸以英语为代表的先进文化今天被我们这个使用方块字的古老民族所接受；我庆幸我们已经有了相当多的年轻人，大学生、中学生甚至小学生能够熟练使用英语这一国际语言。庆幸之余，我也有一点小小的遗憾：美国人、英国人每年光是向世界各地出版发行英语学习读物，提供英语教学服务，就可以赚取无数的财富。这些财富中相当的部分，可能就是我们中国人的奉献。好在我们已经明白了"世界上没有免费午餐"的道理，交点学费，不是很正常吗！

（1999年8月23日）

对保护法语的看法

多年以来，酷爱自由的法国人不断地感到他们高傲的自尊心受到了极大伤害。这是因为他们的法语和法语文化一直遭受着美国文化的入侵。为此，他们不懈地努力和斗争，并成功地敦促法国议会通过了限制美国歌曲和影视剧在法国媒体上出现频率的法律。最近，他们又开始寻求限制英语在所谓"最新威胁"上的使用，这种"最新威胁"就是计算机互联网。一个名叫"保护法语"的组织坚持认为，旨在保护法语的现行法律应该同样适用于互联网网站这种新兴的媒体。1997年，该组织曾正式向法院起诉美国佐治亚理工大学位于法国梅斯的分校，理由是这间分校在法国开办了一个使用英语的互联网网站。

尽管类似"保护法语"组织这样的过激做法在许许多多的法国人中引起了共鸣，其中甚至包括法国现任总统希拉克。但是，也有一些法国人认为，这种举动有点太过分了。巴黎的一位网站设计人员就这样说："互联网是面向全世界的。强行要求它使用某一种语言不仅愚蠢，

而且显得非常可怜。"更有一些法国人尖锐地指出，英语是目前互联网上占据统治地位的语言，强行禁止在互联网网站上使用英语有可能会使法国和整个世界隔开。看起来在"保护法语"的问题上，法国人中间也还是有不同声音的。只不过，目前强调保护法语和法语文化的声音占据了主导地位。

法国的这一境况，在世界上许多发展中国家也同样存在着。比如，在我们中国，也有不少所谓满怀一腔爱国热情和民族感情的人士，在各种媒体上呼吁要保护本民族文化和语言文字的纯洁性；并号召国人对以美国文化（也就是英语文化）为代表的西方文化的"侵略"和"霸权"进行斗争。特别是前不久IT界有关反对微软"霸权"的那场热烈讨论，从实质上看也与所谓保护民族文化和民族产业有着密切关系。应当说，作为中国人中的一分子，我并不怀疑这些人士的爱国热情与善良愿望；但是从理智和客观的角度出发，我则不能不持有与法国巴黎那位网站设计人员相近的观点：我们实在没有理由对英语以及英语文化在世界的强势发展采取敌意的态度；如果盲目地倡导一种所谓的爱国热情和民族感情用以对抗当今互联网时代也就是信息时代的潮流，很可能造成不堪设想的后果。

第58节：好莱坞影星的高收入(1)

我们知道，历史上法国曾经是一个强大的国家，法语和法语文化也曾经有过它的辉煌时期；而我们中国更是文明古国，以汉字为载体的中华文化源远流长。但是，进入20世纪以来，以英语为代表的英美文化，却是异军突起，不仅领导了工业文明的进程；而且在马上进入21世纪的时候，大有领导信息时代潮流的迹象。如果说英语文化的崛起是由于工业革命的结果，那么英语文化进一步的辉煌则很可能是计算机互联网技术和信息革命的结果。面对这样的世界趋势和时代潮流，无论是法国人的法语和法语文化，还是我们中国人的汉语和汉语文化，或者是其他国家的民族文字和文化，又怎么可能以所谓的"保护"名义而"独善其身"？"保护"的结果又怎么可能不是"愚蠢"而"可怜"的呢？

看起来，比"保护"更有效的办法应该是开放和交流。设想一下，法语也好，汉语也好，其他语言也好，让它们在互联网的世界里，在人类的社会生活中彼此开放、彼此交流、彼此融合，不正是我们这样一个信息自由化、文化多元化、经济全球化，多姿多彩的人类世界的写照吗？

（1999年9月13日）

好莱坞影星的高收入

我们很多人都知道，美国好莱坞的天王巨星们收入高得惊人。但是他们的收入到底有多高，身价到底贵到何种程度？最近，笔者看到了这样一份有关美国好莱坞影星身份的报道，真是"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据《香港商报》报道，汤姆·克鲁斯（曾主演《职业特工队》）身价高达2500万美元；像他这样的天王巨星，好莱坞共有10个，他们是：梅尔·吉布森（曾主演《赎金风暴》），身价2500万美元、莱昂纳多·狄卡普里奥（曾主演《泰坦尼克号》），身价2100万美元；而曾主演《蝙蝠侠与罗宾》的阿诺·施瓦辛格、曾主演《本能》的

米高·道格拉斯、曾主演《虎胆龙威》的布鲁斯·威利斯、曾主演《神探飞机头》的金·凯瑞、曾主演《星球大战》的哈里林·福特、曾主演《缘分的天空》的汤姆·汉克斯以及曾主演《周末狂热》的尊特·拉华达等七人的身价均在2000万美元。相比之下，女明星的身份就低了许多：身份最高的戴咪·摩尔的片酬是1400万美元，紧随其后的茱莉亚·罗伯茨只是1250万美元，仅为汤姆·克鲁斯和梅尔·吉布森的一半。

不管怎么说，上述哪一位好莱坞巨星们的赚钱本领都远远超过了我们中国成百上千甚至上万人的大中型国有企业。在我们过去的传统观念里，理想的社会应该是"等贵贱，均贫富"，而不是贫富差距过大；而且多少年来我们也一直为这样一个目标而奋斗着。然而生活的现实，却并不以我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且不说在美国那样一个发达的市场经济社会里，人与人存在着令我们无法想象的财富差距（注意不是贫富差距，美国已经基本消除了贫困，甚至美国的所谓穷人也享受着拥有汽车和宽敞住房的生活）；就是我们这样一个刚刚迈入市场经济的发展中国家，同样存在着人与人收入的不平等和巨大的贫富差距。比如，一方面我们已经有一些民营企业家跻身《富布斯》世界富豪排行榜，甚至我们的股市中个人投资者也不乏千万富翁、亿万富翁；另一方面我们又拥有世界上数量最大的贫困人口，他们不仅遍布在我国的广大农村，即使繁华都市也有他们的身影。为什么同样的世界，有的人富可敌国，有的人一贫如洗？文明社会里，过大的财富差距合理吗？

第59节：好莱坞影星的高收入(2)

要回答这样的问题，不能从我们每个人的个人感情出发，必须依靠我们人类所特有的理性分析。先说为什么会存在人与人收入的巨大差距问题。我们知道，现代社会存在着严密的社会分工，每个分工领域里的工作性质又是不一样的。比如有的工作不需要专门的知识和技术；而有的工作却需要专门的知识和技术；有的工作必须由特殊才能的人来担任（像影视演员、艺术家、运动员等）；有的工作只要求一般才能就可以了。因此，知识、技术、特殊才能、特殊本领对一个人的收入多少是非常重要的，具备上述条件的人毫无疑问应该在社会中获得较高的收入，及至非常高的收入。一般而言，具有上述条件的人并不可能是社会的大多数成员，而只能是社会的少数成员。所以，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总是看到少数人非常有钱，而大多数人收入平平，甚至贫穷的原因所在。比如，我们前面提到的好莱坞天王巨星们，他们能够拥有天价收入，首先归结于他们举世无双的天才、美貌、演技，以及他们能够为影片带来的难以估量的票房收入。好莱坞的老板们能够付给他们天价的报酬，是因为他们能够创造比天价报酬更高的经济利润。同样，资本家拥有亿万财产，律师拥有豪宅汽车，也是由于他们拥有我们常人所不具有的才能和本领。基于这样的理性分析，我们就没有理由对于美国或者是我们自己国家中的，包括我们自己身边的人士拥有比我们高得多的收入鸣不平。一个国家、一个社会，人与人之间存在着收入和贫富的差距，是正常的；相反，不存在差距，或者时刻企图消灭这样的差距则是不正常的。

接下来，我们讨论一下文明社会里过大贫富差距是否合理的问题。应该说，按照一般的逻辑推理，在一个社会当中，贫富差距如果不人为加以控制的话肯定是愈来愈大。而且很多时候，人拥有财富的多寡并不仅仅由人的才能和知识决定，比如家庭背景、所处环境和国度等等同样是不能忽视的重要因素。一个出身富豪之家的子弟，一出

生便拥有财富；一个贫困山区的孩子尽管天资聪明，却可能终生与贫穷结缘。所以，尽管我们可以为社会存在的正常的甚至还是巨大的贫富差距的合理性进行辩护；但是，我们却没有任何理由否认由于贫富差距原因导致的人与人的不平等竞争。因此，从这样的意义上讲，我们不能够认为文明社会里过大的贫富差距是合理的；虽然这样可以促进人们的进取精神并对提高经济效益大有好处。事实上，今天很多国家包括我们国家的政府都注意到贫富差距过大的问题。比如在美国，我们上面所提到的天王巨星们的天价收入，相当一部分都要通过纳税的形式最终资助收入不太高的所谓"穷人"。

第60节：关于英国医疗丑闻的思考(1)

关于英国医疗丑闻的思考

人的一生可以不和法官打交道，如果你是一名遵纪守法的公民的话；但是却不能不和医生打交道，因为任何人都不能保证自己的身体永远健康。所谓生老病死，人的一生与医生与医院打交道的时间其实是很多的，尽管我们每个人都不情愿这样做。所以，在今天这样一个现代社会里，医生是一个受到普遍尊重的职业，善良的人们把世间最美好的词汇都毫无保留地送给了医生和广大医护工作者。但是，正像肩负着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使命的司法部门常常出现违反社会公平正义的司法腐败丑闻一样，肩负着维护人类健康生命使命的医疗部门也会常常曝出一些伤害人类健康生命的医疗腐败丑闻。这就实在让善良的人们为之痛心了！

最近，英国就曝出了一件有史以来最大的医疗丑闻：10年误诊癌症患者1.5万。据英国《星期日泰晤士报》日前披露，经过英国皇家病理学家学会（RCP）的高级专家小组对近10年来英国的癌症医疗记录展开秘密调查后发现，英国大约有1.5万名癌症患者被误诊和误治。据报道，该专家小组在研究英国癌症诊断标准时，曾对7.5万名各种癌症患者的病例进行调查，而在调查宫颈癌测试报告时发现曾出现很多同类错误。目前已经发现有超过5300名癌症患者被误诊，而且已经查实至少有9名患者本来是可以避免死亡的。在肯特和坎特伯雷就医的癌症患者直到不久前才知道他们曾接受有问题的治疗。62岁的退休商人沃利·巴斯托曾被诊断患有结肠癌，并做过大手术。他说，"像我这样的人没有办法怀疑他们的诊断和治疗方案是否有问题，我又怎么可能会发现呢？我只想活着。"他现在很担心对他的治疗是否也存在问题。海默尔史密斯医院国际癌症医药中心的卡罗·斯克拉教授说，"一方面，有些人也许并没有患癌症，却被按癌症治疗；另一方面，有些需要癌症治疗的反而没有得到救治，因为并没有诊断他们患有癌症。这第二

种情况是最容易发生的，而真正对他们治疗时，他们已是癌症晚期了"。

如果我们把上述触目惊心的情况，只是当做英国一国的特例，恐怕就显得太天真了。且不说世界上一些发展中国家连年战火、民不聊生，人民连基本的生存权都得不到保障；就是一些经济比较发达的国家，普通民众有病都不能够得到有效医治，或者如英国一样乱医乱治的情况，仍然是存在的。就我国的情况而言，医疗界存在的问题，可以说同样是十分严峻的。我们可以从近年来媒体（如著名的《南方周末》等）披露的一些情况得到一点验证。比如，医疗费持续上涨，使得普通民众和众多没有公费医疗条件的患者，特别是广大农民没有能力医治病痛，生命健康权利被忽视；又比如一些医护人员丧失基本职业道德，手术收受"红包"；再比如因医生和医疗原因导致的医疗事故经常发生……

第61节：关于英国医疗丑闻的思考(2)

写到这里，我愿意讲述一个我自己亲身经历的事件，以此作为我对医疗腐败的控诉。我的母亲，1993年夏因患癌症在北京某大医院治疗。当她生命的最后时间里，曾经要求我去赶紧为护士购买几箱饮料。因为当我不在她身边的时候，她听到护士抱怨天气炎热病人家属吝啬得连饮料也不给买。就是我这个被她们视为吝啬的人，在母亲住院之后却曾经用汽车把医院的主任、主治医生甚至包括医生的小孩等一路人马拉到北京饭店贵宾楼去"暴撮"（要不是我医院的一位同学出面替我邀请，他们还不一定赏光呢。因为他们更喜欢直接接受"红包"）。在母亲生命垂危的时刻，我怎么可能还有精力去关心护士们炎热天气里的口味啊？如果有人问我最愤恨什么，中国某些医护人员和某些医院的黑暗，应该是首当其冲的。

对于目前中国医疗界和世界医疗界存在的丑闻，不仅是我，恐怕很多人都有话要说。那么人类有什么办法来对付这样的问题？我个人以为，重罚应当是最有效的办法。对于医疗丑闻责任人，对于医疗犯罪责任人，对于严重违反医生职业道德的人，必须施以重罚。这是因为医生和医院的职责关乎人类的健康生命，这是人类的最大利益之所在；唯有重罚才有可能让医护人员懂得责任的重大，才能更好地规范医生和医院的行为。其次，打破医疗垄断也是十分必要的。特别是在中国，绝大部分医院都是国家创办，绝大部分医护工作者都是国家公职人员，而广大患者对于医院和医护人员缺乏监督权、管理权和选择权，这样的体制为医疗腐败提供了丰富的土壤。中国今天应该鼓励民间和外资多多创办医疗机构，以尽快打破医疗国家垄断的局面。当然，还有一点是不能或缺的，那就是医疗科学技术的发展和医护人员素质的提高。我宁愿相信，英国出现10年误诊癌症患者1.5万人，主要是技术原因，而不是人为原因。

总之，我对减少医疗丑闻特别是中国的医疗丑闻是抱有信心的。

（1999年10月17日）

第62节：默多克的接班人

默多克的接班人

世界传媒大王、美国新闻公司总裁默多克1999年7月6日出人意料地宣布，公司未来总裁由他的副手彼得·彻宁接任，而不会交给他的3个子女。默多克在接受美国《新闻周刊》采访时表示，指定彻宁作为他的接班人的目的之一是安抚他的投资商，因为投资商一直担心默多克把公司看成家庭的世袭领地。毫无疑问，默多克此举，符合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潮流，因而受到了普遍好评。

众所周知，目前世界上很多著名的跨国公司、大型企业，都是由家族企业演变发展起来的。演变发展的最主要原因，就是家族企业愈来愈难以适应二战以后经济全球化、信息化的发展趋势。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结果呢？家族企业的管理体制、经营体制容易存在决策不民主、资本不流动、用人不灵活（近亲繁殖）、信息不透明等一系列弊端，而经济全球化、信息化则要求企业建立一种决策民主化、科学化，资本多元化，信息透明化，用人唯才是举的管理体制和经营体制。也就是说必须用现代企业制度代替传统企业制度。因此，今天我们所看到的很多跨国公司，可能名义上还属于私人企业或者家族企业，而本质上已经演变成社会企业或者说现代企业了。例如，默多克的美国新闻公司，尽管默多克持有多数股份，但企业却是他和所有持有企业股份的投资商共同的企业。所以默多克指定副手而不是自己子女作为接班人管理未来的新闻公司就成为一件很正常的事情。相反，他如果指定自己子女做接班人却不一定能够获得其他投资商的认同。我们国人所熟悉的微软公司，实质上也不仅仅是比尔·盖茨的个人公司。

来看一看我们自己的情况。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私营经济得到了迅猛发展，也涌现出一批著名的民营公司。但是我国的私营经济在发展过程中，同样存在着家族化、近亲繁殖的问题。当然这一情况的

存在有其合理的原因，私营企业在创业阶段常常依靠家族的凝聚力克服困难得以发展。但是在创业阶段完成以后，家族企业的问题往往就暴露出来了。

这恐怕也是我国私（民）营企业不能够像国际大企业一样壮大发展的主要原因之一吧。当然，我们注意到，已经有一些具有远见卓识的民营企业家觉悟起来，并开始了改造家族企业的行动。四川希望集团便是这样的突出代表。令我们忧虑的是，还有相当多的私（民）营企业（家），没有认识到这样的问题，还满足于在自己家族内打转转；甚至还有一些国有企业（厂长、经理）搞起了家族管理、近亲繁殖，这实在无法让我们接受。我们不认为企业私有化就一定具有活力和效率，最关键的是要建立起与时代潮流、科技进步、经济发展相适应的现代企业制度。

还是让我们想一想默多克指定接班人带给我们的启示吧！

（1999年7月19日 ）

第63节：资本家为何讨好员工

资本家为何讨好员工

近来，"友好家庭计划"在美国企业界及民众当中，成为一个颇受关注的话题。所谓"友好家庭计划"，是指企业对员工开展的各种服务活动。比如，在一些边远地区的企业，为员工开办幼儿园或百货商店，并考虑为员工的配偶提供工作机会等；又比如，一些新成立的公司开展的"友好家庭计划"，则是邀请员工配偶和子女参加周末聚会；再比如，有的公司干脆赠送员工股份。总之，用我们过去早就习惯的一句话说就是，"资本家在讨好员工（工人）"。

那么，为什么资本家会讨好员工？是"资本家发善心"？是员工"斗争的结果"？还是其他什么原因？

其实，之所以在美国企业界兴起了"友好家庭计划"，首先可以肯定的是，不是美国的企业主，或者说资本家发善心。众所周知，美国尽管是世界上最发达的工业化国家，却不是世界上最好的福利国家，不要说与法国、德国、瑞典、比利时等欧洲国家相比，甚至与它的近邻加拿大相比，美国的社会保障（福利）水平都有相当的差距。因此，近年来，克林顿政府一直想通过增税的办法，提高社会保障（福利）水平，却始终不能如愿，而阻力不仅来自共和党占多数的国会，同时美国企业界也多持反对态度。由此可以看出，美国多数企业主，也就是资本家，并不太愿意对员工，当然也包括社会大众发善心。不可否认，有相当多的学者和人士认为，美国经济和社会之所以始终保持活力，并走在众多工业化国家前列，与美国不是一个高福利国家、市场竞争充分有关。

其次，之所以在美国企业界兴起了"友好家庭计划"，当然也不是广大员工"斗争的结果"。近年来美国经济迅猛发展，行业性的和全国性的罢工现象，已非常罕见。相反，欧洲一些高福利国家的罢工现象却远多于美国。另外，美国工人（员工）似乎也缺乏我们过去所认为

的那种"无产阶级斗争"的"光荣传统"，这一点与法国、英国、德国等欧洲国家是大不一样的。

最后，之所以在美国企业界兴起了"友好家庭计划"，如果说还有其他什么原因的话，"市场"的原因，才是根本的原因。也就是说，市场经济、市场竞争导致了美国企业界"友好家庭计划"的出现。自克林顿政府上台以后，美国经济出现了"二战"以来最好的发展时期，即使在亚洲金融危机暴发并波及全球的时间里，美国经济仍然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经济发展，使得美国社会失业率下降，一些行业和企业甚至出现了劳动力不足的情况。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劳动力作为一种特殊的商品，毫无疑问受经济规律也就是供需状况和价值规律的制约。美国企业界特别是一些边远地区企业和新办企业为了更多地吸引劳动力，采取一些过去不曾用过的"讨好手段"，即所谓的"友好家庭计划"，难道不是一件很顺理成章的事情吗？

（1999年8月17日）

第64节：政治家的收入

政治家的收入

德国《星期日图片》曾经对联邦总理施罗德的收入做过细致的"考察"，得出的结论是："他虽然是国家一号人物，但他挣的钱真的不多！"这家报纸报道说，施罗德目前每月税前收入为42243.98马克，其中包括27200.2马克的基本收入，1836马克的地区补助，6419.86马克的议员津贴，2000马克职务补贴以及4788马克免税的生活补贴。尽管这一数额乍看起来着实让人大跌眼镜，但按照德国"高收入、高税收"的原则，总理每月在交纳完他的三级税之后，口袋里的薪水也就只剩下一半约23027马克了。这样的收入虽然令每月平均挣4000－5000马克的德国老百姓无法望其项背，然而，总理的收入与他的一些同事相比却只能算是"小巫见大巫"了。比如，德国联邦银行行长蒂特迈耶，根据英国金融杂志《经济学家》的估算，这位严肃的"政府银行家"每月可以得到约6万马克的工资，不仅远远超出了施罗德总理，就是大洋彼岸的同事、美联储负责人格林斯潘也无法与之相比。现在，格林斯潘，这位掌握华尔街命运的"铁腕"人物只靠着每月22000马克的养老金颐养天年。另外，施罗德总理的工资与联合国秘书长安南、美国总统克林顿、美国首相布莱尔相比，同样属于低薪阶层。可以说，《星期日图片》报的结论是恰如其分的。

从上面的报道中，我想我们至少可以得出这样几点明确的信息：其一，如《星期日图片》报所言，施罗德总理虽然是德国一号人物，他的收入并不高。联想到世界上一些远不如德国富裕的国家，特别是某些发展中国家，那里的国家领导人收入富可敌国，甚至整个国家的财产都是领导人及其家族的私有财产，实在令世人痛心。其二，施罗德总理的收入是公开的、透明的。这无疑就是民主制度下领导者没有隐私的结果。我们知道，与之相反的结果是，世界上同样有许多国家的领导人，他们的收入是不公开的、不透明的。其三，德国的新闻媒

体，有报道其领导人工资收入情况的自由。这一点，同样在世界许多国家是做不到的，甚至可能是不被允许的。

接下来，让我们再从更深入的角度讨论一下国家领导人或者说政治家，在我们今天这样一个现代文明社会里有没有理由取得较高收入的问题。就社会一般成员而言，他的个人收入（工资）无疑应当是他为社会创造价值的回报。如果我们把政治家也视作社会一般成员，他的个人收入（工资）同样是他为社会创造价值的回报。由于政治家常常会比一般社会成员为社会创造价值多得多，所以他拿比一般社会成员高一些的收入，自然是一件十分正当的事情。但是，我们必须注意到，这并不意味着政治家所拿到的收入就一定要比所有社会成员高。事实上，在西方不少国家，有一些职业的收入远远高于政治家（从政）的收入，比如企业家、律师等。美国总统克林顿的收入远不如做律师的妻子希拉里，就是著名的例证。为什么会出现如此情况，道理也是十分清楚的：社会对于政治家的回报（或者说奖励），并不仅以金钱（收入）的形式，地位、荣誉、尊严、权力才是最根本的。对于社会大多数成员来讲，金钱（收入）可能是最主要的追求；而对于政治家，地位、荣誉、尊严、权力才是他最大的追求。因此，政治家没有理由获得高出所有成员的收入。如果他想获得很高的收入，就不应当做政治家，而应当做企业家或者律师。

我们很难设想，一个既想获得财富，又想获得权力，甚至以权力谋取财富的领导人（政治家），是称职的，是受人欢迎的。

（1999年7月）

第65节：品牌的价值

品牌的价值

众所周知，商品及服务的品牌同商品及服务本身一样具有市场价值。但是，当今世界上哪些品牌最值钱就不是众所周知的了。

近日，英国伦敦的《金融时报》对此作了报道。报道说，著名的国际品牌顾问公司Interbrand最新调查发现，美国可口可乐公司的品牌仍然最值钱，其价值竟高达838.45亿美元。不过，前不久在比利时发生的可乐瓶污染事件，使可口可乐公司及其品牌受到一定影响。报道特别指出，在全世界知名品牌中，前十名均为美国的品牌。仅次于可口可乐品牌价值位于第二名的是闻名全世界的电脑公司微软公司的品牌，其品牌价值为566.54亿美元。由于Interbrand评估品牌价值的方法，考虑了风险与获利的比率，因此在这次公布的名单当中，高风险的互联网公司排名并不突出，名次最好的美国在线（American－on－Line）仅排在第35位，网络中最出名的书店亚马逊（Amazon）只得第57位，雅虎（Yahoo）则仅排在第53位。而名列前十大国际知名品牌的大都是历史悠久的企业，如可口可乐、福特汽车、迪斯尼、万宝路，唯一历史不到25年的只有微软和英特尔公司。

上述报道有这样几点信息值得我们仔细思考和研究：

首先是世界上最值钱的十大国际知名品牌均出自美国。这恰好说明了美国在世界经济格局中所拥有的"霸主"地位。而经济实力，同时也代表了政治实力和军事实力，所以美国在当今世界总喜欢充当"领导者"和"警察"的角色，便是一种符合逻辑的结果了。作为发展中国家的我们，目前甚至在今后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恐怕还没有实力更没有必要与美国在经济上和政治上直接对抗。因此，唯有韬光养晦、埋头发展经济、坚持改革开放才是我们明智、正确的选择。

其次是大多数国际知名品牌隶属于历史悠久的企业。这说明创造品牌、搞好企业并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而是需要长期的很可能是几

代人的努力才能实现。那种依靠媒体炒作和"大跃进"式的大干快上、贪大求洋，虽然可能制造短暂的辉煌、一时的光芒，却很难保持青春，发展壮大。因此，在我们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中，仍然要十分警惕头脑发热。对于最近国内新闻界和企业界发出的"中国需要更多的企业进入世界五百强"的呼吁，笔者一方面感到我们自己的幼稚可笑，同时另一方面更感到深深的忧虑和担心：我们不能再犯过去计划经济体制下那种自欺欺人式的低级错误了！

再其次是国际知名品牌多数产生于传统产业而不是新兴产业。这同样给予我们深刻的启示：不能一味地强调发展高科技、发展新兴产业，传统产业在当今时代依然可以大有作为。比如我们与美国等发达国家在饮料业、制造业、汽车业等传统产业方面的差距一点不比在计算机等高科技产业方面的差距小，相反前者可能比后者更大。仅以汽车业为例，谁都知道中国拥有世界上最大的也是最后的潜在市场，但是我们的汽车工业不仅工艺技术落后、生产结构混乱，更主要的是发展汽车产业的政策和体制方面尚存在严重问题，这样就人为地制约了中国汽车业的飞速发展。现在无论是企业界还是思想界，甚至一些普通民众之中，都存在一种笔者以为是十分错误的认识，即认为中国加入世贸组织（WTO）会冲击民族工业特别是传统产业的发展。毫无疑问，加入世贸（WTO）肯定会对中国落后的经济体制和低效率的传统国有企业，特别是某些依靠国家垄断获取暴利的行业造成一定的冲击，但是于国于民于长远利益却是利大于弊的。加入比不加入好，早加入比晚加入好。笔者不相信，我国的广大民众和消费者会愿意花比国际市场上高得多的钱，买来比国际市场上质量和品质低得多的汽车，而他们的收入又是国际市场上几乎最低水平的收入。

最后就是高科技、高风险产业也可以产生国际知名品牌（比如微软）。众所周知，20世纪90年代以来美国经济之所以始终能在日益动荡的国际经济格局中独占鳌头，是与他们重视发展以计算机国际互联网技术为核心的高科技、高风险产业分不开的。这一点，也已经引起

了我国领导层和企业界的重视。"80年代看深圳、90年代看浦东、21世纪看中关村"口号的提出，正是这种时代潮流的真实写照。据此，我们十分有理由相信，中国科技创业的时代已经悄悄来临了。但是，需要我们注意的是发展高科技、高风险产业必须按照市场经济规律办事，必须进行制度创新。我们必须懂得，"硅谷不是计划出来的"，中关村同样不能计划出来。

第66节："二垩英"的警示

谁能够否认，中国人也会有一天让自己的品牌跻身国际知名品牌的行列？

（1999年4月11日）

"二垩英"的警示

自打前不久，比利时发生了"二垩英"污染事件以来，着实让全世界关爱生命与健康的人们大大吃了一惊。我国政府在这一事件中，表现出对人民生命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并采取了相应的紧急措施，比如暂时停止进口并封存已经进口的来自比利时等国家的牛奶制品等。应该说，政府此举也着实让国人欣慰了一把，毕竟此举历史上从未有过。

"二垩英"事件尽管目前已经逐渐平息下来，但它的"深刻影响"似乎还没有完结的意思。这不，世界上所谓最关注生命和人权的美国，刚刚发生了一件不大不小的新闻：美国最大的婴儿食品制造商吉宝公司（GERBER）日前宣布，正在把那些利用遗传复制技术生产玉米及黄豆制品的供应商自其采购名单中剔除。看起来，美国人也开始担心利用生物遗传生产的食品不可靠了。"二垩英"不就是生物遗传技术结出的"恶果"吗？

利用高科技手段，也就是生物遗传技术生产的食品，到底会不会损害人的健康，现在还是一个争论的问题。不过美国食品暨药品管理局已经表示，迄今为止，尚未发现经过基因改造而生产出来的农产品引起何种特殊的健康问题，它实际上与杂货店所售卖的其他食物一样安全。笔者不具备遗传学方面的知识，所以对于这样的问题照理没有发言权。但是，从一般意义上讲，任何事物都具有两面性，也就是具有好的一面和不好的一面。作为现代高科技的生物遗传技术又怎么可能例外呢？又比如，作为现代农业技术成果的化肥，不是一方面大大提高了农作物的产品；同时另一方面又使土地沙化、农作物增加了有

害于人类健康的化学成分吗？因此，我以为，不能否认美国吉宝公司上述行为所具有的很好的意义；更何况在婴儿食品方面采取行动，就更有理由让关爱生命和健康的人们钦佩了。

所幸的是，中国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高科技还不甚发达，生物遗传技术尚很少在食品生产领域中应用。所以我们没有理由担心我们的食品具有类似"二垩英"之类的现代污染。我们很多农产品、畜产品等都是真正的"绿色食品"。基于此，我以为，我们有必要在发展高科技，进行现代化建设的同时，很好地思考一下我们的高科技发展思路，吸取美国和欧洲一些发达国家在这方面的经验教训。中国古代圣哲老子云，"人法地，地法天，道法自然"。在现代工业文明、科技文明日益发展的今天，我们没有理由忘记圣哲的教诲。

（1999年8月2日）

第67节：假想的"阴谋论"

假想的"阴谋论"

有一本名为《货币战争》的书，在我们图书市场上已经热销快一年了。期间，虽然也有好几个朋友向我推荐，我却没有任何兴趣阅读。因为我知道它不过是一本哗众取宠的通俗读物，只是由于迎合了某些怀有非理性民族主义情节的人们，所以才畅销起来。最近股市持续暴跌，于是又有人拿这本书中所谓"剪羊毛"的观点来说事，认为是以美国为代表的西方金融列强来"剪"我们"羊毛"、劫我们财富来了。

还在2007年上半年，巴菲特、罗杰斯等世界投资大师指出我们股市存在严重泡沫的时候（巴菲特沽空了自己持有的中国石油股票），也曾经有人认为他们集体"唱空"中国股市是一场"阴谋"，并进而认为他们在蓄意阻止中国"大国崛起"。而今，股市跌下来了，难道是国际资本（以美国资本）的"阴谋"得逞了吗？显然非也。

我们知道，2003年春天，我们"非典"爆发的时候，网络上也曾经有人"大胆"断言，是美国人向我们施放了"生物武器"。很快有相当不明真相的民众，被这种荒谬绝伦的论调所迷惑了，并进而恨起了"美国鬼子"。当然现在医学研究的成果已经证明，"非典"与美国人没有任何关系。

最为可笑的是，2001年发生在美国纽约的"9·11事件"本来是一种被全世界正义人们所愤慨的恐怖事件，竟然也被我们某些可爱的同胞们解读成为美国政府的"阴谋"了。记得"9·11事件"发生的第二天早上，我从凤凰卫视中看到了那一幕令我终生无法忘记的"撞机画面"。上班到单位后，沉痛的心情久久难以平静。可是同事中间竟然有兴高采烈者，大谈"老美"如何如何"罪有应得"。很快我们看到了，我们的国家领导人不仅向布什总统发出慰问电，而且严厉谴责了恐怖主义。

在一个经济全球化、政治民主化的今天，恐怕我们唯有遵循人类那些普世的价值观，并从普世的价值观出发研究问题、思考问题，才

可能获得真知灼见。就以我们目前所面临的经济问题而言，通货膨胀也好，股市涨跌也好，不都是我们自身经济体制与市场经济规律作用的结果吗？根本就与所谓的"阴谋论"风马牛不相及。我们实在应当从亚当·斯密的《国富论》、从凯恩斯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等伟大著作中去寻找灵感，而没有必要去读什么《货币战争》--这样迷惑人心的书籍。

当然，伟大的著作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毕竟是少之又少的。我们读书也并一定都读伟大的著作。很多书都是值得读的。其实在我看来，即便是那些无真知灼见的书也是可以读一读的。作为出版人，我知道我们今天出版的大部分图书都还是多少具有阅读价值的。我所鄙夷的是那些貌似有真知灼见，而实际上是误导读者的书--《货币战争》也许就是这样的书。

第68节：弗里德曼留给我们的启示

（2008年3月27日）

弗里德曼留给我们的启示

继约翰·梅纳德·凯恩斯爵士之后，当代世界最伟大的经济学家、1976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米尔顿·弗里德曼教授于2006年11月16日在美国旧金山去世，享年91岁。作为货币主义经济理论的宗师，费氏坚持开放市场和企业私有化的主张。他的理论曾经深深地影响了1980年代的美国总统里根和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执政时的政策。撒切尔夫人形容弗里德曼是"学术界的自由战士"。

弗里德曼一生中曾经三次访问中国。在上世纪80年代第一次访问中国的时候，他曾经针对中国经济体制转轨和改革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向我国领导人提出了"管住货币，放开价格"的建议。今天看来，我们所走过的并不平坦的改革开放道路，确实早已经为弗氏所预期。

当然，我们还没有理由陶醉于今天的繁荣与进步。一方面我们今天所取得的一切成果可以说都是因为我们采取了弗氏所主张的"自由市场经济"政策；而另一方面我们今天所依然面临的许多问题，也与我们不能够彻底执行或者说拒绝某些"自由市场经济制度"有关。

这不禁令我想到了最近备受社会批评的中国邮政的涨价举措。此次近似疯狂的大幅涨价行动，既没有事先举行过价格听证会，更缺少相关涨价的透明信息，中国的广大消费者（实际上是全体国民）只能够再次无奈和被动地接受如此不公平的结果。我们都十分清楚，无论采取怎样的涨价措施，如果中国邮政的垄断体制不能彻底打破的话，将不可能根本扭转其声称的亏损局面（是否真实亏损目前并没有第三方公正的审计和认证）。近日，"铁老大"--铁路行业也传出了全面涨价的消息，涨价的理由仍然是弥补经营性亏损。在我们看来，问题的关键点仍然是垄断经营的问题。

分析中国目前经济领域中存在的严重垄断问题，本质上仍然是与历史遗留的计划经济体制密切相关，几乎全部是由于行政性垄断而不是市场竞争形成的结果。仍以中国邮政为例，由于其多年来对邮政业务市场的行政性垄断，导致的结果是服务质次价高，且效率低下，消费者有苦难言。可是我们也欣喜地看到在快递业务方面，由于有了私人公司的介入，市场竞争的结果是使消费者得到了实惠。在北京，同城快递一份文件，私人公司只收10元钱，长期客户甚至可以享受到8元的优惠价格，而且基本上当日即可收到文件；而同样一份文件交给中国邮政快递业务，收费则要贵到20元，收件时间也不能够保证。据闻今年的中秋节期间，有人曾通过中国邮政快递业务邮寄月饼给亲友，直到中秋节过了许久亲友才收到月饼，邮政方面的答复竟然是"中秋节放假，没人送货"。

第69节：像克鲁格曼那样去思考(1)

费里德曼早在上世纪的1988年就曾经郑重地告诫我们：没有任何一个主要依靠详细的集中计划的国家能够为它的大多数人民谋得较高水平的繁荣。相反，每一个使大多数人民都达到高水平繁荣的国家，都主要依赖自由私人市场来协调经济活动。

今天重温大师的话，我甚至想到应该因此为我们自己庆幸，为我们自己的国家和民族庆幸：庆幸我们这个多灾多难的民族终于在20世纪的最后时间里毅然抛弃了曾经固守坚持的所谓"伟大正确理论"，而回归于自亚当·斯密以来便被文明社会视为普世的经济观、价值观；庆幸我们的国家直到今天仍然能够坚定不移地走自由市场经济的发展道路，尽管这条道路同样充满了崎岖和艰险，但却是唯一光明的道路。

（2006年11月18日）

像克鲁格曼那样去思考

瑞典皇家科学院诺贝尔奖委员会把2008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授予了美国经济学家、普林斯顿大学教授保罗·克鲁格曼（Paul Krugman），克鲁格曼获得这一殊荣可谓是实至名归。在上个世纪90年代，克鲁格曼成功预言了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奠定了他作为新一代经济大师的地位。而此次克鲁格曼获得世界性美誉，其实与他在1999年出版的《萧条经济学的回归》一书有重要关系。在这本书中他审视了发生于东南亚并蔓延至世界许多经济体的金融危机（一般称之为"亚洲金融危机"），并发出了世界经济将重现"大萧条"的警示。十年后的今天，席卷全球的金融风暴如期而至，世界经济也面临衰退的危险，克鲁格曼的预言再一次应验。

我是在1999年年底接触到《萧条经济学的回归》这本书的。当时，我仅仅把它当作一般的畅销书随便浏览而已，并没有深刻思考书中的内容。20世纪90年代末，世界经济虽然经历了亚洲金融危机，但作为一个整体依然在继续增长着，因此，大多数经济学家纷纷抛出"世

界经济将保持长期的繁荣"、"黄金十年"的论调。在这种氛围下，我无论如何也不能相信克鲁格曼关于"世界经济面临大萧条"的"异端邪说"。对照当今世界动荡的经济形势，重温此书，我在钦佩克鲁格曼真知灼见的同时，对书中的内容也多了一些理解和思考。

在书中，克鲁格曼郑重提出了"萧条经济学"理论。他认为，萧条经济学的宗旨是对"免费午餐"的研究。"没有免费的午餐"，这是正统经济学中最言简意赅的金句。它指资源是有限的，如果想要多一样东西，就必须少要另一样东西。也就是说，没有付出就没有收获。但是，世界上确实存在"免费的午餐"。在经济大衰退情况下，"只要我们伸出手来，就有免费午餐，因为这时候大量的闲置资源就有用武之地了。"正像克鲁格曼在书中描写的情况那样："在经济衰退，特别是严重衰退时，可以看到到处是供给，而需求却无处可寻；有愿意工作的工人，却没有足够的工作机会；有完美的工厂，却没有相应的订单；开设了商场，却没有顾客。如果某几种商品供大于求，道理是显而易见的。"

第70节：像克鲁格曼那样去思考(2)

自从20世纪30年代的经济大萧条过去以后，整个世界的主流经济学都在对付通货膨胀的问题，克鲁格曼认为现在我们必须考虑对付衰退和通货紧缩。他援用"国会山保姆公司危机"的浅显例子，说明经济衰退的原因和应对的策略。在美国国会工作的150对年轻夫妇，为了更好地调整在家看孩子和出门休假这对矛盾，就组织起互助的"国会山保姆公司"。公司印制了一些临时票券，每做一小时保姆工作，可以得到一张票券；每请人看管孩子一小时，就付出一张票券。应该说这是一个很好的制度，没想到却出问题了。公司印制的票券是有一定数量的，因此当有人试图为将来的旅行积攒更多的票券的时候，这就意味着其他人储蓄的票券会相应减少。时间一长，每对夫妇都要积蓄足够的票券，以方便自己外出时可以利用。到一定时间，流通中的票券就不够了，少到无法满足会员需求的程度了。于是，保姆公司的活动进入了衰退。公司解决问题的手段很简单，再多印些票券，让员工们感到票券供应充足，于是又开始舍得花费这些票券了。保姆公司重新良好地运转起来。由于保姆公司不可能无限制地增印票券，就开始想法控制它们的流通。既然票券是保证员工在未来得到服务的权利，那么他就要为这个期权付一定的税。公司的做法是：当很容易找到保姆，但很难找到照顾孩子的机会，就降低票券的税率，鼓励会员增加外出，增加照顾孩子的机会；相反，如果难以找到保姆，就可以提高票券的税率，让会员减少外出。

让我们从故事回到现实经济生活中来，国会山保姆公司就是一个缩小的经济体，票券印刷者就是中央银行，票券就是流通中的钞票。克鲁格曼认为经济衰退主要是缺少"有效需求":太少的人消费实际的产出（照顾孩子的时间），因为公众作为一个整体都想积蓄现金（保姆票券）。针对此种情况，只要采取积极的货币扩张政策（中央银行多印钞票的方式）就可以解决。克鲁格曼认为要遏制经济衰退，就必须

制造一种持续的通货膨胀预期，即要人们认识到，在一个月后、一年后，他们现在持有的同等数量的货币能购买到的东西比现在要少。克鲁格曼强调中央银行的调节手段对经济可以起到关键性作用。中央银行可以通过降低利率来刺激衰退中的经济；通过提高利率使经济降温。

克鲁格曼认为，金融危机的根源不在于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而在于"有效需求不足"，在他看来，应对危机的最佳办法就是刺激有效需求。因此，克鲁格曼反对布什政府目前推出的7000亿救市计划。因为这个计划旨在稳定金融市场，而不是刺激有效需求。

第71节：富人的权利与穷人的权利(1)

无庸讳言，克鲁格曼是一个凯恩斯主义者。对凯恩斯主义经济政策的争论，现在仍在继续，一时之间也难以判断出孰是孰非。但是，克鲁格曼关于全球资本主义矛盾与周期性循环的视野，并因此两次成功预测了世界性的经济危机，却是不容置疑的。"与骄人的学术成绩相媲美的是无畏勇气"，克鲁格曼尊重事实，不畏教条，挑战传统学说，并结合实际发展新的经济学思维和经济理论的勇气和精神是值得人们学习的。在《萧条经济学的回归》一书的结尾，克鲁格曼告诫人们："在我们的世界中，真正短缺的不是资源，更不是美德，而是对现实的理解和把握……通向世界繁荣的唯一障碍，正是那些盘踞在人们头脑中的过时的教条。"

举一反三，联系我们自己今天面临的严峻经济现实，如何顺利渡过这场"世纪性灾难"，克鲁格曼那里或许已经给我们提供了一些很有价值的思想和方法。

（2008年10月28日）

富人的权利与穷人的权利

我相信2008年的"两会"，有两件事将有可能被历史记录下来，成为我们今后民主政治生活中的标志性事件。其一便是政协会员、内地女富豪张茵"为富人降税"的建言被许多人诟病；另一则是三位农民工当选全国人大代表，进入人民大会堂履行职责成为明星。

张茵女士的建言（议案）有三项内容：一是劳动密集型企业应取消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二是降低富人税负，把月薪10万元以上的最高累进税率从45%减至30%；三是鼓励企业进口先进高效的节能环保设备，给予5年至7年的免征进口关税和增值税的过渡期限。有些人之所以对张茵的建言进行攻击甚至反感，主要是认为张茵在为富人讲话，在为其代表的利益集团维权。仅依我个人的判断，张茵建言的每项内容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于国于民于己都有大利。比如第一项

关于"劳动密集型企业应取消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意见，事实上自从《劳动合同法》颁布那天起，就存在着很大的社会争议。华为、央视等众多大企业赶在《劳动合同法》实施前大量裁员，便说明了这一法律存在的严重缺陷。在我们这样一个劳动力严重过剩，而市场经济体制又刚刚初建的国度里，制定并实施过于倾斜劳方限制资方利益的法律，是不利于就业问题的有效解决的。设想如果资方（企业）谨慎用工，甚至撤资，最终伤害的是劳动者的利益。从民生的角度看，有没有工作干远比工作稳定与否、工资多寡更重要，这是一个十分浅显的道理。张茵女士关于"劳动密集型企业应取消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意见，我倒是希望应扩大到全社会所有的企事业单位，也就是说应该全面取消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又比如第二项关于"降低富人税负"的意见，我相信不是富人的平民都有理由赞同张茵的意见。时下我国的个税不仅起征点过低，而且税率过高、税负过重，甚至为发达国家所罕见。在国家经济迅猛发展的今天，完全有必要让全体国民，无论是富人还是穷人共享经济发展成果。而且从另一个角度看，实施降税政策，也有利于缓解目前通货膨胀的压力。当然政府可能更愿意加息而不愿意减税，毕竟后者会减少自己的收入，而前者于自己收入却没有影响。张茵第三项关于"鼓励企业进口先进高效的节能环保设备，给予5年至7年的免征进口关税和增值税的过渡期限"的意见，看来同样是有利于国家环保政策实施，因为这样可以调动企业提升环保水平的积极性。这项意见之所以也让某些人不舒服，可能还是因为张茵的出发点是从自己企业利益考虑。

第72节：富人的权利与穷人的权利(2)

三位农民工当选全国人大代表，进入人民大会堂履行职责并成为明星。我更相信象征意义大于现实意义。固然他们背后代表了2.1亿农民工这一庞大的社会弱势群体，但由于文化水平的限制，以及参与政治经验的不足，所以他们的作用或许只能是"在各种场合为维护农民工利益大声疾呼"（新华网报道语）。尽管他们也发了言、提了意见，我们却没有发现他们提出了如张茵委员那样的于国家经济发展建设有着实际操作价值的"真知灼见"。当然，对于他们我们有理由寄予更高的期望，毕竟他们对于亿万农民工的真实利益诉求，远比我们清楚和了解。况且他们的出现本身，就已经说明了我们的政治开放与民主进步。

现在可能最让我们困惑的一个大问题就是，为什么张茵委员为自己及自己所代表的利益群体提出的有价值并且明显利国利民的建言受到了许多人的诟病；而三位农民工代表为维护自己及广大农民工的利益大声疾呼，却受到了社会几乎一致的肯定与赞美？我们认为这需要我们全社会反省与思考。众所周知，在一个成熟的民主政治社会环境下，我们必须保证立法机构与民意咨询机构有社会各阶层和不同利益群体代表的参与，保证富人与穷人享有同样的民主权利。令我们满意的是，我们的最高立法机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及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机构全国政协，近年来正朝着这样的方向不断发展着。2008年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三位农民工代表当选、参会并且成为"明星代表"受社会广泛关注，可以说是一个生动的证明。令我们尚不满意的是，富人利益群体的诉求没有得到应有的尊重。张茵委员建言受到一些人攻击便是这一情况的真实反映。过去，我们更善于剥夺富人的利益与权利，维护穷人的利益与权利；然而事实证明当一个社会不能够保证富人利益的时候，其结果只能是社会普遍的贫穷与贫困。今天如张茵一样的民营企业家能够源源不断地产生甚至是批量地产生出来；

而且他们中的优秀分子还能如张茵那样以富豪的身份当选政协委员参与国是，这恐怕是我们过去根本无法想象的，恰恰证明了我们今天制度方面的进步。

就让我们像欢迎农民工代表发言一样欢迎张茵委员为富人讲话吧，因为只有更多的张茵出现，才会有更多农民工的机会。

（2008年3月9日）

第73节：富人与"无惊奇规则"

富人与"无惊奇规则"

美国《华盛顿邮报》的社论版主编弗雷德·哈亚特先生，在谈到该报社论立场的时候，指出他们遵循的是"无惊奇原则，也就是不会突然改变固有立场，没有"惊奇"。同时坚持独立性，支持自由贸易、人权，和政府职责在于帮助最穷苦人群的理想等。

当然，弗雷德·哈亚特先生的言论是专门针对他们报纸社论发表的，但是在我们看来适用到做人方面，也具有相当的价值。

我们知道，每一个人、每一个民族、每一个群体都是有自己的价值理念和政治主张的。也就是我们过去所说的价值观与世界观。但是，我们可以发现，有些价值观与世界观，比如民主、自由、人权、济贫、宽容等观念是不唯某个人、某个民族、某个群体所独有的，而是具有普遍意义，也可谓人类共同的价值观与世界观。这或许也可以被认为是符合"无惊奇原则"的。

具体到富人与穷人的价值观与世界观，除了拥有所谓人类共同的，具有普遍意义的之外，我们同样可以发现一些不同的东西。

比如，富人普遍赞成自由市场经济，因为富人常常是自由市场经济的胜利者；而穷人往往更欢迎公有制度，因为穷人在自由市场经济中常常处于无助的地位。前不久，我们从电视中看到法国工人在巴黎罢工游行，抗议政府将部分国营垄断企业民营化。事实上，在我国的许多地方，工人也常常对于自己所在的国有企业所实施的产权改革持消极态度。他们更愿意吃过去计划经济的"大锅饭"。

再比如，富人总希望社会保持现状、保持稳定，不愿意推动对社会更多的改革，因为富人多是社会既得利益的获得者，保持现状总是最好的选择。而穷人则常常是社会改革的推动者，因为只有改革，穷人才可能获得改变现状的机会。因此，我们可以看到，在美国、英国，更多代表富人和资本家利益的共和党、保守党，总是倾向于坚持

传统资本主义的价值观；而更多代表穷人和平民利益的民主党和工党，总是乐于实施大胆的经济和政治改革计划。而且，在我国，最先发动改革的就是当时十分贫困的安徽省小岗村的农民。由此，我们可以大胆设想，我国今后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的最主要推动力量，应该还是来自于我国广大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而不太可能寄希望于今天的富有阶层和所谓的社会精英分子--如果他们也愿意推动改革的话，不过是希望将其既得利益进一步合法化、制度化。

还比如，富人更愿意相信金钱的作用，因为拥有财富和资本是他们最大的优势。而穷人更愿意相信力量的作用，因为穷人最大的优势便是自己的身体了。所以资本创造价值，常常被认为是富人的逻辑；而劳动创造价值，总是被认为是穷人的理论。当然，这里我们也愿意相信，承认金钱的价值远比承认权力地位的价值进步得多，特别是中国人几千年倡导"以吏为师"的传统，大大强化了权力在社会中的作用。这是很不幸的，不仅对于依靠才智致富的富人不公正，对于广大的穷人更不公正。

第74节：给未来打算(1)

话说回来，尽管我们并不完全同意富人的价值观，但有一点我们仍然愿意钦佩富人，那就是富人更愿意遵循"无惊奇原则"，也就是说富人一般不会突然改变自己的信念和价值观，特别是那些制造"常青树"企业奇迹的资本家，他们会一代一代坚持自己固有的传统，恒久弥坚。

尽管我们完全理解穷人的价值观，并承认部分确有积极意义，但有一点，我们不愿意欣赏穷人的过于寄希望于改革的态度。世界上也并不是所有改革都是好的，许多对于现状的改变有时会更糟。比如，我们所知道的中国历史上的"王莽改革"，不是给当时的老百姓带来了巨大灾难吗？再比如当今世界拉美一些国家领导人的改革，起初确也赢得了广大贫苦国民的支持，但结果却是经济和政治危机的爆发，而且最终利益受损的仍然是广大贫苦国民。当然，中国今天的改革不仅取得巨大成就，而且中国的老百姓确实从改革中获得了自己的实际利益。这是好的改革，我们没有理由不继续坚持下去。然而，我们同样没有必要迷信和扩大改革的作用。我们民族和国家最缺少的恐怕是对于一种既定目标的不懈坚持与恒久努力。

的确，从某种意义上讲，穷人更愿意"惊奇发生"，"奇迹发生"，"改天换地"；相反富人却愿意保持现状，一如既往，"无惊奇发生"。

（2003年2月）

给未来打算

无论如何，我自己不属于精于打算的人。记得刚刚参加工作那会儿，每月工资不到月中便会花得所剩无几，下半月往往是勒紧裤带过日子，可谓是真正的"月光族"成员。好在那时候，过的是"一人吃饱全家不饿"的"快乐单身汉"的生活。像大多数男人结婚以后才懂得生活的艰辛一样，我也是在成家以后才开始意识到挣钱是多么的重要。鲁迅

曾经在小说《伤逝》中描写了一对"贫贱夫妻百事哀"的苦涩生活：涓生与子君虽然是拥有美好爱情的一对青年男女，可是生活的贫穷却最终让他们分道扬镳。今天回想起我自己走过的道路，虽然也曾经经历过类似于涓生与子君的贫穷生活，好在我觉悟得稍早一点，在妻子刚刚开始抱怨、儿子刚刚开始成长、家庭刚要解体的时候，我找到了挣钱的方法。于是，仅靠自己的个人奋斗，在上世纪90年代初期便拥有了自己的房子和车子，虽然房子很小、车子更小，但比起周围的多数年轻同事和朋友住集体宿舍、挤公共汽车而言，自己显然是"先走了一步"。

我自己不是经济学专业出身，但经济学方面的知识却自信一点不比专业人士差，从亚当·斯密到凯恩斯、到萨缪尔森、到弗里德曼、到索罗斯，这些大师们的"光辉思想"我都仔细且认真地研读过。尽管经济学不能直接教我挣钱方法，却教给了我挣钱的眼光和人生的真谛。所以从上世纪1990年代初至今，我凭借自己学到的一点经济学知识，帮助自己在上班工作的同时也在投资方面有了一些收获，摆脱了贫穷的命运。比如说我从不存钱，有一点钱的话我会做投资，买股票、买债券，或者干脆买房产，这便是经济学教给我挣钱之道。毕竟自己仅是一个普通的工薪阶层，所以有余钱的时候总是很少很少的，因此至今天为止我也还是没有成为富人，但是坦白地说比一般的穷人如工人、农民可是要强了许多呢。

第75节：给未来打算(2)

可是成为富人的打算，或者说理想，我却是从来没有打消过的，特别是随着时代的进步和国家的繁荣，我这样的理想越来越坚定了。经济学原理告诉我们，随着一个国家经济的繁荣进程，全体国民都会受益，就如同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全体人民包括我自己都享受到了实惠一样。但是受益的程度可是大不一样的，有的人甚至可能在短期内利益受损呢，这也是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英国历史上曾经出现过"羊吃人"的运动，那可是英国历史上快速工业化、经济大发展的时期！近年来我国的城市化浪潮，也造成了不少失地农民的贫困，但同时更多的人却走上了富裕的道路。由此可知，我们每个人的财富能不能与国家的繁荣同步增长，很多时候是取决于我们自己的，取决于我们自己能不能把握历史性的发财机会。

历史性的发财机会已经展现在我们或者说全人类面前了！这是我最近看到的一本名为《下一个大泡泡》的书中介绍的情况。书的作者是美国著名的投资家和新风险企业的创始人哈里·S·登特。他曾经在1992年，率先预测了美国20世纪90年代突然而至的经济繁荣。书中，作者明确指出，2005至2009年将是美国而且是世界经济最为繁荣的历史时期，美国股市将出现历史上最大的牛市（据他推测，2010年前道琼斯指数将会上涨到40000点；现在道指在11000余点）。作者同时又大胆预测，很可能从2009-2010年起，世界经济特别是美国经济会进入一个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大萧条时期。当然作者对于中国和亚洲经济更为看好，他认为在美国经济萧条后，中国还会保持一段时间的经济繁荣。

对于《下一个大泡泡》书中的观点，我本人是深深相信的。因为依据我对经济学的了解，哈里·S·登特先生所做出的预测结论符合亚当·斯密以来经典经济学的理论。我也相信中国的经济学家不会有如此高瞻远瞩的见解。我唯一持保留看法的观点是，我没有作者对于中国经

济那样的乐观预期，我更倾向于相信中国经济很可能与美国经济一同走向萧条，即使晚一点，也不会晚太久。

接下来就是我们每个人如何应对眼下的大繁荣和未来的大萧条了。我自己的打算是，趁眼下的繁荣再多做些投资。至于未来的打算我会早早地准备，毕竟那是我的晚年了，我可不愿意让自己在贫困潦倒中渡过余生。

（2006年10月15日）

第76节：过冬的衣裳(1)

过冬的衣裳

随着2008年中国奥运年的到来，生活的现实却迟迟没有出现我们所期望的"好运北京、好运中国"的美好景象。首先是通货膨胀形势的日益加剧--这一点我们已经从身边日用消费品飞涨的价格上切身感受到了；同时从去年第四季度开始的股市巨幅震荡、房市低迷也让我们的财富悄悄缩水了许多；另外天公也不作美，在我们还没有来得及陶醉2008春节幸福的时候，遍布中国南方的雪灾却又不期而至--现在虽已消逝，而带给我们的巨大经济损失和心灵痛苦则不会在短期消弭；当然更令我们不安的是，我们的钱包--工资收入在面对上述困厄情境的时候，却几乎没有实质性地增长。很明显冬天确实已经来临了，我们经济的冬天、生活的冬天没有因2008自然界春天的到来而到来，而是同美国经济、欧洲经济衰退的脚步一起来了。

事实上，我们政府的眼睛始终是雪亮的、头脑始终是清醒的，否则不会有人民币利率和存款准备金率的反复提升；也不会有稳定物价、股市及房地产市场等一系列宏观调控措施的出台。但是，我依然相信，冬天既不会因为宏观调控而中止前行的步伐，也不会因为北京奥运会的召开而躲过，更不会因为我们个人的美好愿望而消失。冬天必然到来的终极原因便是市场经济规律（看不见的手）使然。按照我们通常的理解，自2002年开始至2007年，中国经济已经持续快速增长了5年；如果放到更长的历史时期，自邓小平实施改革开放政策以来，已近30年，中国经济似乎一直保持了增长的趋势--虽然期间也曾历经波折，但增长的趋势却始终没有改变。但是在2007年尤其是下半年，中国经济疲态开始显现，许多体制性矛盾不断加剧，最直接的表现就是通货膨胀开始抬头，深层次的表现则是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不足。

在我们看来，经济出现问题首先是与我们的政府体制依然存在严重缺陷有关。政府主导经济、主导社会，企业、公民和其他社会组织

的经济创造力、自我发展能力一直受到严重压制；而国有垄断企业几乎不受约束地侵蚀全社会财富和消费能力的局面，近年来却不仅没有好转，且有加剧的趋势；尽管法治建设已经开始关注到公民经济权利、财产权利的保护、自由社会秩序的创建与维护方面，但较之管理、甚至管制公民与社会的法律而言，却仍明显不够。也就是说，我们目前与现代市场经济发展相匹配的权利、自由与民主制度建设不是多了，而是严重不足。举一个简单的例子，在上世纪80年代中国城乡活跃着大量的个体经济（个体户），不仅创造了极大的经济财富，也解决了大量的城乡就业人口。而今，由于政策上对个体经济制定了严格的进入门槛，公民自由创业的环境可谓大为恶化，所以在北京、上海等大城市街头我们已经很难看到如上世纪80年代的书摊儿、食品摊儿、修鞋摊儿、修车摊儿等个体经济活动了。

经济出现问题，同时也与我们前些年执行的赤字经济政策有关。与其说是凯恩斯经济学帮助罗斯福总统把美国经济从二战的阴影中带出来，不如说是经济规律、经济周期让美国经济走出二战低谷。因为赤字经济政策虽然能解决短期消费不足、就业不足、活跃经济的问题；但不能从根本上解决经济体制的问题，特别是从计划经济体制到市场经济体制转轨方面的问题，相反却可能为今后的通货膨胀埋下伏笔。特别是在我们这样一个全能型政府主导经济的情况下，赤字发行的国债往往被政府官员运用到了政绩工程、形象工程，更有利于增加GDP总量的工程上面，而对于提升公民现实福祉和幸福指数却帮助有限。据今天我们所了解的情况看，有一些腐败工程、"豆腐渣工程"就出自于我们当年的国债工程。昨天的赤字经济政策，果然让我们今天的经济来"埋单"了，这个"单"便是通货膨胀。

第77节：过冬的衣裳(2)

当然不可否认，我们经济冬天的来临也与世界经济的气候密切相关。根据谢国忠博士的分析，美国经济从2001年"9·11"开始进入新一轮增长周期，2008年将是美国经济和世界经济的拐点。作为世界经济火车头的美国经济如果降下来，中国难道会不受影响，甚至如某些人所期望的"好起来"吗？我实在难以相信。且不说，美国是中国世界上最大的贸易伙伴之一，且中国又是美国国债的主要债权人之一，其经济衰退势必要影响到中国；另外美国已经在带动欧洲、日本经济走向衰退，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城门失火"，又怎会不"殃及池鱼"？所以，我不相信，更不敢奢望，在世界经济冬天到来的时候，我们自己会"风景这边独好"。

冬天并不可怕，就像大自然的冬天不可怕一样。冬天可以消灭病菌，让我们的身体更健康；经济的冬天同样可以帮助我们认识并主动调整经济体制存在的问题，让未来的经济发展得更好更健康，当然前提是我们不讳疾忌医。同时我们也需要坦诚地承认，冬天毕竟是个寒冷的季节，对于我们所有人都是一个考验，对付冬天必须要准备好"过冬的衣裳"--做精神的准备与物质的准备。对于广大投资者而言，我的忠告是，及时从资本市场特别是股票市场撤退，不要吝惜眼下的损失，否则更大的损失会等待你；房地产市场虽然不像股市一样是完全的游戏，但同样不是一个好的投资时机，因为会有更好的机会迎接你。对于一般老百姓而言，我的忠告是，节约开支，勤奋地工作并保住自己的工作，这是渡过冬天最现实的方法，除此之外我不知道还有什么更好的方法。

雪莱有言：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

（2008年2月10日）

第78节：劫难如何过去

劫难如何过去

毫无疑问，通货膨胀对我们每个人来说都是一个"劫难"，不管你是富人还是穷人，不管你是官员还是平民，通货膨胀都让我们的钱包变少了。特别是对于穷人和平民而言，抵御通胀确实没有好的办法，只能以节衣缩食、降低生活质量为代价。相对而言，富人和官员在面对通胀的时候，似乎影响不会太大，毕竟他们的收入高于甚至远高于国民的平均水平，而且来源丰富（工薪收入或许只是其中之一）。但无论如何，减少谁的钱包（货币贬值，事实减少）、让谁的财富缩水，都不会是一件快乐的事，而只能是痛苦的事。另一方面，通货膨胀对于国家政府而言却未必是一件坏事情，当然从长远的观点看通胀会最终导致国民不满而影响政权稳定；但是从短期和中期看，国家却可以从通胀中获得好处：由于通胀最直接的结果就是本币贬值，所以政府赤字（国债）负担事实上可以减轻，以通胀后的钱还通胀前的钱，即使加息，显然也是划算的生意。不过，对于一个负责任的国家政府而言，是不会听任通货膨胀日益加剧的，因为严重的通胀一旦影响到政权的稳定，就不划算了。

按照美国著名投资家沃伦·巴菲特的观点，通货膨胀与其说是一个经济现象不如说是一个政治现象，其根本的原因在于政府花钱没有节制；通货膨胀常常都是政府实行赤字开支的结果。对照我们国家眼下正日趋严重的通货膨胀形势，国内的经济学家们至今无法为我们做出一个科学的解释，他们所谓的"成本推动型的通货膨胀"，充其量不过是对一个最肤浅的经济表面现象的看法，何劳经济学家们来伤脑筋，就是普通老百姓也都知道"面粉贵了面包自然要贵"的道理。但巴菲特为我们指出了问题的实质所在：面粉贵也好、面包贵也好都不过是物价上涨的表面现象，是政府乱花钱、乱印钞票导致了物价上涨和通货膨胀。常识告诉我们，由于国家政府掌握货币发行权（如今欧盟国家

由欧洲中央银行发行欧元），因此尽管在民主制度下政府权力受到监督和约束，但仍然会有随时被滥用的可能。特别是政府发行国债实施赤字经济政策的时候，国家中央银行往往没有力量加以阻止，如果不是独立的中央银行的话，政府支出花钱、印刷钞票就会更随意、更方便。货币发行量超出经济规模和发展速度，货币贬值、通货膨胀便是一个必然的结果。

在我国，一向实施的是政府主导经济的模式，中央政府和地方各级政府都有着超出想象的花钱（投资）冲动。政府的钱来源于两部分：一部分当然首先是税收。我们可以看到近年来除了农业税取消以外，其他所有税负不仅没有减轻，而且有加重的趋势，特别是地方政府在税收之外还有各种名目的收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消息，近年来我国每年税收都保持了增长的态势，其增速远超过国民收入水平的增长。另一部分便是国债收入。继2003年国债发行规模创历史新高（6300亿元）以后，2004年1100亿元，2005年800亿元，2006年600亿元，2007年仍然达到500亿元。我们难以想象，如此巨大规模发行国债的钱，被中央政府和各级地方政府投入到市场中去，会放大多少社会总需要？会抬高多少种商品和服务的价格？也许这些总需要当中的相当部分，并不是国民所需要的，对于提升他们的幸福指数也无太大的意义，可能只是某些政府官员政绩的需要而已。市场中本来并不需要那么多钱来运行，国债支出让钱多了起来，又如何不"流动性过盛"，又如何不贬值呢？于是，通货膨胀从2007年下半年开始大踏步向我们走来了。

看来，今天我们所面临的通货膨胀不会在短期内走掉，甚至会有日趋加剧的风险。如何让这场经济的"劫难"早一点过去，我相信巴菲特有关通货膨胀的看法具有重要的启迪价值：很显然，让政府花钱有节制，就可以达到降低通货膨胀的目标。那么如何让政府花钱有节制？当下最可行的办法有二：一是实行大幅减税的政策，这样政府可能会痛苦一些，毕竟要自己少收钱，但国民的个人收入可以实质增

加，休养生息，因此是必要的；另一方面，消减财政赤字，少发国债，真正限制政府盲目投资的冲动。至于目前让央行频繁加息的做法，我并不以为然，与其加息不如降低贷款利率，那样，或许对于企业降低生产成本有些实质好处，成本下降，价格自然就会下来了。

第79节：现实的警醒

（2008年2月26日）

现实的警醒

我相信这世界上大部分人都是理想主义者和乐观主义者，虽然现实的种种不公平和残酷让他们活得很累很辛苦，但并不妨碍他们对于人生的热爱、对于美好未来的期许。也正是由于世界拥有了绝大多数的理想主义者，所以社会每天在前进，人类每天在进步。本来我自己也应当是理想主义者大军中一员的，但近来却越来越悲观了，悲观的原因固然很多，最直接的原因，我想是与一本名为《大事件：决定人类未来的50件事》的书有关。

这本书的作者是英国BBC记者兼制片人杰西卡·威廉姆斯（Jessica Williams），作为一名传媒人他有机会到世界各地考察研究，采访各国政要和学者；因此对于今天世界发生的各种重要事件、变化有着为我们所震撼的理解和思考。在这本书中，他认真而严肃地向我们阐述了50件发生在今天世界里并将决定我们人类未来的事件，以及事件背后的意义。在我看来，50件事情中的每一件，都是"天大"的事，比如"人类的寿命"。杰西卡·威廉姆斯不仅告诉我们预期寿命最长的是日本女性，目前平均寿命能够达到84.6岁，并且丝毫没有减少的迹象；而在非洲的博茨瓦纳，人的平均寿命竟然只有39岁。又比如，在欧盟每头奶牛每天都享受着2.5美元的政府补贴，居然这些"幸福牛们"的生活水平远远超过了75%的非洲人的生活水准。再比如，全世界今天有2.46亿5岁至17岁的童工，其中有1.71亿的童工工作在危险的环境中；仅印度就有4400万童工!看到这样残酷的事实，恐怕谁都会发出"世界如此不公平"的感慨。我自己除了感慨之外，也有那么一点点的庆幸，庆幸自己没有出生在悲惨的非洲。

当然我们都知道，其实也并不是所有的非洲人都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否则就没有穆加贝81岁了还耍赖不离开总统位子的事了。非洲

的独裁者、富人一样过着天堂般的生活，悲惨的只是亿万普通的百姓和民众。虽然我们没有生活在悲惨的非洲，但我们从"万恶的旧社会"经历过，吃不饱饭、穿不暖衣的日子也没有离开我们太久的时间!更何况，今天我们与人类世界面临的许多问题、难题都是共同的。所谓"太阳下面没有新鲜事"，别人的苦难未必不是我们的苦难，别人的幸福未必不是我们的幸福。在今天全球化背景之下发生的哪件大事（或许用劫难一词更恰当）我们躲过去了？就以童工为例，没有人可以保证我们没有童工现象存在；挣扎在山西黑煤窑里的农民工兄弟，其命运恐怕不会比印度血汗工厂里的童工强多少。即使是那些发生在欧美富国里的事件，我们今天不是也同样在经历和面对吗？书里告诉我们，在工业化国家，人们每年要吃6000至7000克食品添加剂；最近在我们的蒙牛、伊利等著名品牌的牛奶制品中发现的三聚氰胺，可是比食品添加剂"厉害"多了：除了伤害人身体之外，还要人的命。书里还披露道，美国每年在色情业上花费高达100亿美元。无庸讳言，从法律的角度，在我们国家色情业是完全被禁止的；可是在现实中，色情业却是"繁荣娼盛"，与日俱增的。我们无法想象大量国家公务人员、管理人员每年花在"桑拿按摩"、"足疗保健"、"唱歌"上面的消费能够占到GDP多少比例？不过我猜想，光是北京市交通局原副局长毕玉玺给按摩小姐一次小费20万元人民币的"壮举"，就可以把美国色情大亨的"高消费"比下去吧!还有一些事件，也许今天我们人类已经非常了解它的严重后果，但似乎眼看着悲剧正向自己走来，却没有办法加以阻止，或者想阻止却没有好的办法。比如，杰西卡·威廉姆斯在书中正告人类：2040年，世界石油储备将会枯竭。没有石油的日子，人类将会怎样？我们害怕那一天的到来，可是今天我们不仅没有找到替代石油的新能源，而且还在每天继续大量消费甚至浪费着宝贵的石油资源。

第80节：明天会更美好吗

总之，通读了杰西卡·威廉姆斯的《大事件：决定人类未来的50件事》以后，我真的无法再对未来，不管是自己的未来还是人类的未来乐观起来。或许悲观一点，可以让我们更警醒。毕竟，唯有警醒，才能更好地面对未来。

（2008年10月5日）

明天会更美好吗

如果从历史长河的角度来判断，当然是"明天会更美好"了--因为历史总在发展、社会总在进步。可惜的是，"岁月无涯，人生有涯"，我们每一个个体生命最终的结局都是要走向死亡的；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显然"明天会更美好"不过是一句人类自我欺骗的童话谎言。

观察眼下发端于美国、已经蔓延全球的金融危机，我们心中不免也要产生出"明天会不会更美好"的疑问来。因为危机已经深深影响了我们的生活，恐怕所有人都期盼着危机快一点过去。政府也是这样想的。先是美国出台救市措施，继而英国、法国、德国，直至欧盟也都纷纷对处于危难中的金融机构施以援手。我国政府也不例外，不仅适时改变了金融紧缩的政策，降息、降低存款准备金率以增加"流动性"，而且还罕见地出台了一系列稳定股市的措施。

救市的结果我们已经看到了，全球性的金融危机不仅没有出现趋缓的迹象，而且有了加剧的变化。以我国为例，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李晓超10月20日发布了2008年前三季度经济运行情况，9月的GDP仅增长9%，比上年同期回落2.3个百分点，结束了连续十季度两位数增长，达到五年来的最低点。虽然GDP（国内生产总值）仍然在增长，但增速放缓已经是个不争的事实了。我相信，有些行业和企业的情况一定比官方发布的情况更严重。我自己是做图书出版的，所以对于图书出版行业的情况了解得更多些。据我了解，2008年以来全国大部分省市新华书店和民营书店图书销售出现了下降，个别省市如辽宁、黑

龙江、广东等更是以惊人的速度下滑；有相当一批民营书店经营困难，甚至倒闭的现象也屡屡出现。

我们注意到，尽管中国的经济状况并不比处于金融风暴中心的美国强多少，尤其资本市场的表现甚至比美国更糟糕（股市跌幅大大超过美国），但国内仍然有不少的经济学者，当然也包括众多的普通百姓认为我国"风景这边独好"，陶醉在自己编织的"幻想"中。最令我不解的是，还有学者认为金融危机给我们带来了"大国崛起"的机会。

美国金融危机的最初特征是美元持续贬值，"美国钱"变成了"美元纸"。我国财富中相当一部分是以美元外汇的形式存在的。美元贬值了，我们的财富自然也在缩水。人民币虽然对美元近年来升值了一些，但由于国内通货膨胀的原因，事实上也一直在贬值。国家财富（当然也是国民共同财富） 缩水，国民个人财富贬值，怎么成了我们自己的机会呢?

众所周知，美元作为世界货币，我们至今也没有看到其衰败的迹象，更何况世界上还没有哪一个国家能够在经济实力和综合国力上与美国相抗衡，欧盟不行、日本不行，我们更不行。恰恰相反，美国的繁荣才是我们的机会。正是以美国为首的世界经济保持了近20年的繁荣，才使得我们的外贸出口保持了近20年的增长，我们的经济保持了近20年的增长。

金融危机的爆发，暴露出美国经济体制深层的弊端，不禁让世界怀疑起美国的明天。国内严峻的经济形势，同样令我们担忧起自己的明天。明天会不会更美好？我不是专业经济预测学者，更不是算命师。但基本的经济学常识告诉我，一个国家经济的发展水平是与其经济体制、政治制度相关的；当然也与其国民教育程度、勤劳程度有关；另外其拥有的自然资源、自然环境也是很重要的（不是必要）。如果综合考虑以上因素，美国的明天当然是美好无疑的了--因为以上因素美国一项也不缺，而且是世界最优秀等级。

至于我们，显然存在的问题还多得很。以上因素虽然已经初步具备，但与美国相比还不在一个层次上面。仅以高等教育为例，至今全世界排名100名的大学里面，我们连一所都没有呢。所以，我们的明天会不会更美好？坦白讲，我实在没有很大的把握。

（2008年10月20日）